

中国最大的人权案——现行户籍制度

周 劼



周劼，长安人，作家、口述史学者。曾任《历史故事报》总编辑、现任《口述博物馆》杂志总编辑。先后就读于中国作家协会鲁迅文学院和西北大学作家班。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国际笔会独立中文笔会会员。1989年曾因参与“六·四”民主运动而被判刑两年，入狱后又因所谓“认罪态度恶劣，抗拒改造”和企图越狱等罪名加刑8个月。曾访学于美国和俄罗斯的相关学术机构。

相关著述：民俗文化专集《终南山的传说》、《走不出的圆圈》（小说集）、《国内流亡》（政论集）、《也是民族英雄——抗战阵亡的国民党将军们》、《暗流：“文革”手抄本文存——对剪掉舌头年代纪念物“文革手抄本”的一次总结与表达》、《民以何食为天：中国食品安全现状调查》等，另有口述史文论和政论文字多篇。《中国最大的人权案——现行户籍制度》是他历经多年研究和思考的又一力作。

中国信息中心《观察》编辑部 编辑制作

华盛顿，2006

- 观察中文网：www.observechina.net
- 观察英文网：www.cicus.org
- 编辑信箱：editor@cicus.org; ciceditor@gamil.com

中国最大的人权案——现行户籍制度

周 勃

把（社会）罪恶当作命定来忍受是因为没有出路。一旦有出路可循，这些罪恶立刻便显得不可承受。而当改革开始上路，那么这些改革就会使还未列入改革的罪恶显得更清楚昭然，更难以忍受。

——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

在日常生活中人与人的歧视，通过各方面的沟通与磨合，逐渐地会消除。而户籍制度所带来的是制度性歧视，这二者是有着本质性区别的！只要你没有当地户口，很可能就是一个“带罪之身”，雇主和被雇者因此都处在利益得不到合法保障的尴尬境遇中，而这样只能更好地为权力和腐败提供一个敲诈、巧夺的借口和机会。

国家以它特有的强权将人明确区分为农业户口与非农业户口两种不同的户籍。而现行的户籍制将城乡差别拉成天堑、给大小城市之间隔上屏障，严重挫伤作为竞争第一要素人的积极性、且只与出身有关而不包含任何创造性，并且可供出售的僵死计划经济所衍生的历史怪胎，长久而严重地践踏着公民的“择业、迁居、劳动、取酬”等基本要求，使占全国 90%左右的自然人刚以落地就烙上与生俱来的标志：生在城市，就可靠一纸户口世袭并享受由国家财政补贴统筹安排入学、就业等各项权利，甚至由生到死都可由政府包干；反之生在农村，一张农村户口就永远将你隔离在封闭而贫瘠的黄土地上，除非考上大学，不管干出了多么惊人的业绩，永远也是“农民企业家”、“农民技术员”之类含有贬意的冠名！

在 1960 年代初期，叫花子们乞讨时怀里都要揣着“兹介绍我大队××社员去贵处讨饭”字样并盖有鲜红五角星大印的“介绍信”！只要你没有介绍信和相关的身份证明而进入城市，“农民”这个群体的生命尊严和人格失去了底线！

靠当义务兵 10 余年取得北京市户口的四川巴中人李才，眼见同事的媳妇因意外丧命其子女却“因祸得福”转为北京户口。突生“灵感”：弄死老婆，14 岁女儿的户口就可进京，上学也就不须再交昂贵的借读费了。他最终将妻子活活掐死！更令人不可思议的是死者的父亲和姐姐竟到公安局去为李某说情：“孩子的妈妈已经死了，只要能给孩子一个北京户口，你们就饶了孩子她爹让他们爷儿俩就这样在北京过吧。”天哪，都市的诱惑竟然会这么大吗？一个北京户口真能顶一条人命？

引 子

美国于 1776 年颁布了具有划时代意义的《独立宣言》，其中开头部分有一句箴言式的语句“我们认为这些真理是不言而喻的：人人生而平等”，而这句话作为一种信仰的标识，对中国近现代史上信奉自由、平等价值观的有识之士，特别是今日的自由知识分子，有着不可替代的精神向导作用。

可偶尔的一次机会，与一位长期从事中美文化交流的学者、毕业于俄亥俄大学的王汉川博士谈及至此，平素谦和的王教授却语出惊人：这句话多年以来，我们翻译的一直不太准确，其正确的翻译应是：人人都是被平等创造的 (all men are created equal)，乍一听有些唐突，再细思之，其端倪自显：人人生而平等一句，首先就否认了人先天不平等的可能性，将所有人與人间的平等都归为后天或者人为因素，而籍此作为争取自由平等的理论基础，其道德优越感和道义感自然也就了得。

可“人人都是被平等创造的”一句，用基督教的说法或中国泛神论的说法，那就是上帝或者女娲、送子娘娘什么的创造人的过程是均等的，而用大白话讲，则就是人人都是人生父母养的！仅此就承认了人与人之间可能存在着的差异，而只有承认了这种差异，再其运用于现实操作中才会变得理性得多！故我更偏向于认同王汉川教授的释法。

纵观人类历史上每一次在个人权利方面的进步，都是与一些偶发的典型事件和个性人物有关。此点，几乎和肤色、国界、社会制度等外在因素没有太多的关联，只要是属于以人字来定义的族类，都概莫能外。

其另外一个特质，便是所有由此类事件所引发的苦难都终有回报：可称为毁灭性的黑死病，却意外地唤醒了欧洲的人道主义；索尔弗利诺战场的残酷，催生了国际红十字会组织；尼日利亚连续三年内战所堆积的 100 多万具尸体，催生了 1999 年荣获诺贝尔和平奖的“无国界医生组织” (MSF)。而下面所要罗列的三桩发生在不同时段和不同国度里的维权个案，其事件无论是对公民权利的推动，还是事件主人公的行为对人性的升华，都是有着里程碑意义和示范效用！他们无愧于“生活中的英雄”——

18 世纪中叶的伦敦，一个法官能被称为“商法之父”，是一件非常不容易且十分荣耀的事儿。而获此殊荣的人便是 1705 年 3 月 2 日出生于苏格兰珀斯郡斯康的曼斯菲尔德，他还在 51 岁（即 1756 年）时，就被任命为王家法院首席大法官。

而令其名扬誉欧洲的则是那场发生在 1780 年的、共记有 5 万多人参加的反天主教大暴动。其间，暴动的人们也曾烧毁了曼斯菲尔德的住宅和私人图书馆。可在随后的审判中，作为首席大法官，他却为被控叛国罪的暴动领袖乔治·戈登立主公正，最终使戈登获得开释。

曼斯菲尔德大法官，以他在判决时的“既不受个人成见，又不受民众偏见影响”的超然独特风格，赢得了人们的敬重。而他最终被后世称为“英国最伟大的法学家”，则是因为另一个著名的判决案——他用一纸判决书结束了英国的“黑奴制度”：

在 200 多年前的某个平常的日子，一位现在已难窥其样貌的伦敦绅士或者商人，拽着戴着笨重铁镣、同样也是在现在已难考其名姓的男性黑奴来找曼斯菲尔德法官。原因很简单：这位黑奴是这位白人两年前从非洲带到伦敦来伺候自己的，在白人家里这位黑人已干了近两年，他突然间却潜逃了。白人抓住了他并给他带上铁镣，送上法庭要求治其罪，而这个黑人也以自己已干了近两年，要求主人还自己以自由之身自诉。

整个英国当时几乎可以说全都在关注着这个案子，因为当时的法律并没有禁止买卖黑奴，而更重要的是每一个黑奴的市场价值大约是 50 英镑，在英国当下就有 15000 名左右的

黑奴。如果这位黑奴胜诉，那么就意味着黑奴的拥有者们，立即就会失去 75 万英镑，这在当时几乎可以说是一笔天文数字的巨款。

曼斯菲尔德大法官做了英国法律史和人权史上里程碑式的判决——15000 名黑奴获得自由人的权利！籍此，英国自由和法治的价值体系得以完善，这一平等、公正、自由的法治传统，从此就在英国 200 多年的历史中彰显着重要的作用。

而曼斯菲尔德的名字，以及他当时在法庭上所做的如下一段著名的判决词，将是竖在所有爱好自由、平等、公正的人们心碑上的铭文：“奴隶制度的状况是如此丑恶，以至除了明确的法律以外，不能容忍任何东西支持它。因此，不管这个判决造成何种不便，我都不能说这种情况，是英格兰法律所允许和肯定的。因此必须释放这个黑人……来到英格兰的人都有权得到我们法律的保护，不管他在此前受过何种压迫，他的皮肤是何种颜色。英格兰自由的空气不能让奴隶制玷污！”

美国是一个不乏英雄的国家，即便是在和平的年代里，美国人也能在自己的身边寻找出英雄来。据一项调查表明：在美国人中，有三分之一的人把他们的朋友、亲戚，特别是父母当作自己心目中的英雄。而对于公众英雄，既那些在战争、贫穷、疾病、犯罪这些人类社会的顽症面前能从众人中挺身而出的人，他们便会说：“你是我们的英雄”。

在一次较大规模民意调查时，评选出来的 20 位“生活中的英雄”里，这位以那句著名的“我不让座！我绝不向种族歧视让步！”而名列第九位的罗莎·帕克斯（Rosa Parks），则是当之无愧的英雄。

因为，在美国她确实是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人物。1999 年 11 月，时任美国副总统的戈尔将“国会金质荣誉奖章”授予给她，在颁奖会上国会议员们誉称她为“美国自由精神的活典范”。

而这位被誉为美国“民权运动之母”的，却是偶然地一“坐”，就把自己的名字“坐”进了美国的历史：

那是 1955 年 12 月 1 日，一个平平常常的日子，劳累了一天的黑人女裁缝罗莎·帕克斯，在住地蒙特古梅尔市的公共汽车站，象平常一样坐上了回家的公共汽车。按当时实行的种族隔离法律，在美国南部的公共汽车上都要实施种族隔离，车上的座位被分为前后两个部分，白人坐前排，黑人坐后排。

当天晚上车上的人特别多，白人的座位已被占满，有一位白人男子便要求坐在黑人座位最前排的女裁缝帕克斯让座，当然遭到了拒绝。当司机也来强求甚至以叫警察恐吓黑人让座时，坐在前排的其他三个黑人都站了起来，唯独她倔强地坐着不起，事后，她说：“我只是讨厌屈服”，因此，她成了 1950 年代美国第一个拒绝给白人让座的黑人。随后，她被以“公然藐视白人”判处 14 美元的罚款，可只要交付这笔罚款她既可获释，但她拒绝了。她选择了在法庭上对种族隔离提出挑战。

著名的黑人民权运动领袖马丁·路德·金也即时的赶到了蒙特古梅尔，他刚到以后就立即和帕克斯一起把当地的黑人组织起来，联合抵制公共运输系统。在此后的 381 天里，当地的所有黑人都拒绝乘坐公共汽车，由于此前平时每天都有 70% 的黑人乘车，故汽车公司因此遭受到重大损失。

1956 年 11 月 13 日，美国最高法院裁定公共汽车上的种族隔离违宪，随后的 12 月 20 日，马丁·路德·金和一位白人官员并肩坐在了公共汽车的最前排，从当地街头穿过。黑人胜利了，正义、平等胜利了。

虽然罗莎·帕克斯随后因此丢掉了工作，也曾不断地受到骚扰和恐吓，并迫不得已移

居底特律。但她的此举，却为 1964 年的美国民权法的出台铺平了道路。

她 1913 年 2 月 4 日出生在阿拉巴马州的土司克吉，在当时，她是一位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黑人妇女，学历仅仅是短暂的一段高中阶段的学习。日后，罗莎·帕克斯却拥有自己的一间庞大的事务中心，《我的故事》、《沉默的力量》是她一本接一本的著作。而在举国尊重的荣耀中，她仍在为美国的个人权力和公共事务做着努力！

然而在距罗莎·帕克斯一屁股“坐”成“美国民权运动之母”事件过了整整 48 年之后，发生在中国最早得改革开放之先机的羊城广州，所发生的一个公民权益事件，其过程和结果到现在仍没有理由让我们乐观。

这便是死于收容遣送制度之下的湖北青年孙志刚事件！整个事件的前半部分有赖于有着敬业精神的《南方都市报》的记者陈峰、王雷们这些新闻人的坚持和努力，想已尽人皆知了。而媒体在这次公民维权事件中所彰显出来的力量，以即对整个事件的进展和解决都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政府在短时期内做出的反映——也不能说不快，但现实和经验仍没有理由让人们释然：因为从孙志刚的死到今天才刚刚过了三个月，它的名字又成了一个敏感词！

同时，我们也没有必要拔高或者剋求孙志刚，他仅是一个死于公共权力滥用下的普通人，他的死因则是应了那句“淹死会水的，打死犟嘴”的俗谚。

而这整个事件能让我们记住的，应当是孙志刚高中时的班长舒春成、众多的媒体工作者、第一笔捐给死者父亲 1000 多元的艾晓明教授、律师王向兵和钟云洁，还有事发后立即就向相关部门提出建议案（并非“上书”）的秦辉和杨支柱、三个“上书”的博士，以及孙志刚的父亲和弟弟，因为正是这些普通人的努力，才将这件公民维权事件向前推了一大步，这应该说是一次普通公民共同参与公共事务的胜利！籍此，才可以说：孙志刚是为“我们”而死的！

既然，孙志刚事件是一个公民权益案件，让我们还是回到现行法律中来找其源由吧。我们现行的《宪法》，并没有将迁徙自由规定为公民的宪法权利，这才是导致长期的城乡分治和公民不同权格局的要害！无法摆平《宪法》中的人身自由条款（第三十七条）和人格尊严条款（第三十八条）与《宪法》中没有规定迁徙自由之间的关系，才是衍生户籍制度和收容遣送制度的根源。

由于收容遣送制度仅是城乡管理中的一个小环节，若不废除现行的、带有歧视性的户籍制度，今后对农民工的管理还会走向收容的老路上去。而在《宪法》中明确公民的迁徙自由，才是治本之道！

18 世纪的欧洲，因为有曼斯菲尔德大法官这样一批先贤的努力，随后就有了一项别具意味的规则：一个农奴只要逃出领地，在城市里住满 101 天，便可重获自由。而我们一直延用了 50 多年的这套严重违反“工业化过程就是城市化的过程”这一具有世界性经济规律的户籍制，究竟还能维持多久？我们期盼着每一个中国公民，都能尽情地沐浴 21 世纪的现代城市文明之光！

第一章 中国现行户籍制度记事

假如我们每个人都点燃
一支哪怕很小的蜡烛，
我们这个世界将会变得多么光明！
——美国小学生歌曲

当历史以她自身的节律和惯性撞开 21 世纪之门的今天，让我们回眸从“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到“大跃进”，再从“文革”到“改革开放”的历次社会整合与经济调整，就不难看出，每一次都是将已出现的危机转嫁给了农民和并不发达的农业。有了农村做中国的“蓄水池”，才有效地缓解了多次城市工业危机。还是让我们穿过时间的隧道，一同去寻源现行户籍制的发端与沿革吧。

1950 年代初，美国一位笔名 X 的苏联问题专家，发出了“一旦共产党分裂并陷于瘫痪状态，俄国社会的动乱和弱点就会以难以描述的形式暴露出来。因此，如果发生什么破坏党这一政治工具的团结和效力的条件，那么，苏联便可能在一夜之间由最强变成最弱最可怜的国家之一”的预言。这时也正是新中国成立之初，连年的战争使得当时的广大农村陷入极度的贫困，而当年大批用推车担架帮助执政党完成“以农村包围城市”、用小推车“车轮滚滚地推出新中国”的农民，便自然而然地成群结队涌向城镇，涌向心目中的天堂。

在 1949 年以前，中国历史上存在着四种基本的户籍制度：征赋派役、世袭身份、人口统计和保甲治安，而这四种户籍制度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以征赋派役和独立的人口统计为主要功能，并无附加价值和福利附带。但百废待兴的年轻共和国，根本就无力负担因他们的到来，给当时少之又少的城市所带来的就业、住房、食品供应等方面的压力，因而便由前政务院于 1953 年 4 月 17 日颁发了《关于劝止农民盲目流入城市的指示》，可惜收效甚微，于是在 1954 年 3 月 12 日紧接着又由内务部和劳动部联合发出《继续贯彻劝止农民盲目流入城市的指示》，可仍无法阻止农民对当初诱发他们推起推车、抬着担架义无反顾前行的原动力——对“楼上楼下，电灯电话”等新奇生活的渴望！

1954 年后中央政府虽数次发文要求各地政府劝阻农民进城，但仍收效甚微，仅 1956 年秋至 1957 年不到一年间，就有 57 万农村青壮年涌入城市，此举严重影响了中共“农业支持工业、农村保障城市”的经济战略指导方针，同时也给农副产品的低价统购统销、以及借此来积累城市工业化建设所必需的巨额资金带来一定困难，新生政权的领导不得不正视这一问题：是满足当时占全国人口绝对多数人对工业化的艳羡和向往，还是暂时牺牲他们自由择业和迁居的权利，以稳固初创的基业？是在城乡之间筑起一道厚重的藩篱，继续拉大时已远远落后于发达国家的城乡差别？还是尊重经济规律缩小城乡差别，使人口布局逐步趋于合理化？执政党陷入尴尬的两难境地。

政府必定不是理论论坛，自当审慎而果断地按照自己的选择开始进行运作，即“城乡分治与收入剪刀差”的思路和制度设计在先，户籍制度出台在后，且该制度在当时还担负着相当大的政治责任——搜剿国民党残余和一切新政权的敌人，限制并管理要进入城市里的每一个人。

于是便在 1956 年 1 月 13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农村户口登记、统计工作和户籍工作移归公安部门接办的通知》，依据这份通知，农村户口的登记、统计工作由内务部和各级民政部门移交公安部和各级公安部门接管办理，由此便人为地给其涂上专政机器的强制色彩。紧

接着于 1958 年 1 月 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经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91 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国家主席毛泽东以“共和国主席令”的形式颁布施行。此条例对农民进入城镇作出了约束性限制:“公民由农村迁往城市,必须持有城市劳动部门的录用证明、学校的录取证明或者城市户口登记机关的准予迁入的证明,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迁出手续。”

这是一个重要的转折点,在这一具备法律效应的条文中,国家以它特有的强权将人明确区分为农业户口与非农业户口两种不同的户籍。从此,我国就形成了城市户口和农村户口“二元结构”的户籍模式,直至今天的户籍制仍是当年的延续,只是较前更缜密了。此举虽然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了城市人口的机构性膨胀,阻止了共和国历史上的第一次人口迁移大潮,但是此条文的施行,却在有意无意间严重地践踏了公民的“择业、迁居、劳动、取酬”等基本要求,时占全国 90%左右的自然人刚以落地就烙上与生俱来的标志:生在城市,就可靠一纸户口世袭并享受各种优厚的财政补贴(计划经济 40 年国家积累主要是靠农业和农民进行的,工农业剪刀差使得 8000 亿元财富从农业转向工业,但国家制定政策、资料统计和市场保障等却一直倾斜仅有 2 亿的城镇人口),获得由国家统筹安排入学和就业等各项权利;反之生在农村,一张农村户口就永远将你隔离在封闭而贫瘠的黄土地上,除非考上大学(67 年-77 年 10 年没招生,恢复招生后城乡之间的受教育基点又有巨大的差距),不管干出了多么惊人的业绩,永远也是“农民企业家”、“农民技术员”之类含有贬意的冠名!

大跃进后期农民勒紧裤腰带补给城市人口的衣食,“文革”中期接纳不少于 5000 万的在城市无业可就且造反造得随时都有可能挑战最高权力阶层的“下放知青”、遣返的职工和横扫的地富反坏右等“黑五类”。就连改革开放,也是由农村发轫并实施的!我们不能忘却安徽凤阳小岗村那张满布血色手印的粗糙纸张。

那么再让我们看一看现行户籍制这个将城乡差别拉成天堑、给大小城市之间隔上屏障,严重挫伤作为竞争第一要素人的积极性、且只与出身有关而不包含任何创造性,并且可供出售的僵死计划经济所衍生的历史怪胎,如何使万物灵长的个体的人在其淫威下变异或沉沦的——当“人多力量大”和“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这两个超越客观现实规律、盲目膨胀且极具煽动性的口号杂交之后,中国历史上为数不多的连续 3 年的严酷灾难降临在 1960 年代的初期,全国的城市和略微能吃上粮食的区域,就象驱赶畜牲一样驱赶着因大食堂化的浪费和超额交纳公购粮而沦为饥民的农村讨饭大军,可这些食不果腹的叫花子们所乞讨怀里却揣着“兹介绍我大队××社员去贵处讨饭”字样,并盖有鲜红五角星大印的“介绍信”!而各大城市为解决这些“盲流”,建立起极森严程度绝不亚于正规监狱的收容遣送站,从此便使得“农民”这个群体的生命尊严和人格失去了底线——任何一个人,只要你没有介绍信和相关的身份证明而进入城市,即可将你关进没有自由、没有性、和社会隔绝与监狱毫无二致的收容站!活着就是为了象牲口一样活下去,便成了当年那些沦入收容所的群类们生存的理念。

而笔者只所以从 1980 年代中期就开始关注户籍制度,则是因着如下两个个案:一则是童年期的记忆,那是我 6 岁左右还没有上学的时节,少不更世事的笔者,当时曾亲眼目睹了这样的一桩真实:一位 7、8 岁模样、破旧衣饰不能掩住其伶俐与机敏的小女孩,随着母亲来还算有口饭吃的关中乡村乞讨,我所生活的同村长辈疼怜小女孩,便将从自己口中抠出的食物与她母女缓饥,并安排其住在村里打麦场上夏天用来看护麦草的破房里。当村上的大人们问及小女孩可否识字,只见她羞涩地用粉笔在其暂且安身的土墙上写下“毛主席万岁”几个大字,村人玩笑曰欲将其与我做童养媳,年幼的我由羞而怒使用斧头去砍开玩笑人家的木门,究其原因当时村上谁家若与没有户口的“黑人黑户”(盲流一词尚未流行到乡间)有任

何瓜葛，便是天大的耻辱，当时我亦不足7岁，足见“黑人黑户”在村人意识中之可怕地位的根深蒂固！

次日晨，村人纷传那母女中的一人吊死在场房里，便随大人们去看，但见冬日惨白而没有光晕的太阳下，她母女也不知是谁用麦场间捆绑麦草的绳子吊死在昏暗的破场房低矮的屋脊上，其死状我并未(或不敢)近看，只是冬日照射在女孩用粉笔写在墙上的“毛主席万岁”几个大字格外醒目、刺入骨缝！事后村人讲：她们母女晚上都让坏人糟蹋了，没脸见人，母亲便把自己吊死，村上人便挖坑葬埋了她，而我的“童养媳”也不知所踪。我当时所能知晓的最高权力机构公社也没怎么追究，原因很简单：她们是没根没底的“黑人黑户”，民不告官不究！

而最终促使我在1988年9月就完成了对数十名进城打工女性的采访，并以《都市的诱惑》之名出版的较早的关注农民工的集子的原由，则是偶然看到的一则报导：1980年代中期，当时国家还时兴职工和干部退休子女顶替接班的“世袭”就业制度。河南省某县一位公办教师，在临退休时，为了给孙子留下一个吃商品粮顶替接班的户口指标，竟狠心的用老鼠药毒死了30多岁的亲生儿子！因为只有儿子死了，17岁的孙子才有接班的资格，这便是当时的政策规定！

“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随着伟大领袖在天安门上一挥巨手，1650万丝毫没有文化优越感的知识青年(官方公布数字)，便在1968年12月20日这天，不管你自愿与否全都一次性地奔赴农村、边疆去“炼一颗红心，磨一手老茧”。而在这轰轰烈烈的同时，不知有多少家庭里明白世故的长者攥着注销了儿女名字的户口本心疼地发抖——他们明了这是子女的命根子，只要户口本上属于他们的那一页被取下，其就没有了从小生活的城市中所享有的一切，从此将失去城市户口，失去作一个要在城市生活下去的人所必需的证明与保障！

当狂热的诗意激情在荒蛮而陌生的现实面前冷凝之后，这些“文革”之后心理素质和知识基础普遍贫血但却受过工业化城市文明浸淫的青年，无论如何培养不起在农民队伍中滚爬过大半生的毛泽东所希冀他们的那种：崇拜农民大爷大娘的朴素感情，怕自己会永远地留在农村，到了年龄的他们不敢结婚、不敢谈恋爱，回到城里去便成为几乎所有下乡知青的唯一。男知青不惜自残充满活力的青春躯体给“病退回城”制造借口、以娶大队会计或队长的傻女儿换得上工农兵大学或少得可怜的招工机会，甚或冒险偷盗换钱贿赂农村的当权者；而女知青中上进的一部分，则拼命用一生只有很短的一次性丰盈的女性岁月，去抹平男女间天然之性别界线：干比男性还男性的苦活，试图挣个“表现好”回城，为数不菲的人因之落下终身不能医治之病患！更有甚者，便干脆操起女人所固有的古老武器，用自己花季的身子去供一手老茧、满脸皱纹、身上充满刺鼻酸臭和永远也洗不干净的异味的乡下掌权者们去肆意蹂躏、淫乐，凡此种种，其目的只有一个——争得一个中国绿卡：城市户口！

仅事后对湖南省某公社的98名知青统计：其中5人患精神病、1人自杀未遂、1人犯罪入狱、34名患风湿性心脏病、贫血等病症、4名被掌权者奸污！这组资料与比率，也许能够显现“中国知青”这一代，人当年为一纸户口所经历的生命不可承受之重的一个侧面吧！到务实派重回中南海主政的1978年，“知青”问题开始急刹车，历史上最为悲凄浩大的溃逃式返城狂潮骤起——遗弃亲生骨肉于陋室、车站，夫妻火速离婚……所有这一切有碍人性的行为，还是为了适应回城落户的政策！

而那些为逃离农村无所不用其极的知青中所谓精英们，现在却又在媒体上喋喋不休的奢谈“知青精神”！尽情地用粉饰过的想象来满足其展示主义情结，这是旧家族中被强暴过的小寡妇为表白其贞节而虚幻通奸污细节的自慰，是对历史真实和价值取向毫不负责的误导，

是艳羨史瓦辛格们的强健而给干瘪的胸脯上用失贞的汁液沾上猪毛充硬汉的丑陋!知青们返城后其插队的时日还能给算作与工资、养老、福利、医疗等密切相关的工龄,而穷其一生在土地上劳作的农民该算什么?

用人制订的户籍来扼杀人性,这是现行户籍制的最大特质之一。

城市户口的获得对于农业人口而言,其难度无异于发展中国家的人要取得美国的绿卡。因为它所含盖的附加价值诸如可以在城里分配住房、不受粮棉丰歉影响的低价定量供应食品、优先找待遇较高的工作、享受医疗、养老、劳保、教育、娱乐等大多数中国人可望而不可及的纯属补偿性的福利待遇。

也就是说,一个有城镇户口的人,由生到死的全部过程都由政符包于,而正是政府的补贴,在过去维持了城市二、三十年在当时可称为“中产”的生活水平,政府也依靠这种低水平的保障,维持了城市的稳定。

故而国家强权赋予它的附加值越多,城镇和相对于农业户口的利益格局和观念上的阶梯差额就越大,因之握有“农转非”实权的腐败分子们,在户籍问题上所做的手脚也就更是五花八门、无奇不有:冒充死者家庭成员,伪造出身档案、借口“落实政策”、乱用“引进人才”、偷梁换柱、暗渡陈仓等三十六计无所不用其极!甚者甘愿冒险以身试法。这类丑众在官员中的概率与人数也愈来愈增——山西省运城的一个贪婪的“户口贩子”马江浩就叫嚣:“我这个肥缺,给个市长也不换”。从1985年10月,运城地区任命马为“解决老职工留农村大龄子女招工、换户遗留问题领导小组成员”开始,他就借此良机“发家致富”:在此后的5、6年间,他先后在13个县21个厂矿、单位向1299人索贿总价值达94,580元,这可是1980年代的中期呀!他还采用“空中飞人”、“张冠李戴”等卑劣的手法为17户批办全家农转非!更有甚者是他卖给地区肉联厂职工胡某5个城市户口后,得知胡的两个儿子考上大学,便将这两个户口要回来又以4000元卖给别人。

1987年,马就住上造价40856元的小洋楼、而仅一份“马江浩索取收受物品登记表”和另一份“马江浩收受礼品登记表”上记录的数字就分别为28和52!马用权钱交易等手段犯罪200余案,非法转换办理非农户口900余名,受贿12.4万余元,此案共涉各级官员达95人之多,马江浩已受到法律严惩。

在河西走廊腹地有镍都之称的金昌市,检察机关一次就揪出了一窝疯狂贩卖户口的贪婪“硕鼠”,其中包括原金昌市政协主席、中共金昌市委副书记兼政法委书记蒋克忠、原金昌市市委秘书长陈树生、原金昌市公安局副局长姚启武以及曾先后担任市公安局副局长、市政府副秘书长的邓天佐等人。

张树生一次就拿出310个农转非户口指针卡,而身为公安局长的姚启武又以每个2100元至4100元不等的价格贩卖,仅此就获取了66万元之巨的脏款!他们合伙作案,猖绝一时,最终经金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以受贿罪判处蒋克忠有期徒刑2年,以贪污罪、挪用公款罪判处张树生有期徒刑18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以贪污罪判处姚启武有期徒刑12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以贪污受贿罪判处邓天佐有期徒刑7年。在威严的法律与昭然的举证面前,这4个卖户口的贪官均没有上诉!

以武则天的无字碑闻名于世的陕西省乾县,原县委书记庞民生、副县长许岳山等腐败分子一手制造的“农转非”丑闻曝光,其利用手中的权力以权谋私、在短时间内滥批乱办“农转非”户口共计321户、661人之多,庞、许2人被以法逮捕,涉及该案的另外30多名干部受到党纪、政纪和法纪的严厉处分;另外,在东北某市还查获了1名户籍警,他独自一人在10多年的时间里就先后卖掉了200多个城市户口,非法谋利200万元之巨,而另一名市公安局户籍处长,利用“户口”问题大肆索贿86万元、而还有一名管户口的干部,家里

被小偷动用机动车辆一次性盗走茅台酒 40 余箱……一张原本平平常常的城市户口所发出的巨大诱惑，使得那些枚不胜举地隐藏在权力背后的人渣与污垢纷纷曝光！

城市是农民梦境中的天堂，而城市户口则是农民艳羡的“绿卡”和进入都市的通行牌照！现行的户籍制度，虽然为计划经济下的统购统销、统筹安排劳动力就业和控制城市机构和人口膨胀等起到一定的作用，但长期禁锢的户籍制却抑制了人们自由流动的天性和由此产生的巨大创造力活力，对我们民族心理中求稳怕变、恋土不愿冒险创造等惰性污垢做了更好的完善与积淀。和现行户籍制度，从客观上保护落后、限制竞争、惯养懒人，所以城里人的较好工作也绝无被农村户口的优秀者取代之忧。

因之，注销城镇户口成为一种非常严厉的惩罚手段：在 1983 年的“严打”期间，许多平时天不怕地不怕的凶残罪犯对被判漫长的徒刑无动于衷，而当听到自己的城市户口被注销后便如丧考妣、松软如泥，同时这也是早涝保收的福利待遇以及奖励品：1990 年初红遍了半边天的电视连续剧《英雄无悔》中那个广东老警察因英勇负伤，而解决了老婆申请多年的“农转非”指针后的感激神情；另一位从乡下到大都市武汉当保姆的陈信荣，因勇斗歹徒而喜获农转非户口准迁证成为“武汉人”；在山东省龙口市，为两名因见义勇为而牺牲勇士的家属办理农转非户口作为对烈士的回报。

2003 年 7 月 12 日的《广州日报》上的一则题为《抓贼十个主奖深圳户口》的报导，就更象一出闹剧了。

但作为既没机缘当上勇士，又考不上大学吃“皇粮”的普通非城市人口，奢望得到一纸跳跃“农门”的城镇户口，其高昂的付出不外乎毕生的积蓄、人格和生命尊严、甚或人生只有一次的性命——家乡一位教过 30 余年书的乡村教师，节俭的程度几乎超过普通低收入的村民：多年来舍不得吃一碗几块钱的“羊肉泡馍”，外出开会无论乡上县里都是徒步往返、患肝癌后期都不肯吃三两块钱一斤的鸡蛋。但他在熬干生命原液的弥留之际，却按政策非常大方地倾其一生所积，为 3 个子女每人都花了数千元的高价。面对子女他的确是一脸的满足与欣慰，因为他自认为给子女留下了足以光宗耀祖、恩泽后世的特殊遗产——城镇户口！

报载：40 岁不到的四川巴中人李才，靠当义务兵 10 余年取得北京市户口，当他眼见同事的一位随丈夫从老家来北京打工的“黑户”媳妇，因下工时被意外车祸夺去性命、其子女“因祸得福”地随父亲将户籍转为北京户口。同乡突遭不测却给他带来了“灵感”：弄死老婆，14 岁女儿的户口就可进京，上学也就不须再交昂贵的借读费了。

李某几次杀妻，均被其妻拼命挣扎才幸免一死，面对妻子跪地“只要不杀我，将永世报答你的大恩大德”的哭求，李某杀妻念头却更炽了，最终将妻子活活掐死！更令人不可思议的是死者的父亲和姐姐事后从四川赶来，再接受李某甩下的几千块钱的同时，竟以宽阔的“胸怀”接受了李某的说项，事发后到公安局去为李某说情：“她妈妈已经死了，只要能给孩子一个北京户口，你们就饶了孩子她爹让他们爷儿俩就这样在北京过吧。”天哪，都市的诱惑竟然会这么大吗？一个北京户口真能顶一条人命？结果是李才被处极刑，女儿仍孤零零的返回老家！

2003 年 5 月 24 日《华夏时报》以《“户口骗子”一次诈得 15 万》报导：一个“职业骗子”被北京宣武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从长春市押解回京。此人名叫何浩然，专“杀”熟脸儿，现已查明的案件 7 起，诈骗金额总计约 50 多万元。

今年 3 月份，宣武公安分局刑侦支队接到两位事主报案，称他们分别来自上海和浙江，还都是当地两个企业的经理。在一个偶然的时机，他们通过在京的老乡认识了一位叫何浩然的“能人”，此人自称在市公安局某部门有“熟人”，只要花上 5 万元，就可以办理外地来京户口。

两位经理看何浩然说得有鼻子有眼，又因为子女入学等问题，迫切想获得北京市居民户口，就与另一位外地来京人员共三个人，第一次交给何浩然 1.2 万元的定金并在 3 月 27 日下午，将办来京户口所需的 15.4 万。第二天当三位事主给何浩然打电话的时候，发现此人的手机已关机，其他方式也无法与他联系——何浩然突然失踪了。直到此时，三个人才发觉上当，赶紧到宣武公安分局报了案。这就是已进入二十一世纪三年头后，发生在首都北京的户口诈骗案，真令人不可思议！

貌美活泼且受过高中教育的 23 岁妙龄安徽籍小保姆，拒绝家乡为数不少的同龄男子追求，自愿下嫁一位 73 岁、能当自己爷爷的白发老翁，缘由——取得一张上海市的城市户口！而目前数以千万计正值婚恋年龄的打工妹从相对落后贫困的乡村进入都市，她们为了能在此立足并转换身份而采取“嫁给大城市”所作的付出和牺牲及其生存境遇，从下面列具的这些报刊上随处可见的文章名目，便可达窥一斑见全豹之效：《“小芳”进城的路你小心走》、《醒来吧，甘愿做妾的女人》、《外来妹屡遭性骚扰——只因求财、求职、求偶、求住》、《破灭的都市梦》、《揭开“拐卖妇女专业队”的内幕》、《恶老板摧残打工少女》、《被侮辱的打工妹》、《打工潮挤出的惨案》、《打工妹：爱在别人的城市》、《农家女进城悲喜剧》……而最令我吃惊的，则是 2002 年 10 月 15 日的《重庆晨报》上的一则题为《丈母娘为跳农门竟嫁女婿》的报导，真令我大有不知今夕为何年之感！

恕我自以为还强健的神经，已不能承受并继续罗列这些浸泡着我们同胞姐妹血泪，并且是用她们饱满的青春和生命为代价组合的这些在正规甚至是权威报刊上俯拾皆是文字，我的此番赘述，绝无猎奇或者抹黑什么之意！只所以用消耗了生命中 10 多年的时光来架构此类自己并不善长的文字，动因只有一个——让共和国的理性之光普照每个公民、让圣洁的法律尽快校正并铲除那些侵害“打工仔、打工妹”的社会毒瘤、请每一个富有爱心的公民都能献出心智，更进一步地完善并修改将中国公民人为的划分成标志鲜明的两个类别且生命尊严和人的基本权利被长期漠视的现行户籍制度。把推动社会进步第一要素的“人”从“户口”的桎梏下彻底解放出来！

实现现行户籍制的 40 年中，在剥夺为数众多人的尊严与价值的同时，也为我们今天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历史进程遗留下难以逾越的诸多祸端——中国目前最大的问题：人口，其恶性膨胀的重要原因之一，就是农民作为中国社会最底层的群类没有养老、最低的生活保障和医疗保障，故而“养儿防老”的古训使他们陷入“越生越穷，越穷越生”的可怕怪圈！

在这里要着重强调地是：目前世界上仅有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中非的贝宁，仍保存着这种城乡隔离的户籍制度！而无论是在中国历史上，还是前苏联等东欧社会主义国家里都没有实施这种带有歧视性的户籍制度。

伴随着“城市是个广阔天地，农村青年到那里去是可以大有作为的”这条仿领袖语录的流行，最先尝到改革甜头的大批乡村青壮年在人往高处走（即追逐更高的预期收入）的原始动力支撑下，渴望摆脱土地束缚的双脚坚定地迈出有别以往历史上为避战乱、逃灾荒和解放后历次政策性等被迫迁移的新的—次自愿的流动，此举意味着社会进步的决定性一步！同时对改革的第一要素“人”的解放也作出了不可估量的贡献，由之而引发的“民工潮”之汹涌热流，使得壁垒森严地从形式上把公民划为两个经济利益不平等阶层、事实上的人身等级、以及“划地为牢”式的人口静态固化的现行户籍制度开始松动。

1980 年代初，当很多生活必需品还要凭本凭票购买时，第一批“最先吃螃蟹”的勇者，就以极强的适应性和顽强的生命力地在都市扎下了根。他们一住下来首先解决的就是面对的生活保障问题：入城后先径自去买高价肉、高价粮、高价煤或者直接从市民手中购买各种日

常生活所必需的票证。

虽然刚开始，在陌生的城市立足极其困难，但仅在北京、天津、上海、广州等十大城市的暂住人口一下子就超过了 300 多万！而专责调济社会机制的最高权力机构国务院，即于 1984 年 10 月 13 日颁布了《国务院关于农民进入集镇落户问题的通知》：允许农民自理口粮进入县镇。

1985 年 7 月 13 日公安部又紧接着颁布了《公安部关于城镇暂住人口管理的暂行规定》这一文件使得进入城镇打工的流动人口的合法性得到更进一步健全和保障。

与此同时，各级地方政府也在着眼于驱动区域经济发展的前提下，开始尝试着采取用“卖户口”的办法来迅速地地方筹措快速发展经济所需的大量资金，属于国家独一无二的专利品——户口，第一次被地方政府以集体的名义出卖。

在全国每年只有万分之二比例的“农转非”户口指标，而且申请一份就必须具备 5 份证明，加盖 9 枚公章，经过 11 道手续的公元 20 世纪 80 年代初，发展资金极其匮乏的安徽来安县开了全国第一个集体买户口的先例：县委作出交 5000 元办理一个城市户口的决定，并设想卖出 10000 个户口，筹集 5000 万资金。仅短短的 6 天时间，就卖了 773 户，收款 386.3 万元。而当时的 5000 元对一户为单元的农村家庭可是一笔不小的数目呀！

1991 年山东德州地区行政职能部门又作出了“可以适当以收城建费形式解决部分农民户口问题”的决定：德州一个城市户口 1.2 万元、齐河 5000 元、宁津 7000 元，乐陵 6000 元。

安徽省“农转非”集资搅动两淮，50 万农民争买“绿卡”，估计仅此集资已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

江苏省南通市在作类似规定时，还颇有商业意识地作了些优惠举措：一个人的城市户口收 3000 元，两个平均交 2500 元，三个人同时买平均交 2000 元。

湖北省襄樊市，每个城市户口收费 6000 元。

河南从省会城市郑州到一般地市，出卖户口时竞相压价，郑州市属的一些区镇竟以每个 6000 元、5000 元的价格抢行政主管上级机关的生意！就连有“世界屋脊”之称的拉萨，也卖了近 200 个非农户口，

美国洛杉矶《国际日报》1992 年 11 月 9 日以《中国必须铲除社会歪风》为题披露：“钱”已成为大陆眼下最具权威性的通行证。例如农民欲转为市民，只要向政府交 3000、4000 元人民币，便可入住城市；若要问津大城市，则需视其繁荣程度交纳 5000—7000 元不等。而要在南方开放城市搞一个户口，起码需要 10000—20000 元人民币。

但这股如火如荼的集体卖户口浪潮，终于在上级机关的干预下被迫停止。但其结果却是在为上述地区筹集到发展经济和弥补财政赤字的巨额资金的同时，启动了户籍制的改革——1986 年，安徽滁州市天长县秦集镇吸取来安、全椒两县的失败教训，第一个尝试“绿卡式户籍制”。凡获得绿卡户籍者，即取得在该镇的永久居留权，取得条件是具备经乡镇以上的政府机关核实认可的务工经商一技之长，并交纳 5000 元建镇费。

1990 年开始，广东、浙江、上海等地先后废除粮票等购买生活必需品的票征，农民进城与人口流动，在这些较发达地区也不再具有硬性的限制，因之，昔日城市户口迷人的光环和巨大诱惑力逐渐减弱，人与户口的紧密依附关系有了松动，户口原来所具有的等级、身份等界线也开始模糊，随着城市户口附加值的减少，其优越性也就相对应地弱化。

1992 年 10 月 21 日，广州市政府发布关于对迁入广州市人员征收城市基础设施增容费的规定，最高 1.3 万元，最低 3500 元。

1992 年 11 月，浙江温州市接着实施“绿卡制”。凡持绿卡者除不发放正式城市户口证

和不予安排就业外，其它方面同温州市民享受同等待遇。几乎与此同时，国务院发布政令，从1993年1月1日起，全面放开粮油市场，在全国范围内终止粮票的流通。这一决定，在一定程度上促使了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为户籍改革作了很好的铺陈。

1993年11月14日，新出台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议》第33条中明文规定：逐步改革小城镇户籍管理制度，允许农民进入小城镇务工经商。1993年12月，上海市施行“蓝印户口制”。只要在上海投资20万美元或100万元人民币，或者购买居住面积100平方米以上外销住宅的，都可向市公安机关申请蓝印户口。取得蓝印户口后，经过一定年限或按规定要求，可申请常住户口。

1994年4月公安部正在抓紧进行小城镇户籍制度的改革，这一改革已经写入时任国务院总理李鹏当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

1995年初，广东深圳市试行“蓝印户口制”，推出“暂住——蓝印——常住”“三级跳”式的户籍政策。凡被深圳市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聘用，具有良好的暂住户口记录，身体健康，具有中专以上文化程度者可申请蓝印户口；每投资100万元也可作为本企业骨干申请一个蓝印户口，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连续3年在一个合计年度内纳税10万元以上者，也可申请一个蓝印户口。凡持蓝印户口者，须连续10年每年缴纳增容费2000元。

1995年6月13日，作为首善之都的北京也颁布了《北京市外地来京人员户籍管理规定》。1995年，广东省人民政府新近制订并颁布的《广东省流动人口管理规定》，从9月1日起开始施行。该“管理规定”共有13条，主要内容包括：流动人口暂住7天以上的，应在7天内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暂住地公安派出所或居民委员会申报暂住户口；年满16周岁，拟暂住30天以上的，应同时申领暂住证。持暂住证人员居住一年以上，可按规定申请出境旅游，科技人员和连续居住5年以上、有固定就业或经营证明、计划生育证明的持暂住证人员，其子女入托、入学等享受与常住户口人员同等待遇。连续居住7年以上、有固定住所、固定就业或经营证明、计划生育证明并无犯罪记录的暂住人员可申请常住户。

1996年7月1日，我国启用了新常住人口登记表和居民户口簿。新的户口簿对登记内容的填写进行了规范，如将“户别”的填写重新规范为“家庭户”和“集体户”，取消了“农业”和“非农业”两个户口类型，为逐步实现以地域划分城镇人口和农村人口、以职业划分农业人口和非农业人口做了必要的准备，使户口登记能够如实地反映公民的居住和身份状况。

1997年5月，国家教委颁布实施《城镇人口适龄儿童、少年就学办法（试行）》，在解决“流动”人口子女受教育问题上作了更进一步的探索与尝试。

1997年8月初，《公安部小城镇户籍管理制度改革试点方案》出台，要点共分为“目的、实施范围、在小城办理常住户口的条件、审批程度”和特别强调的“不得收取增容费”等五项条款：

1998年开始，最先尝到开放甜头的经济发达地区政府，明确地感到在下一轮经济竞争中人才的重要性，为维护地方经济的发展势头，纷纷对由中央政府掌控的户籍制度发出或明或暗的挑战——四川省、广州、深圳、上海等已打出了取消或部分取消户口的旗帜，用以引进人才、启动区域经济！199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做好2000年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中指出：“过去相对滞后的城镇化进程，就可以加快步伐，通过发展乡镇企业和小城镇，更快地降低农业人口的比重，提高城镇化水平，为农业和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提供更广阔的市场空间和新的增长动力。”

2001年3月30日，国务院批转公安部《关于推进小城镇户籍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小城镇户籍制度全面推进。

2001年8月1日，河北省石家庄市户籍改革正式实施。此次改革之彻底、动作之大，开国内省会城市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先河，也引起国内各新闻媒体的关注，使石家庄的户籍几无壁垒。石家庄市公布的7条入市标准，尤其是在直系亲属投靠、外来投资、大中专毕业生分配、外来务工人员户籍管理上取得重大突破。

2001年8月21日，山东省济南市宣布，自即日起，该市小城镇户籍改革全面实施，凡符合条件转为城镇户口的城郊农民，取消计划指标，免收城市增容费。

2001年岁末，处于改革开放最前沿的广东省，其户籍制度改革也步入快车道。在广东省取消沿用多年的农业、非农业、自理口粮户口和其他类型的户口性质，实行城乡户口管理一体化，统一称之为居民户口准入条件取代进城人口控制指标来促进人口的合理流动。广东省这次取消农业和非农业户口等传统户口性质的举措，意味在广东不再有“农转非”的问题，几十年来横亘在城乡居民之间的户口身份壁垒将被彻底打破。

2003年4月1日起，北京将在海淀、房山和大兴等区实施农村新儿落地就能“农转非”的政策。

2003年4月12日，暂住北京的孙慧丽、仲崇超、陆建强等三位外地人当选所住地社区居民委员会成员，外地人第一次参加到北京最低层的政权管理系统中。

2003年5月1日起，江苏省在全省范围内取消农业户口、地方城镇户口、蓝印户口、自理户口等户口性质，全面推行以居住地登记户口为基本形式的新型户籍管理制度。同时，实施取消进城人口计划指标管理、取消申请迁入城市投靠亲属的条件限制、改革大中专院校学生户口迁移办法、下放户口审批权限等一系列改革措施。江苏省这次户籍改革动作之大步伐之快在国内是绝对我仅有的。

从2003年6月18日起，南通开发区公安分局所辖民警必须改称打工仔、打工妹为同志，否则将受到警纪和经济处罚。

2003年6月30日起，北京市政府开始实施《关于实施北京市工作居住证制度的若干意见》。《意见》规定，凡持有《北京市工作居住证》的外地人可享受北京市民待遇。

北京市普通企业的外地人有机会申请办理《北京市工作居住证》。持有《北京市工作居住证》满3年的外地人才，以聘用单位推荐，符合相关要求的可申请办理人才引进手续，落户京城。

这一系列的举措其发出的最直接的一个信息便是——中国的户籍制度要改了！同时中央和地方已在“实现城乡一体化，加速发展，是进一步改善全体国民的生存状况和生活质量的必由之路。”此点上达成较为一致的共识。

在全国各省市的户籍变革中，江苏和河北两省通过地方法规，间接废除现行户籍制度的举措，对未来中国无论是地方立法，还是区域经济以及地方政府的权力体系的发展完善有着深远的意义！而江苏南通市的司法机关以行政权力的形式对“打工者”的称谓的改变、还有北京的外地人参加低层权力管理，都将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标志性事件。而1990年代初期的那种的那个留美归来的大众传媒博士不如一个出生在北京的弱智者（一个留美归国的博士因没有户口和编制指针不能留在北京而返美）已不再成为可能！

虽然，已经变革了的户籍制举措在上些地区还不怎么受欢迎，比如：广西贺州市2001年10月办理的“农转非”户口仅800余人，其中60%是学龄儿童，浙江秦代市2001年可无条件“农转非”，但仅有1%愿以转为城镇户口。

这是由于农民自身素质较低，在城市就业机会较少，加之进城谋生门槛过高过多，城市职能部门对从事第三产业收费项目越来越多，比如河南安阳市，对个体经济进行管理的部门就有23个，就商业和饮食业，开业需办17种证照，涉及13个职能部门除了税收和各种

证、照费外，还需再交 13 项费用。

但我以为，只要将附加在户籍上的利益和使命逐渐剥离，再同时解决农民进城首先解决的国民待遇问题——即和城市人等同的就业、最低生活保障、医疗和养老保险等。只要我们能直面过去 50 多年的户籍限制给农民造成的巨大损失和伤害，肯定他们为政权巩固和经济发展所做出的巨大牺牲，这是弥平城乡居民心理裂痕的一个较为直接的方法，同时也是在为户籍制多年的恶果结帐！我相信进城人口对当地和城市的良好作用就会突显。而眼下也确实到了该向农民道歉的时候了。

在这里笔者还要强调：他们原本就一直和我们是一体，因他们是和我们同在一部宪法制下的公民，同时也是和我们一样的纳税人！

另外，还有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即这 1 亿 2000 万流动人口的政治权利长期置空——这些人常年在外打工，而每到选举时却要回到原户口所在地参加选举，试想长年不在家乡，他们对当地的情况又能了解多少呢？更不要说参选或者被选，而在他们长年服务且熟悉的城市里，他们又没有选举权，假说一群家在山东而目前又都在北京卖菜的农民工，因对市场管理部门不满而要求游行示威，那么他们还要回到老家去游行？那么这对他们做为公民的选举、示威等这些权利便成为空前的嘲讽！

第二章 现代化、流动人口与稳定：

中国三个悬挂在 21 世纪门楣上的硕大感叹号

要作出合理的政治决策，务必要有一个展望未来设想。

——乔治·奥威尔

新华社以《我国流动人口超过 1.2 亿》为题，对目前中国汹涌的流动人口做了较为全面的报导。据国家统计局一项统计表明，我国流动人口已经超过 1.2 亿。

统计显示，在全国流动人口中，跨省流动 4242 万人，占 35%。从四川流出的占 16.4%，安徽流出的占 10.2%，从湖南流出的占 10.2%，从江西流出的占 7.2%，从湖北流出的占 6.6%，六省市流出人口占人全国跨省流动人口的 59.3%。

从流入的地区看，流入广东的占 35.5%，流入浙江的占 8.7%，流入上海的占 7.4%，流入北京的占 5.8%，流入福建的占 5.1%，六省市流入人口占全国跨省流动人口的 68.5%。

全国流动人口中，从城镇流出的占 27%，从乡村流出的占 73%。流入城镇的占 74.4%，流入乡村的占 25.6%。即 1.2 亿的流动人口中，从乡村流出的有 73%，流动入城镇的有 74%。

中国正处于农村人口向城市大迁徙的历史时期。有资料表明，目前全国农村剩余劳动力 1.5 亿多人，2010 年将有可能超过两亿人。预计城镇人口的比重将由 32% 左右增至 50% 左右。随着信息化、工业化进程的加快，社会生产力的不断提高，农业人口将呈逐年下降的趋势。而在指令性经济制度下形成的现行户籍管理体制与现代化的飞速发展必将有一个相互的磨合期，现代化的实现，需要一个相对稳定的社会秩序作为基础，而汹涌澎湃的流动人口又充满着难以预测的变数，因而，在这个微妙的磨合期里，随时都有可能冒出一些难以和谐其振的音符。而现代化又是我们几代人孜孜以求的梦想！

现代化在近代中国的艰难推进，尤如一柄双刃剑刺入粘力极强的奇异夹缝：一侧是千年传统冻土所衍生的历史赘疣，另一侧则是自身腐肉和脓血的阻隔。故而剑锋每向前推进一步，必将在刺破冻土的同时挑破脓血的粘膜，而这冰与血的交融又是极易让整个剑身生锈、甚或融化掉的。纵观近代史，现代化这柄经人类智能之光淬过火的宝器，在中国只是偶露锋芒，便回到剑匣中长时期的作壁上观。是再也输不起近而便得过且过的思维定势？抑或是羸弱的身上少得可怜的精血不足以浸透千年的冻土？

面对 1970 年代末的那个贫困已极的原地，我们无论是经济生态还是社会政治生态都已走到崩溃边缘的共和国，又一次不得不用她赤裸的双脚，踏上与历史向背一致的锋刃前行。20 多年以后，当我们审慎地摸着石头走到改革之河“深水区”的今天，以往历史矛盾的积累和我们一直在小心翼翼避开的问题突然又爆发了。虽然 20 余年的改革带给我们这个种族前所未有的低成本高收益的优越感，但是任何一种优越，当为实现它而累积的社会矛盾到了一定的限度和量变的时候，哪怕是微小的一丝浮动，都会引起强烈的震荡与排异，使之偏离预设的线性轨道，将其不优越的一面越来越强的凸现！因而，流动、发展、稳定就象三个硕大的惊叹号，凸现在变革着的中国已经跨越的世纪末的门楣上。

中国现代化进程之途就象朝圣者的心路一样，有沟壑、有泥潭、有陷井、有深渊，同时更有充盈人类福音和鲜花的彼岸！向前行，我们将面临经济改革超前与政治体制改革滞后所积淀的陡壁；向后退，将是贫困包裹着的死亡沼泽。面对1亿2千万有着超创造力常且随时都能动摇整个社会基础的流动人口，面对一桩桩吏治与司法腐败、社会正义遭受践踏的恶例，面对现代化进程中所孽生的种种社会怪胎，我们应如何探寻解决这些矛盾的新途径？

中国的社会架构，长期以来是以城市掌控农村的驾驭性结构，而农村的权力架构又是以受过城市文明影响的乡绅控制权力的模式。因之，对于整个中国社会来讲，“稳定压倒一切”的先决条件便是权力高度密集的城市稳定与否，从某种意义上讲，城市即是“稳定压倒一切”之天秤上当然的砝码。

1970年代，墨西哥流动人口暴涨，仅1976年，就有80万人非法进入美国。更多的破产农民涌入城市，占全国1/4的1500万人集中在首都墨西哥城。过多的人口导致过多地使用水，过多地抽取地下水又引起地震。拥挤不堪的震区无处避难，无水灭火，无路抢险，又扩大了生命和财产损失。人、水、地，恶性循环。真乃人口泛滥成灾矣！

中国的人口流动，是否将带来人口泛滥？目前，在全世界范围内，人口超过6000万的国家仅有12个，现在中国大陆的流动人口已经有1亿2千万（此数字较为保守），也就是说在我们的格局不甚合理，同时各部分随时都可能变化失衡的社会架构中心的城市里，流动着一个世界人口大国——相当于美国总人口的1/3还强，超过了巴西总人口的1/2，多于整个德国，有4、5个台湾，20多个新加坡！他们的生存状态对中国社会稳定的意义足以用“触目惊心”或“牵一发动全身”来阐释了。

掀开中国数千年的专制史，流动人口（专指游民部分）的准确定位和另一个代名词应是：一头用人血喂大的猛兽，社会不稳定因素的策源地。让我们步入历史的屏廊，可以明晰地看到，中国每一次由南到北的人口大迁移，都昭示着一个新时代的到来。

因着要维系一个专制统治且等级森严的社会体系，作为以农业为立国之本的历朝独裁者，都千方百计的编织恶法将农民紧紧地捆绑在土地上，并以此做为维系其所统治社会稳定的基本条件。

然则翻一翻汗牛充栋的史籍，历朝独裁者在制订其国策时的这种只重结果不重过程的极其短视的立国思想，试图让农民永世作为社会底层以求其统治永固的结果恰恰适得其反；从“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的陈涉，再到靠“打土豪，分田地”这个最直接了当且通俗易懂的理念取得政权的毛泽东，都以自身的行动对其做了无情的嘲讽和颠覆。

追寻生而平等和社会公正是人区别与其它物种的最基本表征之一，对于一个不甚合理的社会架构，只要社会价值体系稍有变动，大批被动地沦为社会底层且一直被捆绑在土地上的农民就会由变而起，加剧社会动乱，造成大规模的人口和物质财富的损失。在任何一朝史家笔下，由患不均而引起的流民之潮都十分吓人：如西汉之际“饥寒并臻，父子流亡，风腾波涌，更相贻借，四垂之人，肝脑涂地，死亡之数，不啻太半。（《后汉书·冯衍传》），唐宋元明清此类记载，更是不绝史册。

这就象强性靠外力围堵的洪水，到了一定的极限，这个顽强探寻社会公正的弱势群体——流动人口便会肆意泛滥，其恶果更甚于洪灾：随着大量人口的涌入，给所到地区人们的生存境域带来极大的混乱，严重干扰当地土著的正常生活，使统治者也陷入两难的尴尬困境：两晋时期，六郡流民同巴蜀土著矛盾尖锐，政府遣返流民的措施虽得到当地民户的支持，但六郡流民却起而造反，土著为避仇杀报复而四下奔逃；晚清广东开平、鹤山等县土客大械斗，相互“仇杀十四年，屠戮百余万，焚毁数千村。”更是令人不忍卒读！甚者，流民为求生存，从聚众骚掠到起而造反，发展到一定程度就会自然形成造反组织，从而演变成重大民变，给

统治者带来严重威胁，动摇其统治根基，甚或将整个王朝彻底摧垮。新莽和元朝足为左证。

虽然历代汹涌不止的流民活动，以其摧枯拉朽之势态涤荡了为数不少的专制腐败已极却不肯退台谢幕的王朝，但其付出的成本价值过于巨大，巨大的足以用那些穿越历史隧道飘飘而来的冤魂来定意我们种族的历史：农民起义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动力！

然而，任何一种所谓的前进或者胜利，只要它是靠人只有一次的性命去堆积或者验证，那么其过程及结果究竟还有何义！何况其“起义”或“革命”仅是打乱现有的社会秩序，重建一个秩序与原社会格局相同的社会秩序，而社会的架构和价值取向仍原地不动，我们应该彻底清算并警惕这种重复“饿鬼赶走饱鬼”无规则游戏的暴民情结！

工业化的过程其实质便是城市化的过程，是产业分工发展的必然趋势，是现代化的重要标志。因这，城市人口与农业人口的比率，就是一个国家发达与否的经济标尺。而从某种程度来讲国与国之间的经济差距实际上就是人口流动差距所致——目前美国每年就有 25% 的人口迁移率、日本 20%，法国、德国、瑞典等国家每年人口迁移率也超过了 10%，而中国只有 0.5—3%！

而城镇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的巨大差距更加令人震惊：美国 95%、发达国家则 80% 以上，世界平均约 45%，就连印度、巴基斯坦也达到 40%，而中国仅 20% 左右，相当于美国 1860 年的水平！

深究中国城市人口增加缓慢的原因，正如美国学者 G·罗兹曼早在四十年代就在其《中国现代化》一书中所言的“这是因为在农业文明时代，都市的就业机会有限，而且不会比乡镇乡村有太多特殊服务，连有钱人也不一定愿意住到都市来。”倒不失为一家之言。

而从 1949 年以来中国先后出现过的 6 次人口大流动：即 1957 年前后农民流入城市乞讨；1959 年城市职工遣返原籍农村；1960 年前后内地支边搞大三线；1966 年城市市民下放农村；1968 年至 1976 年青年学生“上山下乡”；1980 年代中后期开始的“民工潮”。其中前 5 次人口大流动均为政治因素下的被迫性迁移，是极不合理的城市控制农村驾驭结构下中国社会发展水平的产物。因为这种社会结构的特色和缺陷基因便是城乡隔离的户籍制度，从 1949—1975 年间世界各国制定的 110 部宪法中，61.8% 均有迁徙自由的条款和规定，而 1954 年新中国第一部宪法的第 90 条写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居住和迁徙自由”，但以后修改的几部宪法就没有了相应的条文。

中国宪法中迁徙自由条款的消失，和至今仍在实施的户籍制度难脱干系！更为不可思议的是：1991 年与 1978 年相比，我国城市化水平与世界其它 20 个发展中国家平均趋势的差距已由 4 个百分点扩大到 11 个百分点！

有关专家研究表明由于现行户籍制度的阻碍，到 2000 年，我国城市化程度与发达国家平均趋势的差距已扩大到 14 个百分点！中国社会科学院最新一项研究成果表明，我国现代化水平居世界第 66 位，而第三产业占 GNP 的比重中国只有 33%，居世界第 109 位；城市化水平也很低，市镇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只有 33%，距标准 50% 以上和世界平均 46% 也有较大距离，居世界第 94 位。我国非农产值占 82%，非农就业人口仅占 48%，均低于标准及世界平均水平，居世界第 72 位和第 76 位。在过去我们曾经全力追求的“消灭三大差别”其实是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目标。在今日的一些发达国家，所谓“三大差别”已渐趋消洱，它们的“白领”职员人数已超过“蓝领”工人，现代农民（农场主，农业工人）占总人口比例已很小，城市化水平达 70% 以上。

户籍制真到了非改不可的地步了：因为现代工业文明的载体只能是城市，生活在 21 世纪的我们，不能再停留在 40 年代小农水平的城市化中窃喜了！

发轫于 80 年代中后期的“民工潮”，以及由此所引发的与 19 世纪欧洲产业革命情况类

似的中国第六次人口大流动，源于不合理的社会结构，又因为社会变迁的差序格局而爆发，是农民在自身利益驱使下，自觉解放自己的表现，是对不合理的户籍制度的挑战，是长期工农矛盾、城乡矛盾和长期社会流动障碍引发各种问题的显现，这次人口大流动，其积极意义在于人们第一次自发自愿地依靠自身的力量，打破了禁锢生产力发展的不合理社会结构，为改革带来了希望和机会。

世界闻名的绿党理论奠基人舒马赫断言：“大城市正在造成人性的堕落。”聚集在里约热内卢的西方专家们同时也发出“城市——城狱——将成为整个人类的威胁，其严重程度不亚于一场核战争！”的警告。而十多年来，中国农村的掏金者背上铺盖，中小城镇不安现状者辞去工作，全都前赴后继地循着“人往高处走”的心路阶梯，涌进已被日异增加的下岗待业人数压得不堪重负的大城市，其热潮波起浪涌慰为太观。

据世界银行 1989 年春季调查统计：中国农村现有剩余劳动力一亿七十万，并且在今后十年内，这个庞大的数字还将以每年一千万的速度递增。这种结构性、潜在性、流动性的无业人员仍会大量存在。

美国专家麦克奥森指出：中国今后的二十三年内，从事农业劳动的人口将由现在的 80% 锐降到 30%。

另外，我国农村的八亿人口正以每年一千万的速度猛增，可这个可怕的数字又是任何力量也阻止不了的严重趋势。但是，这个占世界人口 20% 的民族却由占世界耕地面积 2% 的土地供养着；虽然农村剩余劳动力急剧增长，可是发展工业、交通、水利、住房和土地沙化等原因又致使我国耕地以每年 5% 的比例锐减；另有资料表明：我国农村劳动力的人平均播种面积已由解放初的 6.2 亩减少到目前的 1.4 亩，这就是那个居世界倒数第三的数字。

显然，农村的人口锐增已经超过了土地的负荷，仅有的土地又频频受伤，加之国家在 84 年粮食暂时登上一个高峰的影响下，失去了对农业经济的调控，对农业的投入逐年减少，恶化了农业发展的外部环境。另外，化肥昂贵，农药奇缺，因而就使得农民产生了干什么都比种田强的思想。

本来土地与人口的逆向发展，就使农村对农业劳动力的需求受到根本上的制约，这已经给农村人口盲目外流在客观上形成了不可逆转的先决条件。

1990 年全国春运人次约 7 亿左右；1991 年，8.1 亿，1992 年，8.8 亿；1993 年，9.9 亿；1994 年，12.2 亿；1995 年，14.28 亿；1996 年，16.2 亿；1997 年，16.2 亿；1998 年，18.2 亿；1999 年，15.5 亿；而刚跨入新世纪又一个龙年的门坎，春运的景观真可谓匪夷所思了——1 月 31 日，春节的前 4 天，四川已有 400 万民工出川；从大年初一到初五，到达广州车站的人数就有 55.4 万，比 1999 年剧增 58.7%！北京火车站：初二满员，初三则超员 100%；12 日由汉口开往温州的车超员率达 200%。

2003 年春节上海消息：从安徽、四川、江西等地涌来的民工使华东的一些车站客运量持续暴涨。

458 次列车每开一趟都要被挤破十多块玻璃，车轮两边的弹簧被压得失去弹力。2 月 15 日，湖北姑娘王芳菲被踩死在开往广州的 419 次列车上。2 月 14 日至 16 日，在广东境内的三茂铁路上发生了 4 起旅客因高度紧张引发精神分裂症而跳车事件。武昌火车站广场前面的高架桥下塞满了滞留旅客，各种花色的被子就地铺成了一个大炕。

京广线全线告急，而南昌铁路局从 2 月 5 日至 14 日，特增开临客 199 列，累计发送旅客 200 多万人，日均发送旅客 20 万人，同比增长 30%，最高峰日达 25 万人，创历史之最，是平时节日客运量的 3 至 4 倍，其旅客发送增长幅度之大，是节后全国 4 个春运重点铁路局之首。

从有 160 多万人口的中原第一人口大县固始开往北京的长途客车，2 月 17 日满载 71 人还不包括 4 个婴儿、5 个 7、8 岁孩子和几乎每人一个的装着为省钱而塞的鼓鼓囊囊大米的编织袋！当《南方周末》随行记者对途中临时又要再上 10 个客人提出异议时，车老板却说：这算啥？去年我们哪一趟不拉 150 个人？而这辆车按规定只能带定员 34 个人！

2003 年 1 月，2712，贵阳市一辆非法营运的小货车，满载 23 名民工准备赶往外地打工，行驶贵遵公路沙坡路段时，因超载侧翻，车内民工严重挤压，其中一人肝脏破裂，并发性肋骨骨折，体内大出血……

但是民工潮还在不断地涌来！

劳动部发出紧急通知要求控制民工潮，重申各地在春节后一月内不招新民工；各地纷纷出台政策限制甚至禁止招用民工，强制将就业机会留给他们认为更需要工作的本地人。

但是民工们似乎并不在意，仍然以他们自己的速度奔向城市，以他们自己的方式拼争在城市的边缘。

这不禁令笔者想起 1990 年代初那列从成都开往广州的列车：车上的情形只能用“塞满”来描述了，就这样沿途仍不断有人从车窗爬进来，多数车窗玻璃都被砸碎了！车内情形更是不忍目睹——人挤人挤得连蹲下去的可能都没有！而每节车厢的厕所则由几个恶人霸占，若挤得受不了了想到厕所里喘口气，就必需给他们 10 元左右不等的钱，先是男人们开始随地大小便，到后来平素最看重贞操、脸面的大姑娘、小媳妇们也顾不得羞耻和尊严，将私处裸露着当众方便！等列车到了广州车站，从车上下来的人们的鞋上大都印上了刺目的尿渍。

是什么力量诱使着这些千百年来固守着“30 亩地一头牛，老婆娃娃热炕头”和“离乡不离土”的古训，祖辈而蛰居在相对闭塞的农村里繁衍生息的农民们毅然决然地背井离乡？什么原因使得这个在中国人口中最注重春节的群体，面对祖祖辈辈“千里路外往回赶，就是为的年三十团圆”的习俗逆向外涌呢？生存和由于日益拉大的城乡收入差距所产生的贫穷是其原因。换言之就是改革初期受益者的农民所操持的职业——中国农业已成为没有剩余价值的产业！

美国著名发展经济学家阿瑟·刘易斯分析发展中国家农村剩余劳动力涌入城市的三个原因：城市工资与乡村收入的差距大大扩大、发展和福利开支不成比例地集中于城市、乡村教育的加速发展。这其中的前两条不能不说不切中要害。

加之长时期城乡收入差距的不断拉大：1957 年，城镇居民的人均收入相当于农村居民人均收入的 3.48 倍，直到 1979 年，城乡收入比仍达 2.5 倍；1984 年以前，城乡收入差距逐渐缩小，1984 年二者的比率已下降到 1.71: 1；1985 年以后，城乡收入差距又逐渐扩大，到 1997 年，二者之比已达 2.46: 1，超出了改革之初的水平。

可这还是名义收入之比率，若以实际收入来衡量，则二者的比率更高达 2.79: 1。从绝对额来看，1978 年，农村人均收入为 134 元，城镇人均均为 316 元，二者相差 182 元。到 1997 年，农村的人均收入为 2090 元，而城镇人均收入为 5160 元，二者的差额已扩大到 3070 元之多。

再则地区收入差距也在不断地扩大：在城镇，东西部之间的相对收入差距从 1989 年的 1.01: 1 上升到 1997 年的 1.40: 1，绝对收入差距则从 11 元（西部高于东部）猛增至 1793 元（东部高于西部）。对于农村来说，三大地区之间收入差距的扩大则更明显。东西部地区的相对收入差距从 1980 年的 1.46: 1 扩大至 1997 年的 2.15: 1，绝对收入差距更从 78 元扩大至 1666 元。

三大地区之间的收入差距状况还可以从下面一组资料中得到体现：在 1994 年确定的 592

个国家级贫困县中，中部地区 180 个，西部地区 307 个，二者共计 487 个，占全部贫困县的 83%。与此相连，在当时的 7000 万左右的贫困人口中，约有 80% 以上集中在中西部地区。据人民银行 1999 年一季度的统计，中国农村信用社的全部储蓄余额是 1 万亿元，而城镇居民的储蓄额是 4.5 万亿元。中国农民占中国人口总数的 70% (1999 年统计)，是 9.1 亿，而城里人只占 3.9 亿元。

联合国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秘书处，经过较长时间对中国大陆和欠发达国家的观察结论指出：从以往的经验来看，显著并在增大的收入差距不利于富有活力的经济成效和发展势头。事实上，严重的收入集中化强烈地阻碍了大多数民众对发展的参与，从而妨碍了经济的健康发展，助长了国民的无责任化倾向，破坏了社会公正的独立价值和国家的凝聚力、认同感。

这对正在演变着的社会结构和社会秩序无疑是一个极端危险的信号！

再则繁重的“苛捐杂税”和不合理的税赋更使农民的收入已陷入停滞或负增长！近而使得农民千百年来赖以存活的土地由资源沦为负担：据最近对江西省某市农民不愿种田的调查，该市每亩耕地可种两季水稻，收获稻谷约 800 公斤，折合人民币为 960 元，这便是农民收益的全部。而每亩土地年平均须交各种税 50 元，投入尿素等生产资料约 200 元，还有摊到每亩地的计划生育基金、教育附加费等约 300 元。而种 1 至 5 亩耕地必须净投入劳动力一名，劳动力约 3000 元。如果该劳动力放弃种田，做生意或去打工，机会成本约 5000 元。由此可见，农民每种一亩田的收益为 960 元，去除各种费用后，反而亏损 2000 多元；如果考虑劳动力的机会成本，则亏损更大。

零点市场调查公司 1999 年 5 月对山东、辽宁、广东、湖北、江苏和天津的 15 个县、市 2070 名富裕农民调查结果显示：98% 的人希望孩子将来不再务农。而上海市妇联的调查表明：超过九成的家长鄙视体力劳动者。而更令我们尴尬的则是——在我国唯一的一部保护劳动者的《劳动法》中，法定的“劳动者”竟然不包括占人数 80% 之多的农民。

另据河北、浙江、江西、湖南、四川、新疆等 6 省区 300 户的典型调查，1992 年人均纳税、上缴提留和统筹占承担费用的 37%，占上年纯收入的 6.5%，已超过了农民承担费用管理条例规定的界限。在 1993 年上半年的承担费用中，纳税占 19%，提留占 18%，集资占 32%，摊派和罚款各占 6%，劳务和其它占有 19%。另据 1995 年初农业部等 10 多个部委的联合调查，在 1994 年，农民的社会负担比上年增长了 38%，金额达 85 亿元。其中集资、摊派比上年增长 69%，达 28.3 亿元。尤其是农具涨价十分突出，农用拖拉机由 3.6 万元上涨到 5.2 万元，电价则涨到了 1 元/度，个别地方甚至高达 3 元/度。1994 年与 1993 年相比，化肥上涨 29%，柴油上涨 29%，农药上涨 10%，农膜上涨 7%，致使稻子、小麦、玉米三种作物平均每亩成本增加 13 元。

以上种种，使得农民深感作为土地资源的拥有者，对土地的投入不能得到足够的回报，故而转向出卖不需要再增加其它资源投入却能直接得到回报的最古老资源——即出卖苦力（劳动力资源）！

另外，城乡的福利差诸如：住房补贴、公费医疗、养老保险、子女入托、受教育条件高等城市居民的巨大隐性收入也是农民要弃乡入城的重要诱因。

当然，改革开放 20 年来，在农村较为成功的实施九年义务教育，大大提高了农民受教育的概率和自身素质，客观上也为他们适应城市提供了便利；据农业部近期在全国范围内进行的一次农村劳动力跨区域流动情况的抽样调查显示，在 25600 户样本农户中，外出劳动力的受教育程度明显高于被调查农民总体的受教育程度。在外出的劳动力中，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占 9.77%，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占 54.14%，分别比农民总体中的同一比例高出

2.57个百分点和17.4个百分点；只有小学文化程度的占31.58%，不识字或识字很少的文盲和半文盲只占3.76%，分别比农民总体中的该比例低6.3个百分点、14个百分点。在这些流动的农民当中，具有某种技术特长的占24.81%，这一比例高出农民总体中的同一比例近10个百分点；接受过职业培训或教育的占10.53%，高出农民总体中的同比例的4.47个百分点。

这一点不能不说是一大进步！正如《南方周末》在题为《向东！向北！向南！……》的有关民工（怨笔者还没有找到合适的词语来替代这两个刺目的汉字）行程的文章中所言：“他们从城里人闻之色变的‘盲流’成为了城市的一部分。在头一天电子商务刚刚呆过的位置上，他们成为当天报纸的头版新闻。他们的流动和互联网的蔓延一样，是一种不可忽略的力量。他们眼里的渴望是一种生命，这种生命在坚韧不拔地改变着社会。而社会的变革，不正亟需这样一种灼热的甚至烫手的生命力吗？你已经置身于这种改变之中，所以你应该更多地了解这些兄弟姐妹。他们不是孤立的，他们始终和我们在一起！”

而尽管如此，城市对他们还存在着这和样或那样的误解，而他们在城市里的生存状况也还乐观，下面我还是就此做以下简述：

A、流动人口真的在抢城市下岗待业者的饭碗吗？

K·盖尔布莱恩在《不确定的年代》中指出：英国以本土劳力为主的企业，产量总是特别低，与德国比，它的失败恰好是因为太缺乏外籍工人——那些外籍工人特别勤奋耐劳。

把他的这番话用在涌入中国各地城市的流动人口身上也较为合适，当他们带着几分盲目的希望胆怯地来到陌生的新环境，对其来说不能不说是冷酷而沉重的——城市完备的社会关系网络、成熟的文化形态，使以往只知面对黄土背负天的他们，在陡生自卑的同时倍感生存压迫。加之作为劳动力整体的素质低下，只能从事城里人压根不愿染指的“苦、脏、累、毒、危”这五大类工作，他们干活最苦、收入最低并缺少劳动保障。当保姆、打扫街道、清理公厕、干建筑等脏累职业几乎成了他们的“专利”。

例如在2001年，若要想在北京“合法”打工，就必须付出如下代价：首先要在户口所在地办《流动人口证》，费用是每年50元—80元；到北京后，要办《暂住证》，每年180元，证件工本费8元；如果想找活，还要办《就业证》，费用也是每年180元，证件工本费5元。有些工种还要办什么《健康证》或各种资格证书等，样样要花钱。这些证件办齐，至少要花450元钱，几乎是一个月的收入。假如通过职介所找工作，再加上其他杂费，一个月收入也不够。如果还经常换工作，

不仅麻烦，费用也更多。若拿不出如上款项，那么就必然要沦为城市“黑打工”，其状况类似富裕国家中的非法移民，其主要风险有三：1、同工不同酬；2、没有任何医疗、社会保险之类福利待遇；3、随时还有被警察和城管围追、轰赶的危险。而尽管如此，在北京的崇文门、西安的文艺路和成都的九眼桥，还是形成了颇具规模的“黑工市场”。

另据中国政策科学研究会的一项调查：背井离乡进城打工的农民工中，只有50%左右能找到长期稳定的工作，30%左右只能是短期流动性工作，20%成为城市失业者，有的露宿车站码头、立交桥下、地下信道中，有的花光来时所带钱款，然后乞讨而归。

又据1999年4月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和团中央权益部在民工比较集中的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烟台及民工输出大省进行的专题调查发现：来自人口大省的四川达到千万之众，仅1996年出省打工人数就达到650万，安徽达500万，占安徽农村劳动人口的1/10。河南人数达681.9万，其中跨省流动481万人。

而从流入地区来看，目前在广东务工的外省劳动力达1000多万人，其中在广州160万外来务工人员中，在工业企业的为36万人，占同行业本市职工总数的51%；在深圳这座年

轻的移民城市，外来务工青年达到当地户籍从业人员的 3.68 倍，总人数估计达到 400 万人；在北京大约有 300 余万外地来的民工，其中有 60 多万供职于国有、集体企业，180 万人从事商业、服务业，占外来人口总数的 62%；在上海，外来人口迅速增加，目前已达 250 多万人，他们主要从事建筑、装修、餐饮等各种行业，如上海市的集贸市场摊贩中，有 60% 是外来人口。另外，他们在城里打工的时间也相对延长。调查显示，进城打工四年以上的外来务工人员占 29.8%，三年以上的占 17.0%，二年以上的占 19.0%，当问及“您打算什么时候回乡”时，选择“目前还不想回乡”的达 45.6%， “永远不回乡”的占 2.1%，表示“说不清”的占 23.2%，三项之和超过 70%。

在调查中，有 31.1% 的外来务工人员进城打工是“想换个环境，以便更好地发展自己，施展才干”，居 9 个选项的第一位，而想“到城里学点本事，回家乡好干点事业”和“到城里见见世面，开开眼界”的分别为 14.7% 和 11.6%，三项相加为 57.4%；因为生活困难，想进城挣钱养家的人员仅占 16.9%。他们的到来虽给城市 and 市容带来一定的压力，但其劳动同时也大大的给城市带来了方便。

1997 年 12 月 22 日，《长江开发报》发了一则题为“南京清退民工腾出岗位无人问津”的消息：清退民工工作进展顺利，南京市已从轻工、冶金、机械、化工、纺织及电子行业腾出近 4000 个岗位。然而，记者 21 日从市劳动部门获悉，民工腾出的岗位至今仅有 1000 多人愿意顶上去。为下岗职工谋饭碗是好事，但在搞市场经济的今天，将干得好好的农民工清退出去，不仅是对农民工的歧视，而且也损害了相关企业的利益。

关于外来人口是否抢下岗职工饭碗的问题，龚树基这位曾经担任过 10 年北京市劳动局局长权威的权威人士，在 1998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市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上发表了自己的看法：目前北京一方面每年有十几万下岗待业职工，一方面又大约有 130 万—140 万外来人员在京务工经商，解释这个现象我看有几个方面，一是农民愿意来，因为北京挣钱多。他们每年至少可以给家里寄回两三千元钱。二是外省市愿意让农民出来，出来一个，脱贫一家。三是用人单位愿意，劳动力便宜，一个月每个劳动力只需支付七八百元。四是管理部门利益驱动。因为管理部门可以收费，有的部门一年可有不少的进项。

当然，再加上好多活儿北京人也不愿意干。北京人的劳动力择业状况近 20 年有这样一些变化，70 年代中期，北京已招不到煤矿工人；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建筑业中除了电工、管工、机械等技术工种外，城里已无人肯干；80 年代中后期，纺织、化工、机械待业中的车钳铣刨等工种也没有人干了，而过去，这些都是抢着去的。

另据调查，一些相对比较发达的城市如北京、上海、深圳、海南等地的楼宇、交通及其基础设施，80% 至 90% 都是外地流入的农民工建的。要没有超过千万人的民工汗洒珠江，就不可能有今日珠江三角洲的繁荣，另外更值得一提的是毫无社会保障的民工从事的多属高危行业了。据统计，自 1990 年以来，外商投资企业的伤亡事故日趋严重，1994 年伤亡事故 372 起，1995 年伤亡事故 413 起，比 1994 年上升 11%。1996 年 1—5 月，全国外商投资企业发生伤亡事故的起数，死亡人数，重伤人数，分别比 1995 年同期又上升了 33%，79% 和 67%。

1990 年 1 月，广东东莞的一港资企业因老鼠啃咬电线造成短路起火，由于信道阻塞，烧死女工 80 多人；

1993 年 11 月，深圳市龙岗区致丽玩具厂发生大火，烧死 84 人，伤 42 人；

1997 年 3 月，福建莆田新光电子有限公司一幢四层宿舍楼突然坍塌，顷刻间化为一片废墟，造成 31 名打工女死亡；

1999 年 12 月 3 日，广东增城的一家家庭作坊发生火灾，烧死打工者 20 人；

近几年，北京市建筑、矿山企业因公死亡人数占全市因工死亡总数的 75%以上，而民工因公死亡事故又十分突出，死亡人数占建筑、矿山企业因公死亡总人数的 85%以上。

正是他们这种极其廉价的劳动力甚或鲜血和生命的付出，对低成本发展城市经济起到了积极作用，同时还将农村剩余劳动力，直接转化为当地农村最急需的资金和高素质的人才资源。

据报道，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南县到广东省打工的民工有近 12 万人，每年通过经济活动（包括劳务收入）从广东得到的收入，总值超过 15 亿元。湖南省的一位常务副省长坦率地说：如果没有广东先富，几百万湘军哪能一年捧几十亿元回来？他当即算了一笔账，少说一个人一年寄 2000 元回家，到广东打工的 350 余万的民工就可以拿 70 亿元左右。更为可喜的则是：作为我国劳务输出第一大省的四川，650 万民工中已有 10 余万“打工仔”、“打工妹”当上了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老板，全省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总数达到 160 万户，居全国之首，其中有 10%左右即有 10 多万“老板”就是昔日外出的“打工仔”或“打工妹”，如今在他们手下的从业人员大约有 20 万人左右。

还有 2001 年，据国家统计局农调队和重庆市农调队开展的一项联合调查结果也颇能说明问题：在被调查的 1800 个农户家庭中，半数 上的家庭有外出务工者，农民的平均月收入为 583 元，83.6%的农民工平均月收入在 200 元—800 元之间。

调查表明，被调查的 180 个村中，2000 年外出谋生的劳动力占劳动力总数的 32.6%，占总人口的比例为 17.5%。在被调查的 1800 个家庭中，2000 年有人外出打工的达 976 户，占总户数的 54.2%。在所有外出打工者中，以中青年男性居多，占外出民工的 77.0%，女性只占 23.2%。从收入看，农民工所得到的报酬相对较低。据调查，家民工的月收入为 583 元，83.6%的农民工月平均收入在 200 元—800 元之间。其中 200 元以下的占 2.8%，200—400 元的占 24.2%，400—600 元的占 39.4%，600 元—800 元的占 20.0%，800 元—1000 元的为 7.4%，1000 元以上的为 6.3%。

1800 位被调查者都认为农民外出打工很有必要。它的具体作用，44.1%的人认为是增加收入、改善生活水平的重要途径；37.3%的人认为是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出路的必由之路；13.1%的人认为是增长农民见识，开拓视野，提高劳动技能，增强商品市场意识的有效方法；2.9%的人认为它有利于农民扩大市场信息量，从而便于自发而主动地调整农业产业结构，有利于先进农业科技知识的推广和运用；认为具有其它作用的占 2.6%。

调查还发现，只有 15.9%的农民在外出之前进行过相关的专业培训。从劳动技能来看，只有 39.4%的劳动力掌握了两种以上谋生的本领，60.6%的劳动力仅有一种维持生计的本事。

从这次调查的情况看，有组织的外出民工只占 9.5%，大批的民工处于自发外出状态。

另外还有一份根据农业部对 13 省、134 个村庄的调查：2001 年农村劳动力外出规模和范围继续扩大，农村外出劳动力占农村劳动力的比重达到 23.3%，比重比 2000 年增长了 2.4 个百分点，其中跨省区流动的人数占到了 45.8%。再以安徽为例，到 2002 年底，全省农村劳动力转移突破 1000 万，仅流向外省的就达 656 万人。这种流动的创业，不仅增加了农民的收入（安徽流向外省的农民工每年赚回纯收入 300 多亿元，相当于安徽全省一年的财政收入），激活了地方经济（300 多亿的收入成了激活地方经济的“酵母”，许多回乡创业者成为农村致富带头人），更重要的是把农村剩余劳动力转化为人力资本，为加快工业化、城镇化和现代化进程提供了人力资本准备。

另外，西方就业理论中重要的“分割的劳动力市场”也从另一面对民工抢城市职工“饭碗”的讲法加以否定，其理论原理为：整个社会的劳动力市场可以划分为第一劳动力市场和

第二劳动力市场。第一劳动力市场的工资较高，劳动条件较好，工作岗位较有保障和职业前景较美好；第二劳动力市场则工资较低，工作条件差，工作具有不稳定性 and 暂时性，在第一劳动力市场求职的往往是家庭条件较好，受教育程度较高，具有一定技术能力的劳动者；而在第二劳动力市场求职的往往是家庭条件不好、受教育程度低，基本上没有什么技能的劳动者，其中以外来移民、年轻人、妇女劳动者居多。

第一劳动力市场的求职者不愿光顾第二劳动力市场，而第二劳动力市场的求职者也很难进入第一劳动力市场。第一劳动力市场的运行更多地受到制度因素的影响，如工会力量、劳动保障制度、最低工资法等等。相反，第二劳动力市场的劳动者几乎不受制度性的保护，更多地遵循市场竞争的法则。

而同样存在着二元分割特征的中国劳动力市场，却受到户籍制和所有制的阻隔，两类劳动力很难自由流动，以至于靠领“下岗”补贴的城市居民面对第二类劳动力市场的工种时，会发出轻蔑的否定：“咱城里人还能干那种民工们干的活？丢不起那人！”

由此可见，解决城市日益增加的下岗待业人员的再就业问题，最重要的是要改变其由于户籍制的长期补助性高附加值而产生的高人一等的择业观念，而不是把为城市生活带来诸多方便，同时又有效地补充了城市劳动力的外来工一刀切地全部辞退。

这样做的后果将是：一、使城市的部分设施陷入混乱，严重时将会引起骚动。二、引起区域政府之间的矛盾，因为不发达地区已习惯让农业富余劳动力流向大城市，这样既可直接缓解本地劳动力过剩的压力，又能为本地赚取“外汇”（民工从外地汇到家里的劳动所得）。

1997年12月13日《经济参考报》上刊发的一则《民工观念新变化：进城打工求技不求财》的短文中写道：“在宁波的各类夜校培训班里，许多操着异地口音的民工坐在课堂里为自己保上一份“技术险”。一名来自江西的小伙子，打工总收入才一万元，但两年里他花在读书上的学杂费、书籍费等达5000多元。他说：“我相信，学好技术后，根本用不着担心找不到赚钱的机会。”即使今后不留在城里，许多民工表示，也要将学到的一技之长带回家乡，这比金钱更有意义。在一个冰箱空调维修培训班上，学员50%以上是外来民工。400元的学费，几乎是他们一个月的收入。一些住在郊区的民工，在工地上干了一天活后，乘车甚至骑自行车赶到市区学校，上完课后再赶回去”。这则报道，是民工潮走向成熟的标志，同时也可作为城乡就业人口之间的相互交流开启信道，变抢饭碗为换饭碗。

政府职能部门对此不要光看问题，而要看到其开通城乡关系、活跃生产要素、降低城市劳动成本等好的一面，特别是“民工进城求技不求财”这一可喜的现象，这是民工观念转变的结果。对此，有关部门应积极创造条件，为民工学技术大开绿灯，这有利于提高整个民族的劳动素质，尤其是当这些民工回到家乡后，能带动一批人致富，其意义无疑是深远的。

B、“嫁给城市”的尴尬困惑与数百万副产品——“黑孩子”的现状。

婚恋状况，从另一层面来讲就是社会文明程度的晴雨表，而成百上千万把青春和汗水抛洒在“别人的城市”的流动人口也必将遭遇情感生活，其婚恋状态正是乡村文明与都市文明相互碰撞、相互渗透的过程，透过这一能折射出这个特殊群体心路历程的折射点，使我们更易走近并思考这个群落的现状与未来。

这群“如饥似渴”的青年人的婚恋状况可分如下类型：

“把根留住型”：主要是通过婚姻的形式，完成进驻城市的过程。此类主体是“乡下妹子城里郎”的模式，而由于此种模式目的性（进城落户）强，忽视了两个人的结合是两种背景的结合这一自然规律，往往草率仓促，其后果是造成新的社会问题和矛盾。此种婚姻女方的砝码多是年轻漂亮，此举仅仅是为嫁给城里人来换一种合法的社会地位与身份，而男方则多是被城市自然规律淘汰出来的婚姻无能者，其砝码则是地缘优势、户口和房子这些外在的便利

因素，故此婚姻离婚率高、婚姻质量低的状况自然在所难免，仅以上海为例：

据不完全统计，在上海的 300 万外来打工人口中，女性有近 200 万人，其中 35.6% 为进入婚龄期而又单身的中青年女子。有消息说，现在上海每天新建的 230 个家庭中，至少有 30 个家庭的主妇角色由外来的打工妹担当着。她们的出现使而今上海男子的通婚圈几乎遍及全国，尤以苏、皖、浙的女子为多。

在一份对现有 30 万外来流动人口的浦东新区的一项调查中，其中的 1050 份样本显示：31.5% 的人觉得无上海户口没有什么不便；49.5% 的人觉得有时不方便；19% 的人经常觉得很不方便。当问及对上海户口的期望时，24.4% 的人回答说没想过；24.3% 的人觉得无所谓，37.5% 的人不想花费太大的努力得到；13.7% 的人尽力想得到。与此相关，问到来上海的动机时，73% 的人说为了赚钱；0.6% 的人为了婚嫁；其它为 24.4%。显然，随着上海户口政策行为附加值的贬值，随着外来人口和上海人结婚的期望值降低，此种婚姻的高离婚率现象即刻出现：1996 年，上海市卢湾区法院受理的外来打工妹离婚纠纷案件同上年比上升了 62%。因生活困难离婚的占 42.11%；妻子难以忍受丈夫虐待的占 31.58%；择“高枝”而栖的占 10.52%。1997 年外来妹离婚现象更是日趋增多。据卢湾区法院统计，当年外来妹离婚纠纷案比前一年上升 62%，还继续呈上升趋势。另外 1996 夏，据上海市妇联的调查，62.12% 的夫妻认为自己的婚姻得以维持的主要原因是深层的情感因素。“1996 上海统计年鉴”的资料表明：1995 年，初婚 14.61 万人，离婚 4.53 万人，两者的比例是 3.23：1，每三对初婚人口就有一对离婚。从当今居高不下的外来妹离婚率中可看出：外来妹的婚姻是与当今都市中的婚姻现象同步的，它们都属于中国现代化进程中所出现的一种必然现象。例如：1993 年夏，上海电视台收视率极高的黄金段《纪录片编辑室》播放的一部名曰《毛毛告状》的写实片就产生过强烈的轰动效应。该纪录片讲得就是此类婚姻典型：一位湖南来的外来妹与一位上海籍贫困、残疾、大龄且恶习不少的青年同居，生下一个女儿，但这位父亲并不打算承认其母女的存在，经亲子鉴定后，才承认了自己的女儿。

家住虹口区保定路的小刘姑娘也是这样的一例，这位来自安徽山村的外来妹，从小受着逆来顺受的传统教育，嫁给上海人后，家中的贫穷、周围的歧视以及丈夫每日酗酒、赌博等恶习，她都能忍受，使她是可忍孰不可忍的是丈夫的精神变态，动辄加以棍棒毒打以及不断的性虐待。最后在当地居委会的帮助下，她才走上了法庭。在外来妹离婚纠纷中，像这样的家庭暴力并不少见。不少外来妹是被丈夫的拳脚打出家门之后，拖着伤痕累累的身体走进法院大门的。

而从另一方面看，当初以追求温饱为要求的婚姻，随着生存需要的满足、生活的安定，产生了更高层次的爱的需要，由此导致了外来妹离婚。这类事已时有所闻。而由外来打工妹担纲主妇的家庭与一般普通上海家庭相比，大多数家庭物质生活条件差，同上海小姐妹们挑三拣四的“慎重”相比，外来打工妹们择偶结婚，则显得极其“麻利”，今天认识，明天就领结婚证的并不乏其人。急于解决职业、居住问题是外来打工妹嫁与上海郎的重要原因之一。在外来妹担纲主妇的家庭中，人均住房情况：5 平方米以上的占 36.32%；5 平方米以下的占 50.67%；无房和借房的占 13.0%。家庭月收入情况：1000 元以上占 15.25%；800—1000 元占 10.76%；500—800 元占 42.15%；500 元以下占 37%。而同期，上海常住居民人均住房面积已近 8 平方米，人均月工资收入为 832 元。再则，由外来打工妹担纲主妇的家庭面临的问题甚多，有的问题不是靠她们自身能“克服”的。比如户口问题，外来打工妹可以不凭据上海户口就能在上海找到工作，但根据国家关于“子女户籍随母”的规定，她们的子女不可能入籍上海，那么，孩子的入托、上学、医疗、社会保障等都难以得到保证。上海市长宁区抽样调查了辖区内近三分之一达 250 户外来打工妹家庭，户籍问题为 99% 的外来打工妹

所最为关心。

法院在处理外来打工妹家庭的离婚案件时，住房、子女归属和抚养等问题，均受到户口的羁绊。婚龄较长的，在离婚时外来打工妹依法享有对男方住房的分割居住权，而房屋产权或租赁权的取得，须具城市户口的“硬件”。法院即便判给外来打工妹应享有的份额，但最终都在户口问题上搁浅。为了替子女谋户口，有的人家甚至不惜搞假离婚，请示法院子女归男方抚养，在孩子获城市户口后，再行复婚。

面对外来打工妹家庭出现的问题，社会学家最为担心的是，他们的孩子和城市孩子们一起长大，但生活、教育等方面的“不一样”，会给他们的孩子带来心理的问题，从而引发一系列的社会问题。随着这类婚姻的增多，必将还有相当多的社会问题滋生出来。

但是可以预见，将有越来越多的外来妹摆脱这种仅仅建立在生存需要、安全需要等基础上的婚姻模式，她们将更多地出于爱而结婚，也因这种爱的不存在而离婚。

“打工式同居型”：是在特定社会环境中为了生活和心灵需要而进行的一种最原始的爱情形式，是青年的打工者用自己的方式思考和尝试自己最关心的“归宿”问题之主体——婚姻的一个过程，这种同居关系有时也是因为女性的脆弱和需要以此获得保护。因而，作为一种生活方式既没有结局也没有真正地开始。

在深圳，超过 200 万之多的年轻打工者为了这个城市的富裕和繁荣抛洒汗水，每日劳动之余，在她们疲惫的身躯里还留下另一种呻吟：性的饥渴。她们青春如火，又远在异域他乡，对亲人的思念和对异性的焦渴常使她们经受着比体力上的辛苦更难以忍受的煎熬和折磨。于是她们也常在一次次冲动时尝试官能体验，聊补那如烈火干柴般燃烧的饥渴和热情。

一位从河南来的打工妹说：“我来深圳前是个什么也不懂的女孩，来到特区后，先是想家，想得天天哭，可又回不去。后来一个男孩对我挺好，我们俩就恋爱了。我们忍不住那种激情，就同居了好多次，为此，我已经做了两次‘人流’，可我们还是不能结婚，还想在这多干几年。我们的家乡很穷，在这儿我们都是打工一族，我们的工资很低，每月都要往家寄钱，因此我们也租不起房子，所以我们俩同居都是偷偷的，那种心理只有我们自己才能体会到。”有如此“作为”的又何止这位河南妹子一人。

伴随着社会环境的变化，同居已不再被视为洪水猛兽。可以说，打工妹们同居的行为与宽松的社会环境以及人们观念上的改变呈现趋同模式。1990 年前，在广州租房同住的男女必须向村委会或居委会出示结婚证，否则被视为非法同居，批评教育后处以罚金。现在情形则大不相同，任何一对同居的打工仔打工妹如果想在广州的石牌村、洗村、扬基村、客村、三元里村等地租房，只要按时交纳“暂住证费”和“村建设费”，从来也没有人在查暂住证时会提出看结婚证。

对待同居，相当部分打工妹也淡然处之。“不求天长地久，只要曾经拥有”这句流行一时的歌词最能代表同居打工妹的心态。一位做文字工作的江苏打工妹坦言：在百无聊赖的打工生活中，同居能驱除寂寞，消解疲劳。

一方面，打工妹同居已成较为普遍的现象，另一方面，打工妹的性无知亦十分突出。广州白云区的一间大型外资工厂的多数打工妹都偷偷与人同居，结果一年内有近百人到医院做人流。同居确实给打工妹带来了短暂的欢乐，解决了生活中的不少难题。在流动的社会潮流中，在社会无法更有效地管理和保护打工者的时候，在商品经济铁的法则面前，这种感情生活疏导了打工妹的许多寂寞幽怨，给她们单调、辛苦的打工生活带来了一些温情。

打工妹中间最流行的爱好之一就是“交笔友”。他们通过某些报刊的牵线，以笔会友，以笔谈心。这种活动之所以流行，正是因为打工仔和打工妹的生活圈子太小，他们渴望伸展，渴望交往。据一些打工妹介绍，甚至有不少人将“交笔友”视为恋爱的寻找和前奏。在这样

一种生活氛围中，“打工式同居”的产生也就是顺理成章的了。

爱情总是美好的。“打工式同居”也有激情，有欢乐，有相濡以沫，有刻骨铭心。但是，它总是和伤痛在一起。它同事实婚姻不一样，从一开始就明确了它的临时性，所以，不可能有很强的义务感和责任心，并且常常衍生一些悲剧性故事。据调查不少卖淫或作色情按摩的打工妹都曾经遭受过这种短暂同居又分手的波折和打击。

面对给城市带来富裕和繁荣的打工族的“打工式同居”这个不容忽视的社会问题，我们这些享受着这种富裕与方便生活的人该为他们做些什么？

“夫妻双双把家还型”

据中山大学人口研究所在深圳打工妹中的一项调查数字表明：65%的打工妹还没有谈过恋爱，95%以上的打工妹想结婚，72%的打工妹选择“建立一个幸福家庭”，结了婚的100%不愿离婚。

打工妹虽然来自内地贫困山区，经过现代都市大工业生活方式的洗礼，但她们在婚恋的观点上还是受父辈的影响，希望自己的丈夫是个有经济实力而又有责任心的人，她们认为城市不是她们的城市，打工之后终归要回家。所以绝大部分的打工妹在选择恋爱对象时还是喜欢自己家乡的男孩，一般是打两年工后回家结婚。

原来在封闭山村时她们大多视野狭窄、见识也少，但来特区后，开放的社会、现代的工业文明和都市文明都会逐渐改变她们的生活观和爱情观。

那些每天在流水线上辛苦劳作的打工妹们看到自己每天辛辛苦苦地干活，但由于自己文化低、没有技术，不但钱挣得少，而且社会地位也低，绝大多数打工妹都清楚她们早晚要回家乡。而她们又在外亲眼看到了现代文明及富裕的生活，她们已经不可能甘心走自己父辈那样的生活道路，认定过上好日子的一个重要条件是“有本事”，因此她们在择偶问题上都希望找一个有一技之长的异性。

中国现在的城市是一个农业文明与工业文明碰撞、交汇最明显的地方，两种文明之间存在的差异会通过各种方式表现出来。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即使是外来的打工妹，在她们踏上这块土地之后，她们也就一定呼吸到这块中西文化交汇的土地的空气。但是她们自幼受社会和家庭影响，以她们的婚姻观念来说，基本是以传统文化为主的。据一份对某大型企业做工的327名打工妹做过的调查，当问及她们选择什么样的人作自己的配偶时（其中有：1、选择一个勤劳能干、老实厚道的人；2、只要感情好，别的都不在乎；3、希望有钱；4、希望有本事、有一样技术；5、长得要漂亮；6、说不清等），回答第一点的有253人，占被调查人的77%，余下几点各有不等的人数。当问及他们是否愿意与外地人结婚这一问题时，也几乎是有70—80%的打工妹回答还是愿意与老乡交朋友、结合。因为她们是在都市打工，能留在这里的人是极少数，其中绝大多数人还是怀着“夫妻双双把家还”的美好愿望。

另外，流动人口带给城市的又一大隐患便是根本无法准确统计的“黑孩子”，此举对中国本已不堪重负的人口危机无疑是雪上加霜，严重地影响了“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而由这支庞大的“超生游击队”和他们的“黑户”子女给所在城市带来的社会问题，更是日异尖锐——在官方公布的流动人口还只有五千万人的1988年6月，公安机关的一份权威报纸便在其头版头条赫然刊出醒目标题《我国现有“黑孩”100万》。人口学家对这些从一个地方转移到另一个地方，逃避控制生育的“超生游击队”所生育的数百万名没有户籍登记（放弃公民权利）、没有入学资格、不能获得国家补助和食物配给的“黑孩子”的出生原因，作了如此的阐释：“黑孩”现象是国家人口控制的宏观目标与家庭生育微观目标之间存在差距的产物，是低文化素质对生育起促进作用的具体表现。而这些“黑孩子”是怎样源源不断地“制造”出来的呢？

“城中村”的另一个名称：“下蛋房”

市场经济的迅速发展、人财物的流动日益扩大，作为都市便具有较优越的条件和颇强的吸引力，而成为流动人口聚焦的热点。由于流动人口具有很强的自发性，故外出往往以血缘、地缘、人缘等关系组合，进城后居住也就容易聚集，故而在不少大中城市很快就形成了“浙江村”、“河南村”和“新疆村”等。因为他们在都市里已脱离了原籍户口的管理，而对现行居住地的计划生育管理人员则采取“你来我走，你查我躲，你轰我跑。你走我生”的自创超生十六字真经，加之房主不愿放弃坐地增收的利益而为其打掩护，“黑孩子”便成为这些流动人口外出淘金的必然“副产品”！故而众多流动人口无形中已构成了城市自身难以医治的城市病、孕育“黑孩子”的高产出。

在过去很长的一个时期内，户口曾作为供应生活必需品和分配口粮的凭证与人们的利益息息相关。当凭户口发放票证被取消后，特别是农村实现全面土地承包责任制后，家庭承包土地一般15年不变，“生不增，死不减”，报户口变成了一件无利可图的事了，再加上有的地区按人头摊派各种费用；人们报户口的积极性就越发低落。据北京市有关方面统计，1987年全市出生人口累积已有5000人未报户口，户籍簿上无踪可觅而实实在在生活在这个城市中的5600个“黑孩子”，站起来该是多么的一大群，躺下去又是多么的一大片？

另外一个原因则是：流动人口量大、面广和分散流动等特性，使传统的由户籍地实行计划生育的管理办法鞭长莫及。南方某个计划生育先进省有80%的超生人口都是在外地出生。国家统计局组织各地共同调查了自1987年1月至1988年8月1日前出生的571019个孩子，发现调查时未报户口新生儿有9700人，占被调查的新生儿总数的16.65%，在农村，有31.8%的孩子是作为户籍上存在的“黑孩子”而生存着。

面对这群人数庞众，终会长大的“黑孩子”，我们现有的学校、医院、粮食、交通等社会各部门将应该如何去应付那些突然冒出来的“黑孩子”呢？有朝一日，社会将突然间增加多少额外的负担呢？

加之这些孩子随父母在非户籍地出生、成长，他们对自己的户籍地没有父辈那种对家乡的眷恋之情，绝大多数成年后不可能再回去，将成为户籍地政府不得不面对的一群没有户籍的常住人口。但是，他们得不到教育，成为社会的新文盲一族；他们没有属于孩子的世界，从幼年起就随父母浪迹社会，缺乏系统的道德伦理教化；而面对一个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都迅速增长，而自己却很少有权享用的社会，他们必然是在一种贫困感、被剥夺感、被歧视感中成长的，因此，心理健康、人格发展都是令人担心的。

幸好，在敢为天下先的改革开放最前沿的广州，在当地政府的首肯下已开办专为流动人口子女提供教育服务的“金雁”小学已开始招生，但愿随着它的诞生，针对“黑孩子”们的一系列社会保障服务措施将尽快面世，因为他们也是支撑祖国未来的向阳花中的一部分嫩蕊！维持一个程序化社会架构的稳定，其要旨是互动制衡，此消彼长。而在架构互动时，若不愿付出成本并相应地放弃既得利益，其发展和变革便无法深入且极易引发震荡。

面对流动人口骤增、城市失业、下岗严重和全国整体劳动力素质偏低（文盲、半文盲和小学文化者占总人口53%）等这些因人口爆炸引发的世纪难题，我们是用“流动人口”这股从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夹缝中喷射出的极具生命活力的激流去启动懒惰昏慵但却潜力无比巨大的“劳动力和人才资本”来启动僵死的户籍壁垒，还是用权力之手紧紧护住计划经济留给城市户口高附加价值的独奶头对流动人口说“不！”进而再拿与当年大禹父亲手中随水而长的神土“息壤”相类的“户口本”，筑起一个无岸且能变流为腐败的积水潭！

人类的进步就是公共权威不断得到公共信任的过程，而作为现代社会的这种力量又源自以法制来维护秩序的政府，因而一个负责任的政府均衡众多利益团体利益的手段——即遵

守公正的游戏规则就变得尤为重要！

既然超过千万的流动人口，已经冲破了国内 23 个超百万人口大城市初始为控制其人口规模而扎起的篱笆，那么作为政府职能机构，所能做的仅是像当年治水的大禹一样变堵塞为疏导，变无序为有序，尽快建立法制的社会体系，使人们都能用在公平公正的环境下分享到经济发展之果，去消弥以往的不满情绪，筑构社会稳定的平实基础。让流动人口这股富有旺盛生命力且颇具创造性的活水，理性地在中国现代化进程的河床上奔腾，成为推动这条古老长河汹涌向前的原动力。

行文至此，笔者深为忐忑，大有“有心戮贼，回天乏术”之感，所幸克劳塞维茨在其大作《战争论》中的论述，略微能宽解笔者焦虑、愧疚心情之万一，其言曰：要解决问题，就得先提出问题呀！

哈罗德·罗森堡曰：一代人的标志是时尚，但历史的内容不仅是服装和行话。一个时代的人们不是担负起属于他们时代变革的重负，便是在它的压力之下死于荒野。

既然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社会稳定问题这重要部分——流动人口与现行户籍制度的矛盾已经突显，那么就让我们用心智去架构它死与生的衔接点，在历史与现实的羁绊中为处在改革“深水区”的中国铸锻能平安抵达彼岸的生命之舟，使中国这只古船能透过悖谬的云雾，顺畅地淌过这段没有石头可摸的“深水区”！使这柄曾刺破满清宫门又饮过谭嗣同们热血的现代化之剑，能剥开剑匣之黑暗而毫光必显，中国需要属于自己的“明治维新”！更需要渐进而理性的程序化社会变革。

第三章 都市的诱惑——试图挣脱户籍枷锁的女性个案访谈

女性犯罪之所以少，不过是因为发现率少，是统计上的假象，女性犯罪的特征就在于这种假象和隐瞒性。

——波拉克

我家住在黄土高坡
大风从山坡前刮过……

作为一个有着八亿农民的古老农业大国的中国，一旦农心思动，将会使整个国家，甚至整个世界都为之震撼！

据世界银行调查统计：中国农村现有剩余劳动力一亿七十万，并且在今后十年内，这个庞大的数字还将以每年一千万的速度递增。这种结构性、潜在性、流动性的无业人员仍会大量存在。

美国专家麦克奥森指出：中国今后的二十三年内，从事农业劳动的人口将由现在的 80% 锐降到 30%。

另外，我国农业的八亿人口正以每年一千万的速度猛增，可这个可怕的数字又是任何力量也阻止不了的严重趋势。但是，这个占世界人口 20% 的民族却由占世界耕地面积 2% 的土地供养着；虽然农村剩余劳动力急聚增长，可是发展工业、交通、水利、住房和土地沙化等原因又致使我国耕地以每年 5% 的比例锐减；另有资料表明：我国农村劳动力的人平均播种面积已由解放初的 6.2 亩减少到目前的 1.4 亩，这就是那个居世界倒数第三的数字。

显然，农村的人口锐增已经超过了土地的负荷，仅有的土地又频频受伤，加之国家在八四年粮食暂时登上一个高峰的影响下，失去了对农业经济的调控，对农业的投入逐年减少，恶化了农业发展的外部环境。另外，化肥昂贵，农业奇缺，因而就使得农民产生了干什么都比种田强的思想。

本来土地与人口的逆向发展，就使农村对农业劳动力的需求受到根本上的制约，这已经给农村人口盲流在客观上形成了不可逆转的先决条件。加之近年来商品经济的发展，改革开放的现代文明逐步渗透，千百年来抱着“三十亩地一头牛，老婆娃娃热炕头”和“离乡不离土”古训而蛰居在相对闭塞的农村里繁衍生息的农民，在八九年初春像摔掉身上沉重的老棉袄一样摔开了这些古训，抱定“打工赚钱看世界”的目的，迈着轻快的步子一窝蜂似的涌向外面的世界。

中国农村剩余劳动力流动这个不可遏制的洪流，终于在他们的脚步下决堤了！

——铁道部告急：春运过后，客运量最高峰时，每天发送旅客有四百五十万人，超过了最大承受能力的一百五十万人次。

——北京火车站告急：过了正月十五，北京站每天的客流量仍高达二十三万人次，超过平常的一倍还多。其中 70% 是外省民工，中转旅客创下了每日四十万人次的记录。

——武汉告急：湖北及川、豫、赣、皖等临近省区的数十万民工仍停留在武昌站，由此转车南下或北上。从武昌发出的火车严重超载，车簧多被压坏，不能正点开出。

——广州告急：从正月初五开始，短短的十五天内，已有一百五十万外省民工涌进广州，仅二月十三日广州站外地民工就有三万七千多人。

——海口告急：新年刚过，每天上岛的人数为 11 万，而这时岛上已有二十万民工在涌

动。

——西安告急；南京告急；上海告急……

面对这一席卷全国的“民工浪潮”，国家和全世界都给予极大的关注——

二月二十六日晚，中央电视台在《新闻联播》里首次播放了关于农村盲流的电视新闻。

三月二日早上，中央广播电台在《新闻和报纸摘要》节目中指出：百万农村盲流南下，正制造着一堆堆“措手不及的社会问题”。

同时，《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青年报》和各级报纸以及香港、澳门，国外的新闻媒体都纷纷报道了这一次“民工大流动”。

三月四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出了紧急通知，要求各省、市、自治区严格控制民工外出，组织力量做好劝阻、疏导和支动员返身工作。

另外——

“每个了解一点历史的人都知道，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社会的进步可以用女性的社会地位来精确的衡量。”——这是卡尔·马克思说的话。

纵观中国的女性史，无论是五代的《女诫》，还是盛唐的《女论语》；无论是宋朝的《家范》还是清朝的《女学》，抑或是《烈女传》、《女儿经》，无不是在喋喋不休地唠叨着——女子无才便是德，夫为妻纲，三从四德之类的让女性陷入没有自寻生路的危机感或没有独立思维的痛苦的所谓“安全感”之中。这已经够可悲的了，可随着喧嚣一时的“男人能办到的，女人也能得到”之声在全国的鼓动，给本来就懈怠而封闭的女性世界又增添了可悲的优越感、坐享赐与等堕性，这就更进一步使我们的“半边天”们丧失了竞争意识——因为她们的解放不是像欧美妇女那样经过漫长的自我奋斗，而是在很大程度上受惠于社会制度和人情的赐与，因而在“改革开放”、“竞争承包”、“提高效益”之类的新名词同时髦衣服，进口家电一样充斥各个角落时，便出现了如下这些让人目瞪口呆的现象。

——1987年北大女毕业生被退回100名。

——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退回女毕业生占全校退回总数的80%。

——西安市各大学退回女毕业生数目竟然占总退回人数的95%以上。

——1987年，西安市劳动服务总公司就业转待业的人数为12000人，而女性就占70%以上。

——西安市各企业招工要求几乎一致：男女比例为8：2，考试成绩录取线，男生60分，女生80分。

这一切表明：广大的城市女工已被频频地摔到了改革大潮的岸边，陷入了皇帝的女儿嫁不出的尴尬境地。

然而，以上这些对于我这个懒散又寡闲的人竟没有留下什么印象，特别是对于占民工总数三分之一的农村妇女在城市的生活状况，我更是毫无感触，真正触发我写这篇东西的却是下面这段奇遇。

一个阴冷而暧昧的晚上，当那条可恶的绿色长龙嚎叫着带走了我的一位北京来的酒友而将我独自一人扔在站台上时，我那如豆角般的小眼睛里射出了对得意地摇头摆尾的绿色长龙那副德性不屑而又不无愤恨的亮光，自觉满口的牙齿随之也恨得变成了骨头，于是一股本能的冲动就从脚心疾速往头上涌，两只手便下意识地张开意欲赶上去拖住这个家伙的尾巴好好教训它一通，可理智和自知之明这两个家伙却在拼命地狂叫着——你别他妈的犯病，凭你瘦马栏杆的那种德性还能拖住它？做白日梦吧，你哪！就是拖住了等待你的是什么？是铁道部那帮老爷们跟你没完没了的官司，你不是整天觉得活得腻味吗？老老实实地夹起尾巴做人吧，哥们。得！咱哥们听你的，现在趁着没人注意赶快给那两条经常和长龙当众鬼混的铁轨

上吐口唾沫解解气，这年头有便宜不占是王八蛋！

这个地方看来不敢多呆了，你没看见那个穿铁路制服的小姐那张抹得像吃了死小孩似的嘴巴已经嘟了起来，看样子她是要对我发功了。没办法，这年头涨价把人的入性都涨没了，似乎人人都窝了一肚子气，总想找个碴子发泄一下，这也并不是他妈的奇事，人肚子憋了还想找个地方痛痛快快地方便方便哩。这年头，只要看见带大盖帽的主儿咱哥们心里就发怵，也真他妈的绝，干什么的人都戴着大盖帽，让我不由就想到了“黑狗子”、“伪军”什么的，得啦！这主儿咱哥们惹不起还躲得起，拜拜了，姐们！

当我随着这股藏龙卧虎或藏污纳垢的人流漂出车站以后，迎面就碰上了一群涌上来的女人，她们扭动着或胖或瘦或臃肿或苗条的身子缠住刚出站的男人，用让人一听就知道是从农村进城淘金的身份的那种普通话和不同方言杂交而派生出来的独特语种不无挑逗且毫无羞耻地叫喊着：

“住不住旅馆？住不住旅馆？本旅馆设备齐全，有浴池电话，能代购飞机票，火车票，还能给你提供一切一流的服务，包你吃好，玩好，你想要什么就有什么，乐意玩的就快来登记！”

“有女人陪吗？像你这样漂亮的。”一个四十多岁的一看就是那种恨不能把口袋里所有的钱都贴在脸上到处臭显的男人“腾”地一下窜了过去，用一双放肆得能剥光对方衣服的目光在叫喊的女人的身上贪婪地浏览了一番，然后色迷迷地问道。

妈的！这家伙干这一行准是他妈的手心长毛——老手了。我觉得自己那两只打过三年沙袋的手已经开始发痒了：只要那女孩有所反应这家伙今天就活该倒霉了。

“有呀！只要你舍得放血，就先给你兑现一个吧！”

脸上堆满拼凑起来的职业媚笑的女人上前一步，用手搂住比自己矮半头的那个男人粗壮油腻的脖子，狠狠地在她那凹凸不平的大黑脸上“嘬”了一下，那个男人立即像见了臭肉的苍蝇似的贴了上去。于是乎，两人便勾肩搭背地缠扭着往旁边的一条小胡同里走去，那种神情就像两个洽谈生意的商人一样自然、从容，略微还带有一点各有所得而带来的满足和喜悦神色。

妈的！这不是公开卖淫吗？我隐隐约约感到了指甲陷进手心肉里而发出的痛疼了。这是怎么回事儿？难怪前一阵在那个凭着会唱《东方红》就领导了文化界几十年的老头子家里看的一份大参考上写着西安火车站前卖淫的农村女孩子像肥沃的农田里的韭菜一样，割了一茬又一茬，外地人称此地为淫窝，妻子听说丈夫要去西安出差就担心吵架云云；另一份调查材料上又说：87年西安市有农村女工三十多万，是当是待业青年的三、四倍还多，这么多从偏僻闭塞的农村进入灯红酒绿的都市的农村少女是怎样生活的呢？她们是如何度过目前时髦的所谓“自我的困惑”呢？从祖辈只知道“养娃看家扫庭院，整天围着锅台转”的良家妇女到出外闯天下该有多少故事和多么复杂的心态变化呀！眼下不是纪实文学的行情见涨吗？咱哥们也来露一手，这年头一切都为钱，不是有一句顺口溜叫“以钱为纲，全民经商”吗？谁还愿当那越穷越光荣的赵光腚？除非他妈的二傻子！

于是乎，随着我那根经常抽筋的神经这么一抽，我便骑上那辆除了铃不响全身都响的破车，怀里揣上那张我一拿出来就觉得自己变得假模假式、非驴非马整个一个三孙子形象的记者证开始满世界的疯跑——公安局、“三整顿办公室”、女监、收容站、少管所；陪用得着的女强人喝酒，到地下旅馆了解情况让那帮小流氓堵住差点出不来，深更半夜骑着车子在火车站前乱蹿看那帮女人拉客，几次差点被公安局的老哥们给弄进去，今天之所以还能坐在这儿写这篇文章，多亏了一双还不算赖的拳头和那张唬人的“派司”，这事儿回想起来也真他妈的叫绝！要让那帮专写“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或“两个女人和一个男人”故事的人听了去

准会写一篇《风流记者历险记》去卖个好价钱，可还是留着吧，等哪天真的混不下去了，也自我贩卖一次。

下面就是我疯跑了几十年而略加整理的采访手记，真可谓是字字女人血，声声女人泪。现在拿出来公布于众，以期得到社会学家和有关部门的重视。因为我知道自己已对这种社会现象只能发一些穷酸文人的哀叹而已，这就如同知道清朝要没有曹雪芹中国的现实仍是今天这样，要没有老佛爷西太后和李鸿章而只有曹雪芹中国不会是今天这种现状一样。

有良知的人们，请共同为这些都市离不开确实又给都市带来骚乱、正在为社会的发展不停地创造价值同时又肢解和腐蚀社会、生活在社会最底层却又顽强地和命运之神抗争着的农家少女们找一条适合于她们的生存之路，我虔诚的乞求——乞求心中的上帝降福于她们。阿门！我已将采访手记整理成了卡片，现在信手抽出几张比较典型的——

一、谁知道角落这个地方……

卡片 A 历尽了人间的风暴雨寒
踏遍了世上的沟沟坎坎

地点：M市颇具声名的咪咪酒吧。

人物：王静，女，二十四岁，丰满、性感，一双能让男人跳崖的媚眼。

职业：全国个体书刊发行业中小有名气的“姐妹图书”发行部经理。一张南腔北调都说得地道的巧嘴。

我：拿了一篇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之类的破稿来找她套“瓷”的男人。她是一个风流能干的农村姑娘，更重要的是我事先听到一些关于她独自一人创天下的事儿。

氛围：两人都已喝得醉眼朦胧，欲神欲仙。香腮微红，眼睛发烫的她在酒精的鼓动下，嘴上自然少了把门的，话也就像对面桌上那个醉鬼“呸”地一下喷出的食物一样喷了出来——

哼！我算是看透了，你们这帮文人也太他妈的假模假式了；一边编那种两个男人一个女人或者两个女人一个男人的破玩意儿来我这儿卖钱，一边还给自己找借口，什么纯文学稿费太低，这是社会现象“逼良为娼”啦。啧啧，整个一副既想当婊子又想立牌坊的孙子像，甚至连婊子都不如，要卖你就卖个痛快，何必还装那份情操！可要谈到稿费，一个个比他妈的奸商还赤裸裸的，好像我这里不是印书而是印钞票似的，也不想我容易吗——从出版社买一个书刊登记号就要一万五千多块，这还不算稿费、编辑费、印刷费和发行时的回报和运费。另外，税务局、工商局、公安局这帮神哪个你不敬端能行？你可能在外面也听说我们姐仨是凭色相做生意吧？可我有什么办法，一个没权没势的农家女要在城里站住脚，靠的就是钱和这身肉，不是有这么一句话？男人靠征服世界而征服女人，而女人靠征服男人而征服世界嘛？我就不信自己比这帮城里人少鼻子少眼儿，现在城里不是也有我的两套三居室房子了吗？还有我这一身衣服，两三千块钱一套，城里女人也没几个能穿得起。可我这全是凭自己挣来的，一没偷，二没抢，那帮小子眼睛都盯着我们姐仨吃香的喝辣的，可没一个人看过我们大雨地里一包包地往火车上扛书刊。人都是他妈的这种德性！我现在要是停下来不干，一辈子也用不完，可我还是干下去的，不为蒸馒头就为争（蒸）口气！没办法，我这人从小

就要强。

我怎么想起进城来闯世界的，这不用想，就是为证明自己的价值，同时也是为了争口气。你问和谁争气？一个男人，一个我曾经用全身心爱过却又被他始乱终弃的男人。

那一年秋天，我以全县总分第七名，女生第一名的成绩考入了我们县的重点中学A县一中，这个号称重点大学预科班的高中部。开学不久，我就从男生热辣辣和女生醋兮兮的目光中发现了点什么，因为我天生会打扮，考试成绩又那么好，再加上自己这副模样，迎来这些目光那是自然的。因而，我既得意洋洋又有点高人一等的优越感，女人都爱这种虚荣，特别是刚情窦初开的少女。

没多久，我们学校那些局长的少爷和书记的公子们便争着向我献殷勤——我去教室上自习，就有人提前给我把桌凳擦得干干净净的。轮到我值日，又有人帮我抬手扫地，我去食堂买饭，就有人把我往前面让。听说就为这些小事，那几个公子少爷还在私下里干了一架哩！可我当时一点也不动心，这倒不是我故意摆谱儿，你们男人根本就不了解女人，总以为女人喜欢这些，其实女人喜欢的是特别而又与众不同的男人。如果一群男人围着一个女人像小孩子穿件花衣服似的臭显，而只有一个男人站在外面冷漠地看着，这个女人肯定会爱那个圈外的男人。信不信由你！反正我就是这样喜欢上他的。

那是高二的第二学期，我爱上了一个学习中上，整天满脸心事的男孩，他和我一样家在农村，家里弟妹多，经济情况很不好，我经常私下里塞给他饭菜票和零花钱，他也时不时的从家里带好吃的给我，我们一块儿上自习，一块儿吃饭，冬天他还经常帮我打开水，晚上又一块从宿舍里溜出来到校外没人的地方聊天，说那些没天没地的废话，真的！初恋时说的话百分之九十九都是废话，要么早就没话说了。终于他在校外的树林里非常笨拙地吻了我，并且用瑟瑟发抖的手摸了我还没发育成熟的部位，当时我浑身燥热，也不知是害羞还是紧张反正差点晕过去，可是一个念头从此在我的心里生了根——我已经是他的人，无论他将来是总统还是乞丐！我想初恋的少女大概都是这样的吧。

从此以后，我的生活里只有他——上课时想的是他，课余时间一步都不想离开他，晚上的梦里也是他，星期天为他洗衣服，拆洗被褥，一有时间就和他在一起拥抱、亲吻，说那些漫无边际的痴话，当时我爱他的那股劲儿用眼睛最流行的一句歌词来形容最形象不过了——爱他爱的明明白白、死去活来。可现在想起来自己那会真傻！真的，我一辈子也忘不了临近高考时的那个星期天，因为那一天我走完了从少女到少妇的全部历程。

星期六下午，宿舍里的同学全都回家去了，只留下我一人呆在屋里。原打算趁星期天学校没人好好和他聊聊，可我却突然发起高烧来了。当时烧得非常厉害。他进门后见状二话没说，背起我就往二里路外的县医院里跑，等到了医院门诊部，他已满头大汗，着急得说话都结巴起来了，值班的医生当时分不清是我病了还是他病了，看着他跑前跑后的给我挂号取药，我感动得流下了眼泪。医生给我打完了针后，他又背着我往学校里赶，一路上我几次想下来走都被他拒绝了，等回到宿舍里，他穿在外面的罩衣都被汗水浸透了，可他为我铺好床，把我安顿好后，汗也顾不上擦一把，就又忙着用电热杯给我烧起姜汤来了。姜汤烧好后，他坐在床边，一只手扶起我的头，另一只手拿着勺子把姜汤舀出来，先用嘴吹凉，然后再一勺勺地慢慢灌进我的嘴里，他当时的神态不由使我想起了母亲！想起了小时候病了后母亲给我喂药的情景。我陶醉了！忘情地伸出两只胳膊紧紧地搂住了他的脖子，可他却温柔而又果断地把我的手掰开，轻轻的把我放到床上让我躺好，然后静静地坐在床头，一边轻柔地用手在被子上拍着，一边用满含深情的目光默默地看着我，当时我觉得自己拥有了整个世界！盼望着时光就这样定格该有多好呀！

天快亮的时候，我才睁开了眼睛，觉得好像从魔爪中挣脱出来似的浑身轻松了许多。可

当我看到由于一夜没有睡而眼睛通红地坐在床头的他时，激动地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猛地坐起来，一把抱住他的脖子把他拉到床上热烈而又疯狂地亲吻起他来了，我觉得自己只有这样才能报答他，开始我们只是在床上搂抱、亲吻，可时间一长，也不知是夏天穿的衣服太少，还是天气闷热的缘故，我终于自己脱了衣服，一副献身的神态咬牙忍着疼痛和他干了我们那个年龄不应该干的事情。事后，我看着床上的斑斑血迹不知是害怕还是失落，就伤心地哭了起来。他也哭了。

在担惊受怕中我糊里糊涂地参加了高考，结果他考上了北京一所重点大学，我却以三分之二之差落榜了。他临去北京前，信誓旦旦地让我在家里等他，等他大学毕业后回家来娶我。可他去后，还没有一学期就来了一封信，说什么对不起我，他没办法，他已经是城里人了，不能和一个乡下姑娘过一辈子！我看完信后，反倒很平静，平静的有点吓人。当时我只有一个想法——进城去，进城去混出个样儿来让他看看，因为我明白了一个道理，爱情就像一架天秤，你要想掌握主动，那么属于你的那一头重要就必须永远占绝对优势。

就这样我走进了这座城市，进城后，我凭着自己的容貌和一口流利的普通话当上了一家私营书店的营业员，刚开始我还觉得害羞，不自然，心里常常有一种说不出的自卑——总觉得比这些自带粮票的城里人低一头。可时间一长，随着接触和了解，刚进城的那种自卑也就慢慢地消失了，我上班之余也和那些城里的姑娘们一块上咖啡厅、去舞场了，并且很快得到周围的一些男人的赞赏和女人的嫉妒，可我的心里也不由有了一种释然的感觉，城里人不过如此而已。

可好景不长，书店那位四十多岁的经理却意外地对我热情起来——出外谈生意带上我，吃饭时陪着我，给我加了二级工资还把我升为外联部主任，还经常给我买些高档衣服，我也就非常自然地陪他上舞厅，进酒吧，还陪着他乘火车、坐飞机、住高级宾馆，天南海北地疯跑。说心里话，他人长得也挺帅气的，一米八几的个头，精精神神，猛一看还像个二十七、八的小伙子，特别是那双果断而柔情的眼睛更让我动心！我喜欢和他在一块儿，因为他能让女人感到自己更像个女人，也就是说他能让女孩的娇嗔和魅力发挥的淋漓尽致！再说我也佩服他的能力。一个辞职时只有四、五百元的工人，三、五年时间里就成了拥有资金三、四百万，在全国私人图书发行行业中举足轻重的人物，也不知是真心喜欢还是被他的魅力所征服，终于在南方的一家大宾馆里，我把自己的一切都给了他。事后我非但不恨他，反倒很激动，可能我这个人也挺坏，但他确实让我体验到了另一种生活的美妙，他非常能干，在这方面是一个高超的天才艺术家！但我进城来的目的不是当一个营业员，而是干一番事业，所以在陪他吃喝玩乐的同时也细心地注意到了他的经营手段和发行网。当我把这一切都弄得清清楚楚的时候，他也离不开我了，说我是他见到的女人中最能让男人满意的一个，他要和老婆离婚再和我结婚等等。我当时就拒绝了——我不能眼看一个可爱的孩子生活在一个破碎的家庭里，因为我这个人天性喜欢孩子，没办法。很快我就从他的书店里退了出来，着手办自己的书店。他这个人确实不算坏，不是那种过河拆桥的人，虽然我已离开了他的书店，可他还热心地为我张罗，办起了这个书屋。

我混到今天这个份上容易吗？就说开始办营业执照那阵吧，什么手续都办好了，可工商局那个五十多岁长得极像胡汉山的老色鬼却死活不给盖章。我一趟趟地跑，可他仍是那种要死不活的态度。时间一长，我也看出点门道了，这年头不送礼什么事也别想办成，既然世风是这样，我又何必逞强呢？终于在一次只有我和他在场的机会，我非常巧妙地问他需要什么，他色迷迷地盯着我的胸脯说想看看“全集电视连续剧”，当时我还没弄清他的意思，立即赶回来从银行托人贷的一万块钱里拿出二千元给他买了一台十八寸的进口彩电，可送去后那家伙死活不要，一双肥嘟嘟的手直往我胸脯上摸，我后来才明白：敢情看电视连续剧是黑话，

即看上集是把上衣脱光让他摸，看下集是把裤子脱了让他看，看全集就是跟他睡觉！还没等我细想，那个老家伙便把我推倒在床上像头肥猪似的拱了起来。别看那老家伙一把年纪了，可折腾起来劲头大着哪，一看就是个老手，直到把我折腾的浑身骨头都快要散架了他才收住了。事后，我回到住处，躲在浴池里使劲地洗，边洗边哭直到把全身都搓红了也不肯罢休，当时我多想穿好衣服去公安机关把那个老色鬼给告了，可是理智还是阻止了冲动，我不能呀！租房子、办手续、送礼物已经花了好几千元，可这些钱全是银行里找熟人贷来的，现在要是不干了，这些钱可怎么还呀。再说自己的理想、打算不就都泡汤了吗？不能！牛已经打到半坡上了，再怎么也不能退了，我就一狠心忍了下来，全当是让他妈的疯狗咬了一口。

不过那个老不死的还算有点有性，事后主动给我找了个瘸子当出纳，以残疾人的名义办了一个福利书店，这样就省了一大笔税利。开业以后，那个管段民警又来找茬，这个家伙倒是不吃腥的，可给工商局那个老色鬼买的那台彩电却被他搬到他家床头柜上“试看”去了。他妈的！财去人安康，就当是让贼偷了，因为这帮孙子咱不能惹呀！

后来生意越做越好，因为我这个人做生意和做人就讲个信义，给我写稿子的这帮穷文人谁要有个大灾小难的，即使当时手头没有稿子，我也千儿八百的借钱给他，再说我既付现款，稿费又比国家标准给的我，所以他们谁要有好的书稿就往我这儿送，对于那些能用得上的掌权人物我也尽量满足他们，无论是钱，物或是性欲。所以他们也就很少有人找我的事，我反过来在这座城市里变成小有名气的女强人了。不管是黑道还是白道我都能玩得转，常常还有一帮人找上门来让我帮忙，我也乐意为他们周旋，这年头多一个朋友多条路，要是不小心得罪了谁，说不准他就在那儿等着你，不用的人还用三回呢！

再说当初蹬了我的那个小子，也真他妈的不是东西，现在分到市里的一张小报当编辑，混得惨兮兮的，前一阵常往我这跑，说什么要和我破镜重圆啦，放屁的话！对他我早就死心了，可他好赖是我的初恋，我怎么也恨不起来。没办法，初恋的烙印太深了，我也就只限于花钱陪他上馆子去肥吃海喝，可要提到其它事我坚决不同意，与其和他倒不如和那个书店经理，其实，我俩一直保持着那种关系哩！可我中学的那一位也太过份了，白吃白喝你就算了，吃后还占了便宜卖乖，因为我无意中知道他早已和一个醋坛子结婚了。不由心中气愤，特意把他约到咱们市里最有名气的“一品居”，一下子就拣了一、二十个菜和几瓶好酒，看着那家伙猛吃猛喝的小市民样心里不由暗自发笑。等到快结帐时，我有意站起来碰翻了服务员端上来的汤，趁着到洗手间洗手的功夫，我从旁边的侧门从容地走到了大街上，然后的拦住一辆出租车就给蹿了。回到书店，我又给他那个醋坛子打了个电话，让她拿上六、七百元去赎他的风流老公，妈的！不是我出不起这几个臭钱，就是想治治这个拉个豆子都想涮着吃的家伙！看看他以后还敢占了便宜卖乖不？我的做人原则就是，人敬我一尺，我敬人一丈，人踩我一尺，我踏他地上。

过去没钱想着钱，现在有钱了又觉得无聊。人他妈的就是这样，我是不想结婚的，因为男人都不是他妈的好东西，我就这样过着，索性什么也不想，活着就是活着！活一天是两晌，人嘛，全他妈的活得没劲，知足常乐嘛，可你说往后我该怎么办呢？来……来！再倒一杯……杯，我没……没醉……醉……

卡片 B 我是一个怕羞的女孩

请你先伸出你的手哎

地点：F市舞会歌星的私人住宅

人物：任桂圆，女，年龄二十至三十之间，放荡、性感，身材苗条，浑身上下都长满了欲望之手，是那种让男人一看就想入非非的主儿。职业：舞会歌星，曾获得过F市农村青年流行歌曲大奖赛头等奖，经常为各种舞会伴唱，同时也在私下里做点皮肉生意，但对男人的要求较高，属于黑话中的那种“大嗽”。

我，一个为了写这篇稿子而托一位风流朋友介绍并花了一百多元和她瞎聊的无聊男人。

氛围：充满艳俗气息的屋子里光线幽暗而柔和，几乎半裸的她半依半躺在柔软舒适的“席梦思”床上，嘴上叼着一根细长的女式烟，神态妖冶而放浪。童养媳般可怜兮兮窝在单人沙发里的我并非阳痿或其它，而是被性病这个铁哥们给吓住了，但她的话还是尽量一字不漏的听着，要么每小时平均花十多块钱且担惊受怕的坐在这儿不是冤大头么？

我操，大隐那小子介绍你时还说你是你们那个圈子里头号玩主哩，没想到就是这么个德性，整个一阳痿嘛。哼！这年头人都是他妈的假模假式，真没劲。干吗？想听听我的过去？敢情你是来过干瘾的呀，该不是想听完后再去拿去写成文章卖钱吧？你们这帮人也忒他妈的缺德，不是卖自己就是卖老婆，要么就是卖祖先，我看也就这么点能耐。你眼睛别瞪，到这儿来的主儿你是第一个冲我瞪眼睛的，别认真嘛，说句笑话还不行？我才不管你听后干什么呢！不过你写时可别用我的真名，其实真用了也无所谓，我光脚的还怕穿鞋的？到这儿来的那伙馋猫一个个只知道折腾，总怕吃了亏似的，谁还有时间问这些！再说这些事儿老窝在肚子里也憋得慌，说出来或许能轻松些。那么我就索性全讲出来，反正你也掏了钱，咱们各得其所，既然是做生意就要讲个公平合理嘛，你说吧？来，靠近一点。别怕，我又不能活蚕了你。你还别说，现在我真有点喜欢你了，人这东西就是他妈的犯贱，时间长了就想换个胃口，老吃一种饭人就无法活，哪怕这种饭再怎么好吃！呸，那是打火机，给我把烟点上。

什么？问我的第一次？让我想想。

嗨！你们男人在这一点都是他妈的一个臭毛病——自己在外边胡嫖乱赌，反过来又把眼睛死死地盯住女人的第一次上，妈的！这个世道把你们男人都宠坏了，干什么都霸道，既想嫖女人又想让女人贞节，女人要是都贞节了，你们只有去嫖老母猪了，哼！

不罗嗦了，还是先满足你吧，那是在县城上高中二年级的时候，当时我学习成绩一般，要是加把劲儿考个中专什么的还不是没有把握，可我却长着一副漂亮的脸蛋加上又发疯地迷上了唱歌并且唱得很有点味儿，要么人们都说红颜薄命，不信你到大学里去瞧瞧，牌子越亮的大学里女孩子就长得越丑，因为银幕对不起观众的女孩只能在学习上弥补了。那是一次全县中学生歌咏比赛会上，我认识了他——县文化馆的专职音乐干部、大会评委，一个四十多岁的中年男人。当我的一首《我是一个怕羞的小女孩》赢得满堂喝彩后，坐在评委席上的他第一个亮出了满分的牌子，在一个县城里他是当然的权威人士了，我也就自然而然得了第一名。过后他还亲自找到我们学校说要专门培养我，保证我能考上音乐学院。面对同学们羡慕中又不无嫉妒的目光，可怜的虚荣心使我陶醉了。于是每一个星期三的下午我都到他的房子里去学习，先学简单的乐理知识，接下来学发声，再往后又学钢琴。他当时教我也确实非常认真，一遍一遍的领着我唱，手把手的教我弹钢琴，说句实心话，要没有他当初那股子认真严格劲儿，我的歌说死也唱不到今天这个份上。本来我是会对他感激一辈子的，可他破坏了这一层美好的师生之情——我慢慢知道他爱人在外地工作，跟他在一块学习的时间长了，他也经常为我做些好吃的，有时还半真半假的和我开玩笑，说什么我要是长几岁他就娶我啦，还有什么世界上年龄悬殊最大的夫妻是阿根廷的一对，男131岁，女80岁还过得非常美满，那是爱情力量使他们成了“长寿伉俪”啦，还说什么女孩子找对象最好找个比自己大并且离

过婚的男人，这样既能体会到父亲和兄长的爱，又能体会到情人的爱，年龄大的男人生活经验丰富，也最知道心疼女人等等，当时我真是一个大傻瓜，愣是没听出他的弦外之音来。

我怎么也忘不了那天晚上练完琴的事儿。他先亲手做了几个菜，又打开了一瓶高级葡萄酒，当从没喝过酒的我在他的鼓动下喝了三四杯后，就被他轻轻地抱了起来，我当时只觉得眩晕晕的。他一点也不粗暴，一边用他那湿润撩人的舌头柔情地吻着我的眼睛、脸颊和脖子，一边用一双女人般细长柔软的手慢慢地解着我上衣的扣子，他那热辣辣的嘴始终跟着我的双手，手到哪里嘴也就跟到哪里。当时我就像吃了迷幻药一样一点也不害怕，反倒在他那一双弹钢琴的手的摆弄下激动得浑身瑟瑟发抖，直到我发现自己已经一丝不挂地站在他面前时，才本能的捂住了下身。可也就在这时，他那热辣辣的舌头伸进了我的耳朵，我一下子便软了下去。一股从来没有过的冲动使我抱住了他的脖子……

在那三伏天母猪跳入泥塘的感觉过后，我看着血迹斑斑的床单哭了，哭得非常伤心。见此情景，他就撑起多毛的上身，边温柔地抚摸我边轻声安慰我。说什么他一定要和老婆离婚，然后再来娶我，等我将来从音乐学院毕业后就结婚，婚后他作曲我演唱……啊！那对一个爱幻想的十八岁少女来说是多么美妙的一幅图画呀！我就像教徒相信上帝相信了他的许诺，于是我把每周星期三下午学琴改成天天下午学琴，并且以学弹钢琴方便为借口从学生宿舍搬到了与他一墙之隔的空房子里住了下来。从此，我和他在人们面前是师生，人后就开始明铺暗盖了。慢慢地我就觉得离不开他了，因为在这种事上，一个经验丰富的男人要控制一个初尝禁果的少女容易得就和烟馆老板控制吸大烟上瘾的烟鬼一样。万事开头难，可只要有了开头，往后就无所谓了，我一边与他同吃同住同“劳动”，一边等待他描绘的那幅妇唱夫随的美妙蓝图的实现。可就在半年后的一天晚上，随着他那位突然回来的柿饼脸婆娘的堵窝拿双，一切都像那位河东狮子吼手里的茶杯一样变成了碎块，最后的结果是他被单位记过处分并且拜倒在他的那位河东狮吼的脚下纳降称臣，我被学校劝其自动退学并要送回从考上高中就没打算再回去的偏僻小山村，哼哼！少女的贞操就换了这样一个结果。

你要知道我当时的处境有多么难呀！家里是万万回不得也无法回了，可除了回家我还能到哪儿去呢？好在他不算有点人心，事后背着那位河东狮子吼把我介绍到县城附近的一所农村小学里当代理音乐教师。因为那所学校的校长是他的熟人，这下子好赖有了个容身之处，总比回家去整日里面向黄土背朝天地死受并且遭受人的白眼强得多。说心里话，当时我一点也不恨他，反倒从心里感激他。现在想起来我也太傻了，可话又说回来，我那阵才刚过十八岁呀！

刚到那所小学里，我觉得一切都是那么美好——整天领着一群天真活泼的孩子疯玩，唱歌，他们把我当成亲姐姐一样的看待，给我从各自的家里带来各种各样好吃的，不知我底细的同事也非常喜欢只知工作与世无争的我，全都把我当做小妹妹一样的爱护。就这样时间一久，那件“抓双事件”留在我心里的羞辱和创痕慢慢开始愈合了，过去的理想又在我的心里发芽吐绿——好好复习文化课，争取再去考音乐声乐系，实现自己梦寐以求的理想，同时我也在心里为文化馆那位夺去我贞操的人在介绍我时没把我和他的事说出来而暗自庆幸。那时我觉得周围的一切是那样的美好，天是那样的蓝，蓝得让人心醉！风是那样的柔，柔得让人浑身上下有使不完的劲儿。草是那样的绿，绿得让人心情愉快！天真的我又开始编织五彩斑斓的梦了。

如果照当时的情况下去，要不了一、两年时间，我准能实现自己的梦想，说死也混不到今天这个地步。可我命运多舛，这样平静的日子没过多久，我明显感到当初接收我来校任教的秃顶校长看我时的目光不对劲了——每次碰上我，那两只在眼镜片后神秘闪动的豆角眼就像两只贪婪的手把我上下的衣服一层层地从上往下剥，单独和我在一块时还有意无意的碰一

下我的手和发育成熟的乳房，这时我的心开始发抖了。少女的本能告诉我一件我防不胜防的事情就要发生了。从此，我又开始在提心吊胆中过日子了。

虽然我处处设防，可不该发生的事情还是发生了。那是一个星期六的中午，天气是那样的闷热，热得让人浑身燥热，穿着内衣内裤坐在宿舍里头上还直冒汗，可就在这时那位在人面前一本正经的秃顶校长闯进了我的房子，我本能地又用手捂住了半裸的乳房，嘴也受惊小鹿似的半张半合着，眼睛里露出惊恐而乞求的目光，可他没事人似的边微笑边固执地往我眼前走，那双小眼里放射着无法抗拒的亮光，一张典型的老婆嘴里轻轻吐着巫师念的定身法似的咒语：“你又不是黄花闺女，还装什么正经呢？你过去的一切我那位老朋友早就告诉了我，大家都是明白人，又何必装呢？其实，这并没有什么，就和吃饭穿衣一样，是感官人的需要嘛。上帝是最公平最仁慈的，造人时造了嘴就是让吃饭，造了眼睛就是让人看东西，而造了那两个器官就是让人欢乐，鸟儿还要找个窝哩，来吧！我可以帮你转正，帮你考音乐学院，不让学校的任何人知道你的那件不想让人知道的事儿。人本来就活得很累，何必再人为地给自己套上一副枷锁呢！这年头干什么事儿不是都讲个等价交换吗？否则……你是个聪明的姑娘，总不会因小失大，来吧……”

此时此刻，出现在我脑子里的是昔日爱戴我的学生全都喊着“破鞋”、“破鞋”像躲瘟疫似的离我而去，在我家那个破破烂烂的院子里父母指着我的鼻子抢天呼地的冲我破口大骂，热情和蔼的同事们都在用蔑视的目光看着我并且对我的背影指指戳戳，吐口水……啊！这是多么可怕的现实呀！再说自己的体内似乎也有了某种冲动，女人就是这样，那种事只要有了一次，往后就很难把握自己了。终于，我和他滚到了我的那张单人床上……

万事开头难，我和他有了第一次，就有了第二次、第三次……事先我怎么也想不到他一个平时看上去半死不活的干瘪老头子，在对付女人上竟有如此大的精力和如此多的花样——一有机会就要和我做那种事情，在他的宿舍兼办公室里，在黄昏田野的草地上，甚至在学生下晚自习后的教室里……我也从开始的被逼、不情愿到麻木和无所谓，后来竟然觉得离不开他了。可这和文化馆那位音乐干部是两码事儿，前者精神方面居多，而后者则是单纯的生理需要，就和肚子饿了要吃饭，口渴了要喝水一样，我就这样混一天是两晌的活着，习惯成自然嘛，嗨！

长年走黑路，总会遇上鬼。我最怕的事儿还是发生了——那是一个星期一的凌晨，当我还在陆离万怪的梦里挣扎的时候，窗外的吵杂声把我从恶梦中惊醒了。因为昨天晚上那个老色鬼折腾的时间太久了，一丝不挂的我和一丝不挂的他便自然地睡过了头，窗外是赶来看稀奇的同事，一切都明白得不能再明白了。更为可恶的是那个老色鬼竟然对上级专门来调查这件事的人说什么：她为了“转正”勾引我，拉我下水；她生活作风本来就有问题云云。面对这一切我还能说什么？当我从窗外听到那个老牲口的这番话后，便带上身边所有的钱，悄无声息的走了。走向我梦寐以求的都市，我要到那里好好看看，然后再从城墙上跳下去……身心顿觉轻松，脚步也就轻快了！爹啊，娘呀！你们为什么要把我生在农村？

我了然一身来到向往已久的省城后，由于有“最后的晚餐”这种感觉做前提，钱也就花得大方了，进一顿饭一、两百块钱的高级餐厅，听十几块钱一张门票的音乐会，住每晚四十多块钱的房子，反正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人眼看着都要死了，还节省钱干什么？幸亏有几年来教书攒下的一千多块钱。

可随着口袋里的钱不断减少，我那玩后就死的想法也就开始动摇了，因为听完今天的音乐会还想听明天的。今天见到了这样新奇的东西，明天又能看见什么呢？后天呢？……活下去！一定要在这个都市里活下去！就在口袋里的钱所剩无几的时候，我终于做出了这个决定。

活着不怕，何惧死亡。不知哪本书上说的这句话，当时我觉得对极了，因为活是永恒，

死是瞬间，死只要有勇气就行了，而活下去就艰难得多了！首先是找个吃饭睡觉的地方，既然要活下去就得精打细算，可到哪儿去找饭吃呢？

也算是老天开眼吧，就在我为生路而头痛的时候，无意中在一张晚报上看到马上要在这座都市里举行首次农村青年流行歌曲大奖赛。当即我就抱着撞大运的心理去报名，真没想到竟然如此顺利——看过身份证交五块钱就给报了名，初试通过，复试通过，决赛时竟出乎意料得了个头奖！紧接着就是报纸报道，广播电台广播，好几家歌舞团也纷纷来找我说要招我去他们那儿唱歌。到处是鲜花、赞誉和宴请，还有不少城里小伙子偷偷往我手里塞纸条，甚至一些高干子弟整天也围着我转。而我最关心的仍是那几家歌舞团的消息，因为只要能进了他们那里边，就会一辈子干上自己所喜爱的专业，更重要的是从此就能端上铁饭碗，永远的跳出农门，当时我的那个高兴，那个激动啊！

唉！难怪人说花无百日红哩，在兴奋和等待中，命运之神再次把我从兴奋、激动、得意和憧憬的山巅上扔到了谷底——几乎每个说过要录用我的单位都接到了一封关于我过去的匿名信，谁写的？现在我也不知道，我觉得有可能是那两个玩弄过我的男人，也可能是他们的老婆，或者是过去一块工作过的同事或同学，现在的人都他妈的坏！只盼着自己一夜之间发成个万元户，看见别人碗里有几点子油花就想给里面撒把灰！这样一来，谁还敢录用我？倒也有两家不信邪的单位真心要我，可该死的户口问题又解决不了，现在严格控制农转非，没有户口就没有粮吃，就没有进单位的指标，而没有指标就没有工资，没有住房，没有……一切又泡汤了。也不知谁他妈的发明了户口这个东西，真是缺了八辈子的德！真该他妈的枪毙！

就在我面临着吃住无着、进退维谷的时候，一个三十多岁当着什么开发公司总经理，据说父亲是省上的什么厅长的男人找到了我，说什么他喜爱音乐，一听我的歌就入了迷啦，最后说他的交往如何广，愿意帮助我找个理想工作等等，当时我灰心透了，根本就没把他的话当回事儿。

可谁知过了两天他还真的把我领到一家高级舞厅让我当伴唱女。也多亏了他，我刚开始唱的时候，他大把大把的花钱给我捧场，没几天我在众多的伴唱女中就红得发紫了——钱从开始的每晚几块变成了一首歌几十块钱，这家舞厅里还没唱完，另一家已在后面催了。可他也在我说完“我能把你捧起来也就能把你砸下去的话后，就上了我的床。这家伙也真不是东西，非但他自己占我的便宜，而且还领着他的狐朋狗友来玩弄我，稍不如意就打得我鼻青脸肿，有时喝完酒几个人……我这才算看清楚了一——男人他妈的没有个好东西！你能玩我，我也就能玩弄你，很快我就找了几个常来跳舞的黑道头目，一次就把那个家伙揍得跪在地上直喊我亲娘，哈哈！真他妈的开心，世上没有白帮忙的，抓只麻雀还要撒把米呢！可我终于在这一片站住了脚，现在只要在这儿，不管是黑道还是白道，只要我打个招呼，比国务院的介绍信都管用！嘻嘻！

这位舞厅歌星终于说完了，然而让我惊叹不已的是最后她也问了一个前面那位书店女老板同样的问题：不让我这样生活，你说往后我究竟该怎么办？

摇摇头，皱皱眉，耸耸肩，既无言又茫然，直至写到此处，我仍是依然困我，不知所云。惭愧！无奈？茫然？哀叹？

复皱眉，摇头，耸肩！

二、这时我的手在颤抖……

捣腾发了家，
专采“向阳花”。
风流又快活，
小妾养娃娃。

——当代民谣

这首维妙维肖地描绘了当今部分城市“暴发户”糜烂生活的民谣，是我采访过程中多次在不同城市的不同阶层中听到的，它所流传的地域之广当时着实让我惊愕。

然而，第一次听到这首民谣，却是从我的一位在我所居住的这座城市里有名气的律师张越先生的口中，张先生和我是经常在一块喝酒喝得天昏地暗的哥们，因而在看了第一章后就冲我直言不讳地说道：老弟，你所掌握的材料不过是九牛一毛罢了，还有好多令你目瞪口呆的东西，因种种原因不让披露，不相信？哼！写文章唬弄人你比我强，可对这种事你只能知道个皮毛。隔行如隔山，快别装他妈的大尾巴羊了，想让我给你说件有关的事儿？嗨！那还不顺手拈来——

女工杨某，40多岁，婚后生了两个孩子。丈夫承包商店暴富，两年前夫妻“自愿”离婚，双方商定，杨不改嫁，丈夫提供杨和孩子的生活费用。离婚后丈夫另娶他商店的临时工、比他小二十多岁且有孕在身的农村少女刘某，同时买下了同一层楼上门对门的两套商品房住房，杨和孩子在其中一套里生活，丈夫和那个农村少女却和他们母子对面而居，丈夫在两家轮流“坐椿”，有时两家一块吃住，和一家人没啥差别，而那位农村少女却还自得其乐。

叶某，三十多岁，两劳释放人员，经商暴发，长期和四个进城打工的农村少女同居，而且这些少女还都互相认识，原因是她们四人住在叶某买下的房子里坐吃享受，自然也就不能干涉叶某回去和老婆及三个孩子团聚了，相反这三个女人之间还以姐妹相待。

还有……

我终于在信服的同时震惊了，一夫多妻的封建婚姻在我国已根绝多年，可为什么会会出现上述现象呢？特别是近几年。

是贪图享乐？暴发户们富贵厌妻，另图新欢，而有的进城打工的农家少女厌恶劳动，见钱眼开，讲究享受，二者一拍即合，把这些变成了单纯的金钱关系。

是各有幻想？暴发户担心新婚有变，“留条后路”还可与前妻破镜重圆。农村姑娘或想借机转城镇户口，或是想抓住丈夫和丈夫的金钱。而弃妇则是想日后重归于好，故忍辱负重，耐心等待。

是依赖思想？农村姑娘进城多是干些既苦又累且挣钱少的工作，虽然找一个各方面都不称心的男人，可又优于一般人的“小康”生活，反倒增加了她们经济上的依赖思想和愚蠢的自豪感。而弃妇依赖前夫经济上的“恩赐”仍能过上不错的生活，故亦不愿和前夫断绝关系。

是法律意识淡化？农村少女多是没受多少教育，加上极度的享受欲和虚荣心，对一夫多妻制这种犯罪行为视而不见，甚至心甘情愿的为人当妾，当情妇，这就应了那句流传久远的话——宁为英雄妾，不为庶民妻。而暴发户们也是利用了她们愚蠢的这一面达到自己这种罪恶的享受，加之“民不告，官不究”。

到底哪种是造成这种可悲社会现象的原因呢？抑或是前者，抑或是后者，抑或几者兼

而有之，在这种情况下，我不得不按张越先生提供的线索，重新扩大了采访面——

卡片 C 一个是水中月
一个是镜中花

事情过去都快一个月了。

有勇气坐在她的对面，什么都不知道似的大咧咧采访一个恋人因自己的诬告而坐牢而自己又以诬告罪判了三年监外执行的人，委实不是件容易的事儿。

西七路东口是西安市熟食业的黄金地段，饭馆林立，摊挡塞目，推着车子从东往西，人多吵杂。广州发屋的西临，才是唐都饭馆。李燕娥过完二十岁生日，总算熬到了三年监外执行的判决书下来，一个农村姑娘弄了个监外执行，家是不能回也回不去了，只好托人在这家饭馆里找了个洗碗的差事混日子。

到了李燕娥打工的饭馆，我不知道她有没有空闲时间，会不会搭理我。一个人要洗这么多碗，十多个小时是不会有空闲的，极累。再加上这件事儿对一个姑娘来说，总是挺伤心的，她会不会拒绝我的采访，我心里没底，尽管她想求张越帮她翻案，张越事先也不无夸张的说我如何如何的神通广大，能帮她云云。但一见面我才知道她有一种和自己年龄极不相称的沉稳和平静。她那俏丽的脸上罩着一层淡淡的悲哀和愁怅，但沉稳是很明显的，她对我的来访一点也不惊讶或者恐慌，起码是表面上没有流露出来。她把我让到她打工的房间里唯一的一张小凳上：“你先随便坐吧。我马上就换班了，张律师已给我说了你，他是个好人，我听他的。”她又接着洗没洗完的碗。

李燕娥开始向我讲述，这已是她换了班在她那不足六平米的小屋子里。她的声音充满了情绪和感情色彩——

对现在这种结局，我一直不敢相信，也无法相信。我常在想，这是一场漫长而陆离的恶梦，因为我忘不掉刚进城时的那段快乐的日子。梦中也就常常在喃喃自语：会过去的，一切都会过去的，等醒来后还是那样无忧而快乐的日子……

我家在城郊农村，虽然生在那里，可从十一、二岁就开始在县城中学里住校读书，因而也就有城里姑娘那种娇媚娉婷。到了十六、七岁上我在那伙城市同学中也显得出类拔萃了，可命运之神并没有因此而多降一份甜蜜和温馨给我——高考落榜而导致父母吵架频率增高：供你上学不如养头猪，养猪能卖钱，供你只能赔；女儿家终究是人家的人，还读什么书，找个婆家嫁出去还能帮家里解解急，你不听话就打断你的狗腿，女大嫁人天经地义。这是经常响在我耳边、砸在我心头的咒语，这种窒息压抑的空间逼得我无法不另想出路。

今后怎样生活我一点也没想过，一种完全为了寻求解脱的心境使我对生活中出现的任何一点希望和机遇都充满了幻想和向往，故而也就饥不择食了。一个偶然的机我从晚报上看到“汉城饭店”招工的广告。父母说：“不许你出去给人家端盘子递碗侍候人。”我心里却说，想得倒好，让我和你们一样背朝青天面向黄土的死受，然后再嫁人生孩子像牲口一样给你们卖钱，我是高中毕业生，不愿听你们一天三遍的近乎于骂大街的“三娘教子”，我要走自己的路，明天就去试工了。爸、妈。

在“汉城饭店”里我见到了五十多岁身宽体胖的王经理，当他那细眯的小豆角眼落到我身上时猛地亮了一下，当即就拍了板，“明天就来上班吧，小姐。”随即他那双粗短肥胖的

手用力在我的肩上抓了抓，微微有点疼，我心里略微不舒服，可也不无得意。因为从门外里三层外三层那些满脸“旧社会”的求职者嫉妒与羡慕相交的目光中，我感到了满足——比我混得不济的人有的是，美貌就是武器，特别是对那些男人。

其实“汉城饭店”并没有什么吸引人的地方，一丈深两丈宽的一间临街门面，加上灶房、过道也不过只四、五十平方米。当时我一进店门，王经理就说：“在我这儿没有什么经理，大家伙都是这儿的主人，我辞职办这个小店，为的是干一番事业，只要干好了大家伙都有好处，希望大家能同甘共苦，把这个小店办得红红火火。”我听罢在心里暗自庆幸自己遇上了个好经理，他不但说得中听，而且在我刚一进店就把他原来住的小屋子让给我住，并且任命我为出纳兼会计，全然不顾“会计兼出纳，肯定有麻达（差错或经济问题之意——笔者注）”那句老话，足以见得他对我的放心程度，他对我的信任，使我干起活来信心百倍，不但把帐目记得清清楚楚，而且一有空就到灶房去帮忙，士为知己者死，士为知己者生嘛。再说他对我也不错，时不时给我买些高橙、可口可乐之类的东西。工作干的顺心，精神自然也舒展了许多，我又开始像在学校那阵子一样唱出唱进、东蹦西跳了。

人逢喜事精神爽，好运气来了你挡都挡不住，很快饭店里的台柱子炉头冬生就开始向我表示好感了。你可别小看他，人长得敦敦实实的，当过几年兵，是农村青年，可在部队里的“两用人才”培训活动中学得一手好烹调，在这里每月工资就是二百多块，我俩很快就好上了——白天在一块说说笑笑，晚上也像城里人一样一块压马路，看电影，甚至还进过几次舞厅呢。

可就在这时候，王经理那双歹毒的眼睛已经死死的盯住了我俩，他虽然表面上默不作声，可暗地里却打起了坏主意。就在发完红包的那天晚上，他买了好几张电影票，让店里的人都去看电影，而唯独把我留下来查帐，当时我并未深想。就答应了。本来就没有多少帐，很快也就查完了，他嘴里边说着辛苦边像往常那样拿出事先准备好的可口可乐，我已习以为常，也就毫不客气的拿起一筒喝了起来，喝完以后我并没感到有什么怪味，可不一会我就觉得眼前迷迷糊糊的不能自制了，我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赤身露体的被一条莽蛇死死缠住，任凭我怎么挣扎也挣不出来……

睁开酸痛的眼睛我惊呆了：人面兽心的王经理赤身露体地搂着我，床单上殷红刺眼的斑斑血迹，我失声痛哭了起来。可王经理只是轻轻地拍着我的身子，并不来劝我，因为他知道店里其他人看完电影就到城外郊区租的房子睡觉去了。等我哭累了，他才爬在我的耳边轻声说着：“燕燕，从第一次看见你我就爱上了你，我要和老婆离婚，然后再和你结婚，我们一起干事业，在今天这种商品社会里，我们的事业一定会发扬广大，有事业就有一切。我也知道你对冬生那穷小子有意思，可他一个傻乎乎的农二哥能有什么前途？我不记住他立马就得当叫花子，我虽说年龄比你大了点，可年龄越大就越知道心疼媳妇……我终于无力的把头枕在了他的胳膊上。虽然不能排除他上面说的这番话的作用，可更重要的是我觉得自己作为姑娘最宝贵的东西已经被他夺去了，还有什么脸面去路冬生哥？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嫁个枕头就抱着走吧，我认命。

从此，我便开始有意识地疏远冬生哥了，他私下里给我谈他要另立门户，现在已攒了不少钱；谈将来他如何有步骤地发展事业等等，我都装作毫不关心的样子，尽量避免单独和他接触。开始他感到惊讶和不知所措，最终终于发展到整天喝酒。

在一次喝醉酒后，他借着酒劲发泄心中的苦闷，见人就打，连在饭馆吃饭的公安人员上来阻止他也让他打了几拳，我看不过去怕给他招来灾祸，就上前去劝他，结果让他一拳打了个跟头，我伤心地哭了。等到了晚上，王经理那个老流氓又躺在我的身边，沉着脸对我说：“燕燕，冬生那小子对你的态度你也领教了，你必须说他强奸了你，现在他醉倒在灶房的单

人床上，你去躺在他身边，我去叫派出所的人，否则我就下不了台，要我还是要冬生那个穷小子，你就看着办吧，反正我想帮你好好收拾一下这个混小子。”当时我的头脑里乱得厉害，简直就像钻了一群蜜蜂似的，再加上“老板娘的梦”还依稀残留着，我便糊里糊涂地照着王经理说的做了。

当派出所的公安人员进门后，我又哭又闹，王经理也在一旁火上浇油：“冬生不但品质恶劣，而且经常咒骂政府，上一次他打了公安人员后还破口大骂公安人员，骂得那话根本就无法进耳，今天又强奸了李燕娥同志，你们说这还有没有王法？”

冬生当时就浑浑沌沌地跟着派出所的人走了，到了法院他也说不清楚，还真以为是自己酒后失德，也就招认了，结果被判了三年的大刑。可我也开始明白了，王经理那老狗是个说人话不拉人屎的家伙。很快，他又找了一个比我更漂亮、更妖艳的待业青年顶替了我，并且时不时的给我飘风凉话让我自己另找差事，我心里那个悔呀！到了这个时候我才明白自己上当了，更可恨的是自己坑害了冬生哥，我对不起他，现在就是豁出去这条命我也要给冬生哥翻案！我要告王经理，让他这个老狗也不得安生。终于我走进了法院，将一切都如实讲了出来……

冬生哥无罪释放了，可他看也不看我一眼就走了，我知道自己对不起他呀！法院的同志又经诬陷罪判了我三年监外执行，我罪有应得，认罪服法。可王经理那老狗竟然因证据不足而逍遥法外，这口气我怎么也咽不下去呀！你是记者，你说我该怎么办？怎么办？

她最后几句话几乎是喊出来的，我听罢狠狠地用牙齿咬住下嘴唇，一句话从心底冲到了嗓子口——找一桶汽油从那个老狗的门底下倒进去，然后一把火烧了那个老杂种，不信没有管！但我仍压住了，只是冲着小李点点头：“我会尽力找有关部门的，请你相信！”

这时，对面的五金交电商店里飘来了一阵歌声——

你到我身边，
带着微笑，
也带来了我的烦恼……

卡片D 不管是西北风还是东南风
都是我的歌我的歌

这是位于西安市北郊双新村附近的省女监审讯室。窗外四周的高墙，电网无时不在挑逗着过往行人那固有的好奇心，屋内对着门口的白粉墙上用刺眼的红漆写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八个工工整整的大字，洁净、肃穆。

这间不足十平米的小屋子此刻安静极了。在过去的每天里这儿是非常热闹的，因为每一个女犯头一次进来都要在这里接受检查审讯，她们可以哭嚎于此，狡辩于此，撒泼于此。同时也受审于此。十六岁的她因和某机床厂六十四岁的退休工人周金元非法结合并犯有卖淫罪而坐到了屋里那只特制的水泥墩子上，她的事儿比较恶劣，上面明令不许采访，加之采访女犯旁边必须有女看守人员作陪。我这会儿之所以能独自一人坐在她的对面，幸亏了张越的推荐，尤其我一个哥们的老婆在此供职。三个公章不如一个老乡嘛。

“我们这号人活到这个份上，还要脸当抹布呀？你要问我什么尽管问，可现如今都讲个等价交换什么的，我给你说，你能不能把你手中的烟给我吸一根？反正管教员又没有在这儿，行吗？”近乎于放肆的直率中还不乏幽默，我稍稍感到了点意外。随即道：“不就是根烟嘛，自古烟酒不分家，这包‘健牌’全归你，另外你们这里人都和我熟，只要你好好与我合作，事后我让她们在生活上多照顾你点，怎样？”

她麻利地把我递过去的那盒烟塞在裤腰里，然后又点燃一支我扔给她的烟说道：“你这个人还行，挺会来事的，你问我是怎么和周金元那老头形成婚姻关系的？我慢慢给你从头说起，反正在这儿既不劳动又有烟抽，总比在车间里死受强，混一天是两晌嘛。嘻嘻！”

“我家住在一个出门就爬坡，缺吃又少喝的大山沟里，幸好家里人少——父母不生育就抱养了我，而生父母又和我们同住在一个小院子里，一来我养父母和生父母关系不错，二来养父母难免也有点争取我的味道，因而从小他们四个大人就争着对我好，这家要给我个月亮，那家准给个太阳，我让他们往东他们谁也不敢往西，让他们打狗他们不敢赶鸡，慢慢的我便产生了天下所有人都应该对我好，围着我转的想法。上小学时一个男同学和我吵了几句嘴，我就抓起一块石头给他头顶上开了一个‘天窗’，养父在我屁股上拍了一巴掌，我就哭着在生父面前打滚，养父在我生父不是亲生的就不心疼的吵嚷下终于向我陪小心了，从此我想干啥就干啥，再也没人敢管我了；我觉得上学太没有意思，中学没毕业就回到家里来了，可回家后并不自在，整天烟熏火燎，空空旷旷，连看个电影还要跑几十里的山路，我觉得这简直就不是人过的日子。离开这个鬼地方，到城里去找事做，不管干什么都行，只要能呆在城里。父母在我寻死觅活的威胁下，磕头烧香的求人给我在城里找了个看孩子的差事，虽然是不体面的侍候人，但总经窝在小山沟里强呀，更何况骑上驴好找马，得寸才能进尺嘛。我进了城。”

“比家乡的山还高的楼房，又宽又长的马路，漂亮的公园，一天换一个片子的电影院……天爷！我往后真的就要在这儿生活吗？但很快这一股新鲜劲就过去了，看着人家下班了压马路、看电影、跳舞、再看看自己，整天抱娃扫地做饭洗尿布，一天到晚忙得屁股不挨板凳，经常还要看着主人的脸色行事，人家穿绸挂缎，自己整天一身的屁骚味儿。人比人，气死人。我开始动起心思了。”

“一天，我偷偷跑到某机床厂门卫室里去玩。值班的老头告诉我他叫周金元。当时他对我非常热情，又是端板凳，又是递糖送水，并且亲热地告诉我他会做各种时髦的衣服，如果要想做衣服让我以后尽管找他，我觉得他这个人既热情又大方，全然不像其他城里人那样势利且怪兮兮的，因而一有空就往他那儿跑。月底主人给了我几十元钱的工资，我马上就跑到商店里挑了一块时兴而又廉价的布料送到周金元手里，他黑明连夜的帮我裁剪好，等他做好的衣服送到我手上时却分文不取，我暗自感激自己遇上了一个好人。”

“为了感谢他，我穿上他帮我做的新衣服来到他的单身宿舍里，他一见我的到来显得格外的高兴，一个劲地夸我穿上这件新衣比城里姑娘还漂亮还迷人，我听后非常高兴，便随便坐在他的床上和他聊了起来。不一会，他就故作惋惜地说：‘我马上就要退休了，可是没人接班……’我当时一想，像这样天大的好事还到哪里去找？不禁脱口而出，‘你看我怎么样？’他却不急不慢地说：‘这我还得考验考验，一份正经八百的工作哩……’他边说边凑到我的跟前，把手搭到我的肩上色迷迷地说：‘咱俩交个朋友吧！’我惊愕地望着他那贪婪的目光和花白的胡子，突然感到了一种莫大的屈辱，便跳起来一把推开他冲出了门外。可当我回到记雇主的家里立即就招来了主人的训斥，说我活干得少了，整天只知道往外面野，真是稼娃进城……这一夜我躺在床上想了很多。哼！你凭啥对我这么横？还不是凭着你是个有城里粮本的城里人嘛，可谁家的祖先也没埋在钟楼底下，还不是靠自己的努力？只要我答应了

周金元，也就有了城市粮本，也能进工厂，保证日子将来要比这个穷主人过的好；要不自己还得忍气吞气的整天和尿盆尿布打交道，可就连这份下贱的差事也干不长了——人家孩子进了托儿所，自己就只好再回到那个穷山沟里去了，西安呀西安！你这个让我迷恋的城市哟……天没大亮，我就敲开了周金元的宿舍门，他一把把我拉进去，插上了房门……随后一块日历女表就戴在了我的手腕上，我终于成了他家的‘常客’。”

“过了不长时间，我便感到恶心呕吐，姑娘的本能使我感到自己已经怀孕了，我便慌忙告诉老头子我肚子里有了他的种，当时把那个老色鬼吓得手忙脚乱，他赶忙说：‘我领你到上海去住一阵吧，我老家在那儿。’于是他请了探亲假和我一块坐火车去了上海。一路上，我坐在火车里不由暗自高兴，我们那个穷地方人老几辈谁坐过火车？更不要说去大上海了，还多亏跟了他这个既有钱又殷勤的老头子，将来……”

“到了上海，刚下火车，他就把我领到郊区他一个亲戚家里住下来，然后到附近找到他女儿，说我是他同事的孩子，让他女儿给搞了张打胎证明，领着我到太川县医院去打胎，可医生发现我不是本地人就拒绝了。这时，他却一点也不在意，领着我可着上海城里玩，后来他又把我领到他女儿家中，因他女儿知道我是他爸爸同事的小孩也就不介意，但我却意外地从墙上挂的‘全家福’上发现他的旁边还坐着一位老太太。当天晚上，我很不高兴地问她：‘你不是说你老婆早死了吗？’可……可谁料他却非常坦然地说：‘因为我不爱她才对你说她死了，那是咒她哩。其实，我和她早就离婚了，不信你看。’说着还拿出一张从小笔记本上扯下来的纸片，上面写着：‘关于周金元于（与）朱琴娣夫妻不合（和）很久时间了，双方提出同意离婚，决不后灰（悔）。朱琴娣生活由周金元负担，每月六十元……1968年8月12日。’（根据她的记忆写下的这份‘离婚证书’中有不少别字，笔者更改并注。）当时我还不相信，仍问了一句：‘这是真的吗？’他回答是千真万确，那是他的‘家庭离婚证’，当时的单位领导，他的儿子、女婿，老婆都在当面，和国家发的离婚证一模一样，经他这一说，我就彻底相信了他。”

“从上海回来，使我大长了见识，一路上我看见姓周的花钱如同流水，心里好不高兴，他有那么多钱，将来还不都是我的，人不爱钱是假的，如果不发工资还有上班的那才是怪事呢，再说周已和他老婆离婚了，所以我刚回到西安就催他找房子，他也非常高兴，很快在郊区租了一间民房，我们便经常一块手挽手的逛大街、逛商店、看电影。很快我就生了一个女孩儿，刚养到两岁上她就会叫妈叫爸了，本来我们过得好好的，不知谁向政府告了一状，他便被判了刑。”

“你知道周金元过去的情况嘛？”我问。

“后来才听公安说他原籍江苏太仓县，解放前在上海机床厂当工人，66年支援内地来了西安，1941年就与朱琴娣结婚，62年和他的表妹勾搭成奸，71年又欺骗一个上海妇女公开和他同来西安后恶习不改，多次勾引妇女，流氓鬼混……”

“知道这些以后你恨不恨他呢？”我咬着牙，话是从牙缝里挤出来的。

“不恨，真的！他领我去上海玩，还给我吃，给我喝，我为什么要恨他呢？他被抓后我还到政府哀求将他放了哩。”

“那你是怎么进到这里来的呢？”我已经不耐烦了。

“其实这很简单，周金元被判刑后我就断了经济来源，我先把自己的女儿卖了三百块钱，我没法养活她，但卖女儿所得的钱，很快就花完了，可我宁愿睡马路，讨饭吃也不愿回农村，后来实在没办法了我就只好卖自个儿，反正我还年青，出去后我照样这么干，怎么说也比我呆在家里那个穷地方强……”

“你彻底没救了！”我不知怎么冒出了这么一句。

她惊愕地半张着嘴巴。
我颓然地瘫靠在审讯室的椅子上。

卡片 E 心中有个恋人身外有个世界
我不知道我应该属于哪一个

这是一位刚生下孩子就要和结婚才半年的丈夫离婚的女人极不以为然的自述——

半年前和他结婚就是一种交易，结婚前一天我还不知道他长的是光脸还是麻子，其实也不必知道他，他反正是得了好处的“顶头子”货，何必呢！只是便易了这个家伙，平空里得了几千块钱，交换条件是和我结婚让我把孩子生下来，然后再和我离婚，在这期间他不能碰我一根手指头，这当然是先决条件，这也真亏得越宝华那个老小子想得出来“租郎生子”的办法，反正他手里有钱，有钱能使鬼推磨嘛！

赵宝华是谁？这你还不知道？唉，全市大名鼎鼎的改革家，鸿飞开发公司总经理，同时也是俺孩子的爸，可人面上俺得管他叫叔叔，你瞧这有多复杂。

你看俺今年有多少岁？二十五、六。不对，不对，其实俺今年满打满算才二十二岁，67年农历八月十五的生日，要么俺的小名咋会叫桂圆呢？你觉得我们几个人之间的关系很复杂，其实不然，说起来也简单着哩——赵宝华是个大能人，原先就在这座城市里的一个街道工厂里当工人，后来因捣腾粮票被下放到俺家那个穷山窝里劳动改造，据说他祖上就住在俺村上，按辈份俺应该管他叫叔，他下放回去的那一年已经三十多岁了，可俺还是个穿开裆裤的黄毛丫头，因而对他并没有什么印象，只依稀记得他人很活泛，经常给村上大人们递烟，给小孩子发糖，发得是那种又黑又硬的水果糖，现在俺还记得。

后来他就回了城，俺一直在山外乡上的乡办中学里读书，再也没听到关于他的消息，时间一长，就像没见过他这个人似的。可就在俺因学校没有英语老师没学英语而高考落选闲在家里的时侯，赵宝华却出人意料的荣归故里了，他一回来时坐着高级小轿车穿着笔挺的高级西服，村上的老少就像看外星人一样围着他看稀奇。他显得非常的大方，见了男人就是一根长过滤嘴香烟，见了女人和小孩就是一块黑红色的糖——后来我才知道那是巧克力。他说他自己这几年在城里开了个公司，生意还不错，这次回来就是想收购点山货和金银首饰，顺便再收十几个青年男女到他公司下属的厂子里去做工，也算他对家乡父老的一点心意——帮着村里人找点零花钱。随后，俺就和村里的一群姐妹欢天喜地的跟他进了城。

当时，我也不明白是什么原因，在临出村时，他一眼看见了坐在大卡车上的我，先是眼睛一亮，然后便招手把我叫到他坐的小轿车里。第一次坐这样高级的轿车，俺心里就像揣了个兔子似的跳个不停。一路上，他问俺读了几年书，喜欢不喜欢去城里做工？同时他那双胖嘟嘟的手还有意无意地在俺的肩上、身上拍拍摸摸，当时俺并没在意，他都五十多岁的人了，俺才十九岁，更何况俺还叫他叔哩，就跟俺爹一样嘛。不过他不停地说什么：女大十八变，越变越好看。第一次见到俺时还是个满脸鼻涕的丫头片子，现在出脱得既漂亮又健康，一点也不比城里的姑娘逊色。直说的俺脸红心跳，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

等到了城里，同来的伙伴中的男的去他公司承包的建筑队去干土工，女的或者给他们做饭或做小工，听说一天风吹日晒的干十几个小时，做饭的整日在简易的灶房里烟熏火燎，日子十分清苦，唯独我留在赵经理身边当服务员，早上打扫一下他那宽敞明亮的办公室，下

来就干些端茶递烟的轻松活儿，时不时还和他一块去高级餐厅里陪客人吃饭，他说为了工作方便，还由他出钱给俺里里外外制了几身时髦衣服，我干的活又轻松，拿的钱又比同来的伙伴多得多，再加上隔三过五的有不用花钱的好吃好喝好玩的差事，穿着打扮又不用自己掏钱，俺的心里呀，就像泡在蜜罐子里一样的甜哟！

又过了不长时间，他把俺领到南郊的一座商品住宅楼上，打开二楼东边的那扇门，里面应有尽有：暗红色的地毯、电灯箱、彩电、录音机、录像机，甚至连钢琴都摆在里面。看着吃惊得目瞪口呆的我，他开了口了：咱俩今天悄悄话明里说，我结婚多年，老婆一连串给我生了三个赔钱货，我这万贯家产无人继承，我想让你给我怀个孩子，然后再和别人结婚把孩子生下来，一切费用和人选由我安排。你先别急，老实对你说，公司里的这二十几个城里姑娘没有没和我上过床的，可生孩子这种大事我不放心她们，整天疯疯癫癫地，和五孩子还不知是谁的种，我可不愿干那种花钱费力为别人养儿子的贱整事！就是这事儿，你要愿意，咱再进一步地商量条件，要不愿意咱就当这话我没，一风吹！不过凭我这家当、人样，我想情愿的人不在少数，你先掂量掂量，要么今天就住在这儿，从此这里的一切连同这三室一厅的房子全给你；要么你就到建筑队里去搬砖头，我还得另寻人，你寻思吧！

我平心静气的一想：即就是自己现在守身如玉，将来回到村上找个年青小伙子又能咋样呢？整天还不得地里灶上的忙个半死，既要侍候老人带孩子，又要侍候丈夫为生计奔忙，化肥价高得吓人，粮食又卖不上价钱，往往是卖粮食的钱还不够买化肥的钱，像这样盆扣不住瓮的日子咋个过法？就这还得遇上个性子好的男人。要是碰上个坏脾气的男人，那还不是应了那句老话：娶来的媳妇买来的马，愿骑就骑，愿打就打。这样的日子，不死也得脱层皮！我初中的那几个女同学，结婚才两三年，可现在操劳得就像四、五十岁的老太太，那简直就不叫人过的日子！

可现在自己要是随了他……那简直是鸟枪换炮，要什么有什么。哼！管他呢，嫁汉嫁汉，穿衣吃饭。我断然地点了点头，随即跟他进了屋子。

从此往后，就连那份轻松得没法说了的服务员工作我也不用了，改行当了“家庭服务员”——专门在这所高级宾馆里侍候他一个人，给他洗脚搓背，床上床下……可日子过得还算舒心，进出高级轿车，动辄饭庄酒楼，时不时还乘火车坐飞机天南海北的陪他去旅游，我跟他也算值了，女人嘛，还要怎么样？他不就是年龄大点，可他身体挺棒，打扮起来还是蛮精神的，再说年龄大也有大的好处，年龄大知道心疼女人，真的！至于名份，那倒有啥呢，宁当英雄妾，不为平民妻，这是人老几辈传下来的老话。再说，这样总比火车站拉客的女人强，知足者常乐嘛。

很快我肚子里就有了。自从他知道我有了后，对我就更加体贴入微了，我想中秘什么他就买什么，两、三块钱一斤的杨梅，他一次就给我买十几斤，吃水完就往外倒，一点也不在乎，每顿饭都给我在大饭店里订，什么养份高就吃什么，鳖呀鱼呀吃得我直倒胃口，另外还给我雇了个小保姆，一天到晚侍候我。过去老戏里的娘娘也不过如此，我想。我家里那头他也替我处理的挺好：专程派车把我的父母接进城住了几天，陪着我和母亲哪儿热闹哪儿玩，哪儿好吃哪儿吃，并说明因为我工作好加之是乡亲他才如此，临了还说要有城里给我介绍对象，直感动得我那老实的双亲差点跪下给他磕个响头，我也懒得对他们俩人说什么，要是没有人家赵经理，他们每月凭啥收一、二百块让村里人眼红的汇款呢。

又过了不长时间，我的肚子开始显形了，这时我才有点着急上火——这可不是闹着玩呢，要是这样不明不白地生下个孩子那还了得？一切暴露了自己的面子不要了，可封建而又死爱面子的父母不寻死觅活那才怪哩。再说让他家里那个醋坛子知道后闹个满城风雨，这孩子就保不住了，孩子要是保不住，自己往后的日子可就难说了。你想想，我这样做还不是为

的是有舒服日子过，可不能闹个蛋打鸡飞，煮熟的鸭子让它飞了的傻事我可不干！

可姓赵的那家伙一点也不着急，就在我毫无准备的情况下，他从外面领回了一个陌生的青年男子，后来才知道这个男人——我现在的丈夫是一家街道工厂的工人，因为他所在的工厂开不出工资，每月只能领不到三十块钱的生活费，加之他家里上有父母下有弟妹，全靠他一人养活，他人又老实，赵宝华一次性的给他几千块钱，然后让他跟我领张结婚证结婚，可结婚后他白天到我住的这个地方来是遮人耳目，晚上再加到他家里去住，不能对我有一丝邪念，直到孩子生下来后再商量是否离婚。对于这一番周密的安排，我当时不能也无法说什么，只有默认了。

很快我就和那个陌生的男子领了张结婚证，然后又和他一块去我家以女婿的身份去拜见我的父母，商定结婚的日子，我父母见领了个体体面面的城里小伙子回来认亲，高兴的不亦乐乎。我们的婚礼办得非常隆重，那一天一大早，我们俩随着一长串小汽车开进村里，把我家的三大姑四大姨娘舅本家全都接进城，引得全村人像看大戏一样前后跟着看热闹，进城后我们在全城最高级的饭庄举行了轰动一时的婚礼……

我就这样，有一个可爱的儿子，有一明一暗的两个丈夫，在这种环境中，我并不觉得难为情什么的。真的！

三、脚下的地在走……

卡片 F 外面的世界多精彩

外面的世界多无奈

初春的北京，那些扛着家什背着铺盖呼朋引伴的盲流人员，就像北京城这个季节所特有的那种让人发怵且整日嚎叫的疾风一样从四面八方涌来，正是这股昏天黑地的狂风将我卷到这座曾经生活了几年才对她百感交集不知所云的大都市里来了。

刚把那个背得连颜色都分不清的双肩包放在我原来混日子的鲁迅文学院的中国作协招待所，我便骑上一位师兄弟的破自行车摇摇晃晃地上了路，出校门往右拐——十里堡。

在北京几年，书没多读酒没少喝恋爱恋得五劳七伤唯唯地方逛得崩精——十里堡端往西，第一站先去朝阳门立交桥旁边，那儿是朝阳区有名的“人市”。今天运气还不算坏，一路上虽顶风逆寒可雄心亦在，因而刚到桥头就看见十多个农村姑娘站在路旁等雇主，我送自行车去保管站时就打定了主意，上去装雇主和他她套瓷，幸亏自己以前还有过类似经验。

“你问俺为啥这么小就出来，为钱？哼！十三、四岁咋啦，你可别小看俺，俺家里有的是钱，俺爹是县上的包工头，俺娘办了四十多人的绣花厂，为啥不念书，念书管啥用？俺爹娘斗大的字不识一升，可挣钱跟用扫帚在地上扫钱一样，真的！俺是前一阵在俺家的大彩电上看了《黄山上来的姑娘》才背着家里人偷偷跑出来的，出来时俺一次就从家里偷了五百多块，可电视上那些全是糊弄人，工作难找死了，怪烦人的。俺一个女孩子家住哪里？刚来时还住在小旅馆里，现在手头钱不多了，晚上就住在南边的那个小街心花园里。什么感觉，难受死了，晚上冻得人直哆嗦，北京的风真大，老也没有停的意思，幸亏有和我一块来的姐妹晚上做伴，要么早就吓死了，现在才明白了好出门不如赖在家这句话，可尽管这样我们也

不打算回去，因为我们全是背着家里大人跑出来的，非在这儿干下去不可，你要俺吧，俺啥都会干。

接下来几个也都是大同小异，我便狠着心找理由从她们之中溜了出来，因为我还没有混蛋到给本来就够失望的女孩子再增加一份失落感的地步，她们已经够可怜的了，为了让人们都来关心她们的生活，同时也为了我自己的目的，我又蹬上车子奔了建国门，然后又顶风骑车去了北三环，这一圈跑下来，我已累得半死不活，可并没弄到比较满意的材料，加之肚子里这时又打起了内战，这更使我想起了鲁迅文学院旁边那个我不知度过多少个夜晚的“好再来”小吃店，因而在打道回府时才没有使腿肚子的懒筋舒展过。

提起那家“好再来”小吃店，文学院那帮傻哥们疯姐们保准个个来精神——既干净又实惠的川菜做的地道，本来嘛，店里就两个人，一个又瘦又矮的四川男人，三十岁左右；一个城市里很难见到的娇美而又健康的小姑娘，据说是夫妇俩，更重要的是小店不管刮风下雨晚上都开到一两点钟，这在北京是很难找的，正合我们这群夜猫子的脾胃！几盘麻辣四川小菜，一瓶老白干，你就放开侃吧。因而我们这些哥们、姐们也没少周济这家小店，同时这家小店也给我们留下了几多温馨的回忆，特别是那个娇美而羞怯的小老板娘。

在离京后一直萦绕在我鼻息间的川菜味的诱导下，我一口气将那辆老爷车蹬到了“好再来”小吃店旁，可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是小店门口围了一大群人，不像是营业的样子，我急忙紧蹬几步来到近前一看：原来是小吃店房子的主人逼着那个小姑娘要什么，那个有点委缩原来却极好看的小老板娘显得有点异样，这么冷的天只穿了一层非常单薄的衣服，满脸满眼都是泪，大而亮的眼睛游离失神，浑身上下都在颤抖着，肚子微微隆起，显然是怀孕了，可她边哭边对周围的人们诉说着，好奇心使我暂时忘记了饥饿，便伸长一双招风耳在一旁听了起来——

嗯……嗯……大叔，好大叔，俺求您别逼俺，听俺给你说说原委，那个四川男人根本不是俺男人，俺和你一样让他给骗……骗咧……你别不信任俺，俺家是北海省无极县的，不信你可以给俺家发个电报。

两年前，俺初中毕业回到家里，没什么事情可干，队上分得那一点点地还不够我爹和几个哥哥种，根本就用不上我帮手，后来我就去县城里的一家裁缝铺帮人家做衣服，挣了一百多块钱，觉得既累又没意思，就给家里去了一封信带上挣来的钱上了来北京的列车，我想来开开眼界，看一看从小就向往的北京天安门。

到了北京我并没有什么目的，只是这里瞧瞧那儿看看，因为身上带的钱有限，我吃饭只好找小饭馆。有一天我无意中从《中国农民报》上看到一个快速致富的消息，就坐车来这里找报社的人问详细情况，问完后肚子饿了，我就到这儿来吃饭，吃饭的过程中那个四川男人没话找话的和我套近乎，饭还没吃完他就提出他独自一人经营这个饭馆忙不过来，想雇我给他干活，如果愿意他每月管吃管住还给我一百块钱的工资，我想：回家后也没意思，再说北京这么美，有机会既能住在这儿并且能挣不少的钱，也就非常高兴地答应了下来。

当时，放下饭碗我就忙着帮他洗碗扫地，整整忙了一下午，吃人家饭，跟人家转，俺从小就不做亏人的事儿。到了晚上，我问他让我住哪里，他说北京的住房特别难找，浙江来这儿做工的民工都是七、八个甚至十几个人男女同住一间房子，中间用布帘隔开，这样既能省钱又便于互相照应。我一听别人都是这样，也就放心的和他一个屋子里住了下来。

刚开始的那阵子，我和他处的还挺好，一闲下来他不但教我如何做川菜，而且还给我讲他们家乡的风光习俗和这几年他在外面所见所闻的有趣事儿，抽空还领我出去到城里看电影什么的，晚上他也非常安份，只要中间的布帘子拉上之后，他就一句话都不说了，慢慢地我也就放松了警惕，晚上睡得也就越来越踏实了。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之间就越来越随便了，因为从他的口中我知道他是四川人，为了开饭馆忙到现在还没有女朋友，这几年在外面也挣了数目可观的一笔钱，慢慢地我从他的言行中发现他对我有了那么一层意思。当时我觉得他人挺精明，就是个头矮了些，可男人只要有本事会挣钱就行了，个头又不能当饭吃，我也就动了心，很快我们俩就开始在顾客面前打情骂俏了。

终于有一天晚上，在他再三发誓将来要娶我并且和我一块开饭馆挣钱的诱惑下，我把一切都献给了他。从此，我们白天一块卖饭，晚上也就很自然的撤去了中间那道布帘子。我也就理所当然的担负起妻子和店员的双重任务，白天忙里忙外，晚上给他缝缝洗洗，尽一个当妻子的义务，在顾客的面前我们也就以夫妻相称了，反正这一块又没有查结婚证，谁管你是真夫妻还是假夫妻呢。

和他有了这层关系，我就拼着命帮他干活挣钱，照顾他的生活比对待我爹妈还尽心，就在我知道自己怀孕后还不停的在冷水里给他洗碗洗衣服，连买包卫生纸的钱我都是算了又算，因为我知道这些钱挣得不容易，往后过日子手头没点钱是不行的，就连他第一个月给我的工资也都重新交给他来保管，我连身子都交给了他，还能在乎这几个钱？

可就在我的身子日见显形时，我明显感到了他有点不对头，整天阴沉个脸，我还以为他是累的，也没往心里去。昨天晚上，他抽了半宿烟，又把俺折腾了好一阵，实在困了我就睡了，可谁知一觉醒来，却不见了他的踪影，房子里能拿的东西他都拿走了，就连俺身上的几件衣服也让这个挨千刀的偷走了，我也不知道他还欠了你两个月的房租，他是四川哪里人，我也没问过，老呆在一块儿问这干啥？只知道他是四川人。

这个挨千刀的四川佬，把俺坑到这一地步，这可让俺怎么办呀？欧……欧……

围观的人群是默然。我亦默然。

卡片 G 我曾经豪情万丈
归来却空空行囊

直到气喘吁吁的火车瘫卧在广州站上，我才结束了应珠海电视台新闻部主任黄先生之邀的这次既让人吃惊又难忘的南国之行。

一路上我隔着厚厚的车窗玻璃，看到成群结队手提包裹肩扛行李的农民，就像飞蝗一样向沿途的车站上拥挤着。每到一个站台，列车刚一停下来，他们就像见了蜂蜜的蚂蚁似的拼命往上挤，每节列车的车门口都挤成了一团，他们你推我搡，哭喊声响成了一片，只要车窗一打开，就有人从外面往里面爬，多次将车上的乘客踩伤。列车已严重超员，人行道上，行李架上，甚至厕所里都挤满了人，在汉口站上，我就亲眼看见一个姑娘从车门口拥挤的人头上爬进了车门！人，人，人，到处都是人！可这时已是三月初了，按说乘车高峰早该过去了呀，幸好我坐在卧铺车厢里。

刚走出车站，不由使我感到了一阵晕旋——成群结队操着不同口音的姑娘，三三两两穿得破破烂烂的小孩，席地而坐的男人，这些人全是受了“东西南北中，发财到广东”的诱惑来广州找工作的，看到这些，我简直想哭。在黄先生的陪同下，我们艰难地往车站外面挤着，因为黄先生是个地道的广州人，我们走哪里都会被说着各种方言的姑娘拦住：“先生，

你有工作给我吗？”而且她们脸上的黯淡表情也会随之飞光流彩起来，我们能做的只是摇头，然后再继续往出挤。

好容易挤出了车站，黄先生要“打的”，我拦住了，先走走，又没多少行李，一身臭汗，吸两口新鲜空气，然后再顺便看看这蔚为壮观的百万盲流。

正是我的这个提议，才使我们在火车站附近公安流花分局见到了一对自愿要求收审的女盲流，我一看有“戏”，就拨开人群把记者证递到了公安人员的手中，得到允许后我和黄先生便坐在了这两个姑娘的对面。

“你俩为什么来到了这里？”我问。

“要求政府收审。”令我吃惊的是这两个不满十八岁的姑娘回答得竟是那样的自然，配合的竟是那么的默契。

“好好的为什么要求收容呢？”黄先生在一旁感到了惊讶。

“没饭吃，哼！”

姑娘的语气显然对黄先生这个广州人怀有敌意，为了缓和气氛，我赶忙插了一句：

“姑娘，我们只想像朋友一样和你随便聊聊，或许我还能帮帮你们，能谈谈你们的情况吗？听口音你们是四川人。”

“我家住四川射洪县的农村，我十七岁，叫桂芝，她是我妹妹，叫桂香。”那个小巧玲珑面容姣好的姐姐终于又恢复了原来的羞怯。

“我他大一岁，上面还有两个哥哥，家里一个哥哥在绵阳办了个饭馆，另一个哥哥在外面搞建筑，爸妈在家养老了。日子过得过去，去年我们村上一个十九岁的姐姐带了五十块钱就下了广州，今年春节回去不但穿得花枝招展，而且还带回了一大堆花花绿绿的票子，还有外国钱呢，我问她广州是什么样子，比绵阳还热闹吗？她笑着骂我们是土鳖，说广州不知比绵阳要大多少倍，既好玩又热闹，赚钱跟用手在地上拾钱一样容易……我们就动心了，死缠着家里人要来广州，他们不同意我俩就偷了家里的一百块钱，过完春节就偷偷来了广州，2月20日我们就来了这里。

“可来后我们才知道上了当，原来我们村上那个老乡是在这里卖自己的，干这种丑事要让爸妈知道了非打断腿不可，满世界都是找活干的人，我俩非常失望又觉得无脸回去。就在这时，一个素不相识的男人在火车站拦住了我俩，说他可以在江门市给我俩找个工作，他是广州人，我俩就相信了，可这个挨千刀的广州人骗走了我俩准备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回四川的车票钱，然后就肉包子打狗——一去不回了。我们姐妹俩身无分文，晚上只好在车站广场上的石凳上睡觉，渴了喝厕所里的自来水，在这里我们人生地不熟，真是呼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整整饿了三天三夜，实在没办法才来了这儿，听人说这儿既管吃又管住。”

听公安人员说她们姐妹俩明天就要被遣送回乡，我和黄先生默默留了点钱给公安人员，让他们明天转交给那姐妹俩，然后便悄然离去。

在羊城的这段日子，我感到压抑得都快窒息了——所到之处都是关于盲流的问题，电视屏幕上叶选平先生不厌其烦地大谈如何疏导盲流；广州新闻节目里两个湖南来的十三、四岁的小盲流因给当地人扛完甘蔗而无事可干流落街头的惨状，东北的十几名妙龄女郎来广州找不到工作而组成卖淫集团被公安机关查获，并在当天的报纸上显眼：某某居民家的独生子被外来的保姆拐骗后卖掉；在站上盲流因拎包被群众打得半死……作为一个北方人，我几欲站在广州站的广场上对着这群父老大喊：回去吧！广州人的今天是拼命干出来的，只要在自己的家乡也像这样玩命地干，生活不一定会比他们差，何必这样乞求别人呢！我不由想到了一句古老的民谚“庄稼猴，庄稼猴，一个搔头都搔头。”多么可悲的群盲意识呀！我心痛。

见鬼去吧——让我记忆犹新却又不无尴尬的南国之行！当我踏上北归的列车时，不由

长长地吐了一口气。真他妈的舒服。

刚上车一点睡意也没有，可又懒得去和周围那些“侃爷”飞短流长地瞎掰合。百无聊赖便躺在硬梆梆的卧铺上看黄先生利用私交在珠海公安机关给我搞的一厚叠有关女盲流收审后的交待材料。幸亏黄先生想得周到，给我弄了一个中铺，上不着天下不挨地，倒落个清闲自在。还是看看这些复印下来的资料吧，要么也对不起黄先生的一片苦心：

“俺叫李招弟，今年二十二岁，家住山东省枣庄地区农村，因流氓诈骗罪被判刑五年。”

“俺家住的地方既穷又偏僻，祖祖辈辈都是打牛屁股的，可从小俺就知道在很远很远的地方有好多大城市，那儿又好玩又漂亮，长大俺要去那儿。”

“机会终于来了，从小爱写爱画的俺在广州一家刊物举办的书画展上得了个二等奖，俺长这么大第一次出远门到广州来领奖。参加完颁奖大会，赞助那次大赛的企业领导人之一，亚雄公司的邓经理亲自赶来，用小车把俺接到珠海他的公司里。”

“当天晚上，当我回到他给安排的住处时，发现床上放着一大堆时髦衣服和五光十色的化妆品。正在我吃惊的时候，邓经理走进来对我说：‘往后你就在我公司里上班，负责接待和公司内部装修，这样能发挥你的绘画天才。这些都是公司为你买的，为的是要改改你身上的土气，好好干吧！我当时幸福得都想哭一场。’

“第二天傍晚，邓经理把打扮一新的我领进了一家富丽堂皇的饭店，在那间古色古香的小餐厅里，邓经理把我介绍给一个风流倜傥的中年男子。那人是香港的一个大老板，这次邓经理是为他接风，并洽谈生意上的事宜。”

“可这个香港老板不是东西，左一杯右一杯地劝我喝酒，手还不时偷偷地做小动作，可邓经理也不管那个家伙，反倒帮着劝我喝酒。我从来没见过这种阵势，人家倒一杯我喝一杯，不一会儿我就喝得天旋地转了……”

“怎么回到住处，又是怎么躺在了床上，这些我当时都不知道。头胀嗓子干，当我想挣扎起来找点水喝时，我才发现有一条粗壮的胳膊缠在我的脖子上，我本能地要张口大叫，可嘴马上让一只有力的手给捂住了，那人小声对我说，他是邓经理的儿子，很爱我，一见钟情……我根本听不进去，只是对他又抓又咬，就在这里邓经理进来了，他假惺惺地打了他儿子一个耳光将他赶了出去，然后对我说什么你别想告倒我的儿子，要知道这事发生在你自己的房子里，弄不好还说是你勾引我儿子哩，再说他也爱你，这种事在珠海并不算啥。他见我又是哭又闹，就说：你不想当城里人了？我可以帮你转户口。就是这句话把我的哭声压了下去……”

“从此，我就成了这两个丧尽天良的狗父犬子的共同玩物，时间一长，我也就想开了，除和他们父子以外，在外面也找了一长串‘情人’，让他们为我打架斗殴，并且经常把那些和邓经理做生意的肥佬勾引到床上，然后由他们父子拍下照片进行敲诈……”

张桂花，卖淫……

“同志，跟你商量点事行吗？”一个干涩的女声把我的目光从资料上引到了她的身上——二十四、五岁，疲瘦的脸上有星星点点的蝴蝶斑，站在那儿显得非常笨重，她怀着孕，并且非常明显，不过从皮肤和身形看，她曾经也是漂亮得让人目眩过。见我抬起了头，她又不无羞涩地接着说：

“是这回事，我住在您的上铺，您看我这身子上下不方便，能不能跟您换一下，我到郑州就下车，行个方便吧，我求您了！”

最怕人说软话的我自然答应了，换好了铺位，或许是为了感激我，或许是旅途寂寞，她就和我闲聊了起来，当我从言谈中得知她是前几年从农村来广州闯江湖的时候，便提出想知道她的经历，并且告诉她和我素不相识，中国又这么大，往后一辈子恐怕也见不上一面了，

有什么就别遮掩，我是记者，不会伤害她的。大概是一分手谁也见不到谁这句话起了作用，她就非常真诚的给我讲了她的经历：

广州刚开放不久她就来了这里，先是每月三十块钱管吃管住给一户人家当保姆，在一次买菜回来等车时认识了一个也是从北方去淘金因和当地一位权贵的女儿结婚才当上某公司经理的男子，两人同是一个省的，因为那个权贵的女儿是个白痴，因而两人便有“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的势头，愈谈愈投机，也就愈亲热，终于在临分手时那个男子提出让她辞去保姆工作，然后到他的公司里去干。她答应了，既有换一下环境的原因，又有……

在同一个公司里，他们很快由相爱到同居了，这当然是秘密进行的，就是这种关系一直保持了三、四年，男的几次提出离婚都没离成，这期间她曾多次坠胎，这次怀孕医生说不能坠了，否则会出事的。可就是在这个时候，那个男子也提出和她分手了，一则嫌她没有城镇户口，二则他不能离婚，因为他离不开目前的地位和一切。

一切的一切都消失了，只留下两手空空的她和腹中的孩子！空！空！空！一切都是空的……

四、巨龙巨龙你擦亮眼

“古老的东方有一群人，他们全都是龙的传人，巨龙脚下我成长，长成以后是龙的传人，黑眼睛黑头发黄皮肤，永永远远是龙的传人……”

作为中华民族的象征和图腾物的巨龙，历来一直被饥饿所困扰着。让我们站在历史的地平线上来鸟瞰，就不难看出——凡是有道明君无不是利用解决华夏这条饥饿的巨龙的温饱问题进而改变历史并得到龙的传人们世代地顶礼膜拜与传颂的：

以一个活灵活现的形象——牛面人身出现的炎帝，既是民族始祖之一，又是我国农业的创始人。

为了发展农业而治理黄河的大禹王，治理洪水十五年，三过家门而不入，为后世留下了永远楷模的“三代之风”的佳话。

千古一帝秦始皇、汉高祖刘邦、唐太宗李世民、宋太祖赵匡胤、明太祖朱元璋、以及草头王李自成，他们或者是利用发展农业，或者是利用“高筑墙，广积粮”，“均富贵”，“天下田天下人同耕”等旗号，不同程度地在历史上做出了自己的建树，从而“民以食为天”便愈来愈被我们这个农业古国的子孙们奉为真理。从另一个侧面来说，粮食即吃饭问题一直主宰着我们这个农业大国的历史脉搏。

又过了不知多少年，历史翻到了十九世纪之初。

在湖南的湘江之滨，一个狂傲不羁的天之骄子、农民的儿子毛泽东从神农氏、轩辕氏、尧、舜、禹……那里得出——“世界上什么问题最大？吃饭问题最大”的结论。谙熟中国历史的一代天骄毛泽东明白：中国人是一个最重眼前利益的民族，而这个民族的 80% 又都是食不果腹的农民，要找革命的引爆点就是广大劳苦大众的温饱问题，于是他从历代造反、起义者的纲领中提炼出“打土豪，分田地”这个反映龙的传人最朴实的要求吃饭和生存、极有诱惑力和煽动性的口号。通俗易懂，简明扼要，永远是毛泽东的本色。

当这位伟人用他所独创的“以农村包围城市”的独特模式将他的对手蒋介石先生赶下大海之后，他一直没有忘记“人人有饭吃，人人有衣穿”的许诺，以一个当然天骄的身份提出了“以农业为基础”、“以粮为纲”、“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等一系列国策，他内心深处有一个执着的念头：解决这个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的吃饭问题，做一代明君！我忘不了他六十年代初坐在黄河边上的藤椅上的那张照片。

抑或是白玉微瑕，抑或是利令智昏，毛泽东这个从小种过地的农民的儿子，竟然在“六亿神州尽舜尧”这种农民式的幻想中，提出了“人有多大胆，地有多高产”这个无限的主观能动性肯定论的口号，中国人民又经历了一场大灾难。

于是乎，以盲从狂热且善于做梦而著称的中国人都开始在梦幻之中想入非非了——亩产几十万斤小麦；一粒大米能长一米长，共产主义不久的将来就要实现，按需分配，你要什么就给你什么；一棵麦穗上能站住一个人等等诸如此类的“当代神话”便诞生了，并且这种浮夸风在当权者的鼓噪下愈演愈烈，以致于后来出现了“低标准，瓜菜代”，浮肿、成批的饿殍，全国饿死人数千万，在素有粮食之称的天府之国四川竟然出现了活人吃死人的惨状！

接下来就是“停产闹革命”、“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就这样又乱哄哄地折腾了十年，直闹得全国大城市就像驱赶牲畜一样驱赶饥饿的农村讨饭大军。

三中全会以后，农业责任制使农民再次“土地还家”，风调雨顺，天时地利人和样样具备，农民干劲倍增，终于在一九八四年创全国粮食总产 8,160 亿斤的历史最高纪录！可是，这个暂时的大丰收，又使全国上下开始在梦幻般的玫瑰色中想入非非人，随即一个个海市蜃楼又展现在人们的眼前——

刚吃上几顿饱饭就觉得我们的粮食多的没法吃了，开始大谈所谓的“改变中国人的膳食结构”；腰中刚有了几个钱，“能挣会花”等时髦口号就挂在了嘴上，似乎土地给我们的奉献是无条件的，并且是无限制的，要什么有什么，就像传说中的宝葫芦。

物以稀为贵。粮食多了就不值钱了。“白条”风行全国农村，农民卖粮得到的不是扩大再生产的人民币，而是一张张欠条！稍好一点的地方占国家购粮款总额的 20-30%，多的竟达 80% 以上，直到现在还有很多地方没有兑现，有的地方竟然在兑换中“打八折回扣”！然而压在农民身上的却是无休止的税——五保老人供养税，现役军人补助税，教育附加税，集资办学税，民办教师工资税，干部开会误工税，广播税，生猪防疫税，计划生育税……这么多的税竟然使辛苦了一年多的农民倒欠了国家的钱！

农业生产基本条件的继续创造被忽视了，农业的投入逐年减少了，再加上化肥、农药的漫天涨价，“白干”成了农民对自己一年辛苦劳作的总结！因而出现了：

“高价化肥我不买，平价粮食我不卖——政府莫怪。”

“一年四季守在田，年终还欠队上钱。”

“拉车子洗饭碗，日子都被种田谄。”

.....

农作物生长所需的物资严重短缺，再加上化肥、农药都被一些有权有势的二道贩子搞去赚农民的昧心钱了——尿素平价每吨 380 元，议价 600 元，而黑市已达到 1200 元还要多！更有甚者，一些不法之徒用假化肥，假农药大量坑害农民！

水利是农业的命脉已成了一句空话，现在 80% 的水利设施已遭到严重破坏，全国八千多个水库 40% 以上属无利有害的险库，而 88 年底我国每万名农业人口拥有科技人员仅有 2 名，每万亩耕地只有一名，远远地低于一些发达国家，故而仅八八年一个中等年，就造成了 193 个亿的经济损失！

“水利老化，种子退化，土壤贫化，农机氧化。”这个关于当代农村新“四化”的顺口溜，在农村几乎成了人人尽知的了！

因而八五年后粮食在全国范围内开始了大幅度的减产，吃饭问题又成了中国的首要问题，农民再也不肯在田里“死受”了，土地只能由 386160 部队（38 为妇女，61 为儿童，60 的指 60 岁以上的老人）来维持，然而大量的农业人口涌入城市，给城市的社会治安，市政建设都带来了难以承受的压力——《中国记者》报道：1989 年 3 月 24 日，河北满城县公安

局破获一起盗窃案，来自同一个村庄的十四名女贼全部落入法网，她们北到沈阳，南到广州、深圳，东到天津，西到西安，成群结伙，到处行窃。可在看守所里，图上那位女贼还面无愧色地对记者说：“这年头，人们都在发家致富，偷，也算是一条路子嘛……”

《南方周末》89年8月4日在第一版显著位置以“鱼龙”混杂的“六堆子”为题报道：时间：1989年。地点，长沙市北区六堆子。

一条破旧得让人挑不起视线的小街。

攒动的人头像鼓梆子上的钉子一样布满了街心上下。

汗臭夹着脂粉味，吆喝声里掺杂着口哨声。

随时都可以撞见：三、四国内摩托车围住一位妙龄姑娘讨价还价，由70元交替上升到120元不等。

这就是六堆子——长沙市的“保姆自由市场”。

或许连许多长沙人也不敢相信。就在这条小巷里，曾经发生过许多骇人听闻的事件。

今年4月1日上午，捞刀河镇的个体理发员黄正发，以月薪70元，包吃包住为条件，从这里请走平江县农村女青年唐克妹。下午5时许用过晚饭，黄正发兽性大发，竟然操起篾刀将姑娘砍倒，以满足兽欲，然后将尸体装入麻袋，抛到荒郊。可怜的姑娘为谋一份职业，远别父母来到城市，没想到在告别人世的最后一刹那，连发出一声惨叫的机会也未获得。她何曾知道，在她踏入这个罪恶之门的前两个月，已有数位姑娘在屋内那张肮脏的床上被奸污。

唐姑娘尸骨未寒，第4天，韶山区一位18岁的少女刘某某又在六堆子落入了另一歹徒——湖南省物资局化工公司机关食堂停薪留职人员杨建钢魔掌中。天真的姑娘上午满怀希望走出六堆子，下午就惨死在歹徒的乱刀之下。歹徒杨建钢满足兽欲后，又将她的尸体剥得一丝不挂，深夜扔入公厕。

长沙县望新乡一歹徒被捕后供认，从去年8月至10月，他先后从六堆子骗走少女5名，在163医院附近的同一地点施暴。

一位姑娘被几位青年请上车后，发觉不对头，于是半途夺路而逃。问其故，曰：他们太痞了！我怕……

一位姑娘被一个50多岁的老头子雇去，八天后她便哭哭啼啼地跑了出来……

一位宁乡妹子受雇后，即被雇主父子多次轮留强奸，直到公安人员上门才敢痛陈苦衷……

六堆子鱼龙混杂，鬼混多于正经！这就是作者汤涛先生最后的总结！

诸如像长沙市六堆子保姆市场发生的这些骇人听闻的惨案简直是举不胜举了。就在笔者结束采访回到西安后，又听到东郊某大工厂的一位青工，借买的鸡蛋太多没法带为由，将一位农村十六、七岁的卖鸡蛋的姑娘骗上他住的五层楼上，强奸后从五层楼上残忍的将那位小姑娘推了下去……诚然，这些灭绝人性的歹徒大多没能逃脱法律的严惩，但这种罪恶是否能像正义的子弹消灭了歹徒的性命一样的消失呢？

不少来自穷乡僻壤的少女，的确从大城市里寻到了一份她们在家乡不敢奢望的报酬，因而便产生了：“只要往大城市里的保姆市场上一站，似乎钞票就像秋天的落叶一样随手可得，父亲的眼疾，母亲的病痛，家庭所欠的债务，她们个人命运的转机，弟妹们上学的学费……一切的一切都会像万花筒一样发生巨变！”嗬！多么善于幻想和轻信的人们！加之近年来我国农业上的宏观失控，这场让人啼笑皆非的女民工大潮就在所难免了。时间已经证明了“阶级斗争一抓就灵”。抓不出好日子和粮食，那么“包产到户，一包就灵。”也就不可能是包治百病的良药！同样城里的钱也不是秋天的落叶，真正的好日子只能是从每一个人的头脑里延伸到脚下的那条路上走出来的！

现在由于这股女民工大潮引起的农业劳动力的严重外流，已经从根本上威胁到我们这些龙的传人的基本生存条件——吃饭问题了。健忘而又盲从的龙裔们，难道我们已经忘了六一、二年那种活人吃死人的惨状？忘记了那些陈道边，倒街头的成批饿殍？忘记了因饥饿而从垃圾箱里拣出霉烂的菜叶的狂食的滋味？忘记了“无农不稳，无粮则乱”、“民以食为天”这些比一切都简单的道理？

“庄稼猴，庄稼猴，一个挠头都挠头。”世代相衍，津津乐道，哀哉！悲哉！呜呼……
面对这股席卷全国、扑天盖地的女民工大潮，我只能无奈而拼命地高唱：
多少年又是多少年，巨龙巨龙你擦亮眼，永永远远地擦亮眼……

第四章 们还要在自己的国家‘暂住’多久？

要作出合理的政治决策，务必要有一个展望未来的设想

——乔治·奥威尔

没有人是座孤岛，独自一人，每个人都是一座大陆的一片，是大地的一部分。如果一小块泥土被海水卷走，欧洲就是少了一点，如同一座海岬少了一点一样；任何人的死亡都是对我的缩小，因为我是处于人类中；因此不必去知道丧钟为谁而鸣，它就是为你而鸣。

——（英）约翰·多恩（诗人）

两个囚犯，一个白人和另一个黑人。偶然的一次机会，两人从被铁链拴在一起的囚犯队伍中逃了出来。但不幸，他们又掉进了陡且滑的深沟里。一开始其中一个人还曾经费力地往上爬，有几次也差上点就爬出了深沟，可最终这一次次的努力都是徒劳的，因为他的另一只手既就是已摸到沟顶，可另外一只手还紧紧地和沟底的人拴在一起。

最后，他们爬出深沟，成功地获得了自由，其主要原因便是两人既能共同直面被绑在一起的环境和现实，又能同心协力地往前爬！这便是由悉尼·普瓦蒂耶主演的老电影《抗逆英雄》中的一个片段，其带给我们的感悟则是：两个不同群体却面对着由共同历史和环境而造成的艰难生存境遇，若不相互依赖，其中的任何一个群体都不可能侥幸获得成功。

如果警察要求出示通行证而你恰好又没有带在身上，就被视为违法，即使解释你只是出来买包烟，通行证忘在办公室的西装口袋里，也无济于事。你必须出示通行证，否则就得加入蔚为壮观的被带上了手铐的违法者的长队，而警察则等着把足够的人塞进一辆辆军车。这一切带来的日复一日的当众侮辱是难以言表的，在他们眼里，关键在于你是[]人，这是最重要的事实，而不是你其实也是人……

在此我只是想和亲爱的读者做个小小的填字游戏，绝非贾平凹们的此处删去多少字半遮半掩式的色感。我相信若仅凭直觉和生活经验，恰好又没有读过《没有宽恕就没有未来》这本书的话，大多数人会在空格里填上“农村人”或者“外地人”的。其实，上面我所引用的这段文字，便是南非前大主教德斯蒙德·图图在讲述南非黑人在种族隔离制度下的境遇，并非孙志刚的惨案发生后，我们的传媒在揭露维持了数十年的、罪恶的“收容遣送办法”下发生的惨案。而图图大主教所讲述的这件事其发生的时间，则是 20 世纪 60 年代。

而再回过头来看看我们的孙志刚，你不得不说他是“幸运”的，因为他的家人不但和专案小组签订了“国家赔偿协议”（为什么是国家赔偿？纳税人的税款中也包括这类项目？），并且据记者推测赔偿金额不少于 50 万人民币（见《三联生活周刊》2003 年第 6 期《孙志刚之死谁来负责？》一文），尽管从湖北老家赶来的孙母在火化前见儿子最后一面时曾悲恸：

“赔我再多的钱也没用，我不想要他们的钱，只想要我的儿子！”，但我们必须面对一个现实：这个结果是经过了多么媒体工作者和来自民间的自由知识人共同冒着风险呼吁和坚持，是“党中央国务院领导亲自督办”，中央政法委书记罗干、公安部长周永康“多次做出重要批示，明确指示要坚决依法彻底查办”，广东省委书记张德江指示“要严惩杀手，还孙志刚及其亲属一个公道”才得到的一个结果！而在此前发生在我们的现实中的和孙志刚有类同遭遇的案例，又是个什么样子呢？我不妨将刊载在全国各地公开媒体上的不分相似个案抄录如下：

成都传媒以《袖箍查暂住证 幼女受惊跳楼责任谁负》为题报导：蒋斌和杨春蓉夫妇都是乐至县人，在成都荷花池做服装生意已经6年，现暂住在成都青龙场乡将军碑村7社。据给蒋斌打工的丁继春介绍2001年9月8日下午3时20分左右，他正在3楼楼梯间熨衣服。6岁的蒋丹突然从一楼跑上来，说有人来查暂住证，然后跑上4楼的小杂物间躲了起来。接着，他和另3个工人一起跑到楼顶。

一会儿，上来一个戴红袖箍的人，说要查4个人的暂住证。4人解释说都办了暂住证，但放在老板那儿，只有等老板回来才拿得到。“红袖箍”不听，立没有暂住证就跟他走。丁继春走在最后，刚走到3楼和4楼间的楼梯时，他听见“咚”的一声，随后便听见楼下很多人在大喊：“有人掉下来了！”他急忙返回楼上推开杂物间的门，发现窗户开着，小蒋丹不见了。事发不久，蒋斌和杨春蓉回家，他们首先看到的是躺在血泊中的女儿，已经人事不省。4名协管员则坐在一辆无牌、无照的和安车上想要开走，被群众紧紧围着。几个人已将“红袖箍”取了下来。蒋斌哀求4名协管员把孩子送到医院，对方回答没有司机，然后一个个趁乱溜走了。后成都416医院对小蒋丹的诊断结果是：左侧枕叶脑挫伤、左侧枕骨颞骨骨折、颅内淤血，左侧肱骨折断。医院已下了《病危通知书》，蒋丹的父母准备告状。而这几个带红袖箍的人在自己的社交环境中见了小蒋丹这样的小女孩，可能也会很慈祥，一个才6岁的孩子，见了戴红袖箍的人就像当年百姓见日本鬼子，可是为什么只要戴上了这个没有什么法律效应的红袖箍，事情的整个性质就变了呢？

2001年11月8日，《新快报》以《没有暂住证 深圳民工疑被当街打死》报道：2001年10月25日，对于四川资中县的谢敏一家人来说是个黑色的日子。这天，谢敏年仅23岁的丈夫蔡刚，在被深圳龙新派出所工作人员清查证件过程中离奇死亡。有目击者说，蔡刚是被派出所治安员和便衣警殴打致死的，而派出所负责人则对打人一事予以坚决否认。

昨天中午，记者来到死者蔡刚生前所在单位——中铁建厂局鹏达花园项目部。据事发当晚陪同蔡刚的何某讲，10月25日晚7时半左右，他陪同蔡刚到工地附近的一个士多店给在北京的妻子打电话，尔后，两人就在该店看电视。大约8时许，龙港镇龙新派出所的一辆警车在小店门口停下，下来七八个人来查暂住证。因为没有暂住证，害怕被抓住罚款，他们便拔腿向外头分头逃去。殊料，过不多久，就有老乡说蔡刚死在了新光汽车修配厂门口。

蔡刚的工友杨某自称目击了事件全过程，他告诉记者，“因为我有暂住证，所以当时没有跑。我是亲眼看见蔡刚被人打死的，由于蔡刚穿的是拖鞋，结果没跑多远，就被一个治安员和一个看上去像是便衣的警察抓住。两人三两下就把蔡刚打倒在地，然后将其扔在新光汽车修配厂门前的沙堆上，扬长而去”。与蔡刚不同班组的彭某则称，当晚大约9时多，他外出买烟，结果听说蔡刚被人打死了，出于老乡情谊，他立即返回宿舍，叫来正在打扑克牌的3个老乡一同前往看个究竟。此时，蔡刚身上的衣服已被人脱去，只剩下裤头。仗着以前当过兵，彭某上前有食指探了一下蔡刚的鼻孔，发现蔡已完全滑了呼吸。他称，当时蔡的嘴角有些许血迹，下巴部有明显伤痕，估计为勾拳所致。其双眼则外睁，一副死不瞑目的样子，同时他还发现蔡的裆部有肿胀。正当他要进一步看个仔细时，被新派出所工作人员厉声喝止。此后派出所坚称无打人一事……（报导记者：康海峰）

2002年12月10日《羊城晚报》以《民工倾诉民声：如此检查暂住证让我心痛》为题报导：本报本版11月29日有关暂住证的报道刊出以后，引发了读者的强烈反响。最近一周以来，编辑部电话不断，传真不断。他们或用声音或用文字，向编辑记者倾诉他们不快的甚至是痛苦的经历。

治安员踢开卫生间的门 本人原来在东莞莞城属于罗一居委会治安队官辖的出租屋。一天晚上治安队又来检查，我女朋友已经开了大门（套间）让他们进来，而我下在卫生间里洗

澡，一身的香皂泡沫。穿着迷彩服的治安队的人就把卫生间的门给踢开了，连门锁都被踢坏。等我出来后问其为什么要把门踢开？答案是：要你出来，你就得马上给我出来。事后我真的很气愤，但是我却极其无奈。

——一名在东莞工作的外来工

出差东莞也被罚款 本人地去年8月份在东莞凤岗镇也有因无暂住证被罚款的不快经历。本人工作地点是在深圳松岗，那天只是去东莞看望朋友，路上被当地的治安队盘问，对方在得知没东莞暂住证后，不理本人多次解释，最后送到凤岗镇派出所后就对我们说只要交200多元就当场可以走，我为了不影响工作只好交了罚款。

——南海 李生

逛逛商店也被抓 我一个同学去年五·一在街上买鞋，硬是关了一晚，再用300元买出来，如果没人交钱赎出人，则要送到樟木劳改所劳改半年再遣送原地。我一个客户从外地来，在总站一下车就被抓了起来，愣关了一晚，我又用300元买出来，气得我吐血。

找工被送进收容所 两周前，我一位姓林的战友夫妇从海南琼中县来找我，请我与他俩到东莞樟木头的省收容所领回被收容的儿子及其同学。数人几经波折，小孩终于领到了。经向他们认真查问，获知他俩只是在凤岗镇工业区长工作时，在路上被凤岗治安队查暂住证，当时他俩身份证在身上，晚上在旅店住宿，行李发票也在旅店，随后，即被治安队员告知一是“自愿”填一份遣送原籍的表格，一是拘留十五天，无奈之下，只好选择“自愿”遣返。

——读者 黎少华

暗角里冲出治安队员 在东莞厚街我已生活了四年，尤其在附近的几个管理区，那些治安队简直无法无天！人他白天查（暂住证），深更半夜也查。例如上月初，我外地的两个朋友来玩，吃完饭一起在厚街康乐南路看夜市，冷不防被几个躲在暗角的治安队人员拉住。“有没有暂住证？”我说在公司没带来，他们二话不说就推我们上了黑黑的厢式四轮车，一起关在一间让人窒息的小屋里，然后大声说：“没有暂住证的可以拿200元自保！”而那些有暂住证没带在身上的人于是提出借用他们的电话向公司索取时，他们竟然要求一个电话收取十元！他们真的是为社会治安吗？只要交200元钱就可以走人，那么若真有杀人犯只要交了钱就成了良民了吗？

——东莞厚街一个普通打工仔

吓坏了小女儿 1998年冬天，妻子和女儿来中山看我。我在中山石岐老安山临时租了一间房子住，住进去第二天，治安员查房，我们拿身份证、结婚证给他们看，但是都不行，没有暂住证罚款每人80元，我跟他们解释就遭到大声训斥及谩骂，不给钱就要带我们走，吓得四岁的女儿大哭，说：“爸爸，我们回家吧”。我怕吓坏小孩就给了他们240元钱，到现在女儿已经上二年级了，说让她来广东，她不肯，说广东有坏蛋。

——中山外来工

十点后才敢上街买菜 1998年，一个朋友在中山市三乡镇雅居乐花园租了一间房子，刚住下一星期工没找到，晚上遇上查房，他没暂住证，治安员说：“跟我们去治安室”，结果到治安室不由分说，推上车送到了阳江监狱，在阳江监狱一星期，朋友送去600元钱，才放凶出来。

前两个月，我闪在东莞市平镇旗岭泵站做工艺买日用品要到最近的九江水村去买，但村口每天早上7时10分都查暂住证，晚上也查，我们买菜的人都要等到10时以后才敢去，如果抓到罚款50元，办一个暂住证要120元。我们在工地上干几天又要去下一个工地，如果办暂住证，哪办得及？

——外来工士超

途经中山要交钱 我是一位打工仔，现在珠海工作，我朋友何桂芳在珠海三美电机公司工作，昨天去中山十四村（靠近珠海翠珠工业区）买菜，被中山市金斗派出所抓住，扣押、罚款。我朋友有珠海的暂住证，为什么去一阵子中山就要中山暂住证？

此类事件，在十四村出现太多，而且办中山暂住证要到指定的照相馆，那里的照相馆价格比正常价贵3—4倍（正常价4元/次，指定点14元/次），并且，还每个月收取12元的治安管理费……

——珠海刘姓读者

2001年8月27日《中国青年报》报道：1999年10月4日夜里，长期在广州从事装修工作的广西壮族自治区灵山县三隆镇25岁青年农民张森，在路经广州市白云区松州街地段时，因没有随身携带暂住证而被该街道派出所警察带回所里留置。此后，张森的历程无疑是走到了“人间地狱”。

10月5日，尚被置留在广州市白云公安分局松州街派出所的张森给同在广州务工的叔父张德裕打电话，说自己被派出所“拘留”，要张德裕带200元到派出所赎领。由于路途较远，匆忙赶到派出所的张德裕被告知，张森已被送到广州市收容站。

10月7日，张德裕再次接到张森的电话，说自己丙在位于广州市沙河地区的收容站，请张德裕马上带800元前来赎领。待他好不容易东挪西借筹足800元并于当天下午赶到收容站时，被工作人员告知“这里没有这个人”。

“直到侄子死后我才知道，在我到达前的一刻，张森刚刚被押往该站位于从化山区的大尖山分站。”憨厚的张德裕至今还认为，是自己的“没用”害死了张森，“如果我早一点赶到，他就不会死了”。

10月19日下午16时许，失去张森音信多日的张德裕突然接到增城城市镇龙镇康宁医院（广州市卫生局指定的病患“盲流”收治医院——记者注）一位自称姓洪的医生的电话，称张森因伤病被送到该院医治，希望他带600元前来缴纳治疗费用，还说“伤势严重快带钱来”。谁知次日上午8时左右，就在张德裕怀揣借来的600元准备上路之际，洪医生却在电话里给他传来噩耗：张森已于早晨死亡！张德裕赶到医院，按要求交了200元没有得收据的“医疗费”后，他提出要见侄子的尸体，但洪医生说：尸体已送火葬场，“明天再来”。

10月21日，张德裕等4名亲属在洪医生的陪同下来到增城市殡仪馆，验证了张森的尸体。他们4人在后来提供给法庭的书证上这样描述了当时所见……解开死者的衣服，只见胸部呈紫黑色，下阴处肿胀，惨不忍睹……见此惨状，张德裕即要求申请法医鉴定，但陪同的洪医生却以“威胁”的口气逼迫亲属在火化单上签字：尸体不许在这停留，否则作无主尸强行火化，届时你们连骨灰都拿不到。

就这样，一个健壮的生命在这个世界上消失了。

又：2001年6月19日晚21时许，长期在沈阳开小饭店的抚顺市顺城区刘尔村村民朴永根，因没办暂住证被沈河工区团结路派出所民警带回所里留置。

朴永根的女儿朴菊花好不容易东挪西借筹足了500元钱，准备赎领父亲回家，6月26日晚19时却突然接到抚顺亲戚传来的噩耗：快回来吧，你父亲不行了。

当晚，朴菊花在抚顺市第二医院见到了昏迷不醒的父亲。此时的朴永根从双膝到腹部呈现出漆黑一片，双臂两大块肌肉和后背一大块肌肉被毒打至脱落，臀部不停地渗血染红了大半张床单，小便处肿胀成一个黑色的气球，整个人已不复原样，惨不忍睹。虽经全力抢救，朴永根终因多发性外伤导致急性肾功能衰竭和心功能衰竭，于7月11日晚身亡，年仅42岁。

沈阳市收容站站长王宝林承认，朴永根在收容遣站里遭到毒打。

2003年13期《财经》杂志以《一个八旬老翁的收容》为题报导：2000年5月22日上午，从1986年开始就一直在深圳与家人一起生活的银湖辖区居民袁文像往常一样外出八卦三路一带散步，在路上遇到了深圳上林派出所工作人员盘查，袁文一再说明情况，但执法人员横竖不听解释，认定袁文是“三无人员”，当即将他送到了**收容所。

在收容所呆了一个晚上，第二天上午，袁文和一帮“三无人员”一起，又被送到了省内另一收容所。该收容所见袁文年迈体弱，怕出意外，没有收留，老人只好在街上一直游荡。

当天下午，在路上游荡的可怜老人被路人发现，觉得奇怪，弄清情况后，出于同情，当天将他送回到深圳。

袁文的子女在他“失踪”的几天里，到处寻找，几经波折才得知老人被收容，他们当即到收容所查找老人下落，发现收容所的电脑记录下居然把80岁老人变成了30岁的小伙子。

2001年4月，袁文上告上林派出所和深圳市民政局，2001年7月、8月，福田区法院先后两次开庭审理此案。最后，福田区法院经过审理认为，袁文没有深圳经济特区常住户口，进入深圳应当办理有效证件或暂住证。对该情形，上林派出所所有权将袁文移交民政部门遣离特区。对上林派出所移交的遣离人员，深圳收容站有权将其遣离特区。幸而在2003年6月24日，深圳市收容遣送站将摘下了“深圳市收容遣送站”的牌子时，深圳中院下发了以“深圳市收容遣送站”和深圳上林派出所为被告的“八旬老人被收容”一案的判决书：撤销深圳市福田区法院的一审判决；确认两被告行为违法；两被告赔偿原告误工、餐费、交通费用等8977元；不支付原告要求的3万元精神赔偿等。——报导记者谢孝国

2002年11月29日，《羊城晚报》以《外来妹被打成脑震荡 只因暂住证迟到一步》为题报导：2002年4月29日晚上9时许，在厚街东莞胜得电器配件有限公司的主办会计王静与旧同事在出租屋里叙旧，五名着制服的厚街镇治安员闯进来查暂住证。王静的暂住证因厂里统下办理，未发下来，便给他们看厂牌与身份证。可治安员看也不看，破口大骂，威胁要抓她回治安队。王静当晚要值班，要求打电话回厂里请假，治安员不许，骂声愈烈。王静刚说了一句“你们为什么骂人？”就被一名叫阿海的治安员一拳打倒在地，未等她爬起来，另两名治安员也上来毒打。她说自己被治安员抓住头发从二楼拖到一楼，又被抓着头发往水泥地上撞而致昏迷。当她醒来，发现自己已经被拘留在治安室里，醒扣，治安队员又抓住她的头发往禁闭室拖，再施拳脚，直至王静再次昏迷。

第二天，胜得厂的同事和经理将昏迷的王静送到方树泉医院急诊部抢救，医生诊断结果是脑震荡，医治长达半年之久。11月，王静曾在厚街派出所的干警的陪同下做过法医鉴定，鉴定说好留有后遗症。被打半个月后，她的暂住证发下来了，号码是3522002014092。

——报道记者：李银

2002年2月21日《新快报》以《只因没有暂住证，两青年在深圳被治安员打成重伤》为题报道：据两名在惠州工作的湖北青年胡华斌和郑武华称：初一晚上10时30分，他们在松岗广场观赏完烟花后，在松岗东方村闲逛时，遇到两名该村的治安队员检查证件，两人称只有身份证，没有暂住证后，治安员命令其蹲下并用钢管猛打其双腿，随后又招来六七名治安员一起殴打他们，两个被打致昏迷不醒。

看到两人昏过去后，治安队员为证实他们死了没有，便有香烟烫手、打火机烧手背等残忍办法试探，得知两人尚未死后，治安员便找不一名三轮车夫将他们扔掉。

三轮车夫将两人带离东方村治安队（东方10队）门外的现场后，并没有扔掉他们，途中二人醒来，神智稍微清醒的郑武华将一名老乡的电话告知三轮车夫，车夫将他们送到这名老乡家里，那名老乡当即报了案。

——报导记者：陈志兵、实习生覃健

2003年6月10日的《三湘都市报》发表了一篇在我看来将载入史册的报道，题目叫《滴血的收容——涟源遣送站不交钱就活活打死》，这篇报道揭开了“收容经济”的血腥和无耻，将维持“收容经济”的手段公力绑架问题第一次比较全面系统地展示在公众面前，收容遣送制度……用来对涌入城市的无业人员和灾民进行收容救济、带有社会福利性质的措施，由政府财政拨款，到1998年，仅有10名员工的涟源，为了广开财源，该站站长肖某决定施行《最低收费标准》。标准中将偷、扒、吸毒、卖淫、随车叫卖及一般流浪乞讨售货员为A、B、C三类，分别按省内、省外、市内不同档次，10日以下每人收取1000元、800元、700元不等管理费，10日以上则按每人1400元、1200元、900元等不同的标准收取。此外，羁押人员按每天30元收取，外流人员劳动输出工价与用人单位具体协商而定，标准自1999年1月1日起执行。按照这个标准，几年中，在站里负责财务的敦先礼统计的资金有近320万元。

涟源市收容遣送站创收的办法分别是：1、勾结派出所，即要保证有足够的收入，便须得有“充裕”的被收容人员。为此，1997年，敦先礼与该市火车站派出所协商，并达成口头协议：派出所民警每送来一个可得回扣50元，联防队员每捉一人工钱为5元。2、剥夺被收容者的人身自由和身上的所人财产，即人送进来以后，收遣站第一件事就是对他们进行彻底的搜身，鞋底、衣袖，甚至包括下身都不放过，搜出来的钱据为己有（私分）。3、拍恐吓电报，向被收容家属勒索，即向被收容人员家里打电报、电话，是收遣站创收的主要手段。4、火车站捉拿农民，即：每年7月是收遣站创收的黄金时期。每年这时候贵州、怀化等地的农民，都会有组织地到长沙、湘潭等地帮人家双抢打零工。收遣站这时便会与派出所联合在火车站等路口设卡，“生意”好时一天就能捉住几十人农民，把他们身上的钱财搜刮完后，再派他们其中的一名或两名代表回乡去取钱，其作留下当人质，一般每人300元——400元不等。单1999年7月12日至15日，收遣站便拦路捉住路过涟源的花垣县农民46人，从他们身上共搜得现金776.2元。5、上广州“进货”，即涟源县级市“资源”有限制，收遣站便派人派车到广东等地收容机构去联系“业务”，花50元/人左右的价格把他们拉到涟源来，再对这些人进行“剥皮抽筋”。据不完全统计，仅2001年到2002年11月，收遣站此项“业务”便收入80余万无元。6、敲诈不成则苦役甚至死亡伺候即实在收不到钱，收遣站便强迫他们劳动，并不支付一分钱工资。另外，被强行捉进来的农民90%的人都有各种证件，并非“三无人员”。而站里开会时有关领导也一再强调，凡是进站有证件的一律要写成“三无人员”，这不是收费的理由，二来还可以应付上级的检查。该收遣站每年收押3000—4000人，高峰进一年可收押近6000人。浙江兰溪的林茂正因不满被强迫劳动与收遣站工作人员发生争执，在吃中饭时被人打成重伤，后致死。此外，收遣站内还设有2间禁闭室，专门用来体罚没钱的被收容人员。几年下来，收遣站共添置了手铐50余副、电棒10多根以及军用刀等物。

另据广州媒体报道，公开揭露这上恶行的郭先礼先生已逃离当地，开始匿名打工。

2002年3月7日，《南方周末》以《抨击户籍制度改变他的一生》报导：在10年前，当时还是云南省检察院政治部一名国家干部的黄庆因为写了一封抨击户籍制度的信，遭受了两年的牢狱之灾，背的是平常人难以承受的罪名——“反革命宣传煽动罪”。他的人生从此改变。黄庆平静地说：“我从来没有想到写一封信反映一下问题会带来那么严重的后果。1991年我儿子读小学一年级，按昆明市的户籍政策，子女户口随母落但我们单位的房子又在五华区，我就打了一个报告，要求把儿子有户口转到我的户口所在地五华区，我跑了很多趟，求了很多人，还是被打了回来，这样，儿子要么每天走将近10公里去西山读书，要么交高价在五华区读书。这种不合理的户口限制，弄得很不公平，所以就于1991年的12月

19 日发出一封发牢骚的信，我只是想通过这种方式让昆明市政府改变这种不便合理、不公平的户籍歧视，绝对没有什么反革命企图。”

这封惹了大祸的信约有四五千字，主要的内容是抨击昆明当时的户籍政策，说到悲愤处，黄庆写道：“假如可能的话，一些人恨不得在东站或是在西站挂块牌子‘官渡、西山户口与狗不得入城’”。他批评制定政策者“连起码的辩证法都不懂，只知道用‘堵’的方法控制所谓城区人口，而不是用‘疏’的办法，正确的解决方法是应该制定一些优惠和倾斜政策鼓励人们去官渡、西山区去工作、居住这封信我没有在上面署名，直接寄给了云南省委、昆明市委、市人大等党政机关。我还将此信寄给了地处郊区的云南几家大中型国有企业的党委、工会。在给他们的信中我又写了‘如果政府不解决这个问题，就向政府请愿、抗议……’”。

这封信在寄出后的第二天，也就是 1991 年 11 月 20 日，就受到了有关领导的高度重视，有关领导指示，昆明市公安局郑重其事地成立了“11·20”专案组，负责侦破这起“反革命传单案”。破案异乎寻常的简单，因为信就写在云南省检察院的稿纸上。1991 年 12 月 16 日，因犯有“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被逮捕。1992 年 3 月 2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判决书，认定黄庆犯有反革命宣传煽动罪，判处有期徒刑 2 年，剥夺政治权利 2 年。“我于 1993 年 1 月 16 日，期满释放出来。‘出来’的第二天，1 月 17 日就被云南省检察院开除公职。四处找工作，但背着‘反革命’罪名，又有谁敢要？”1998 年，昆明市的户籍管理政策松动，他的儿子转成五华区户口。

——报导记者：曾民

象上述这些惨案用“骇人听闻、禽兽暴行”八个字来定义，都不能表达我此刻心境的万一，可我为了写本文的写作，随手在公开的媒体上一检索，此类案例就是厚厚一叠，仅我手头现有的还有：《中学生迷路被收容 断了三根肋骨》、《收容站里被“冒领”险遭强奸 19 岁少女蒙难 48 小时》、《妹妹，你在哪里？一个因无暂住证遭警方抓走的“盲流”》、《一个被收容遣送者亲历者的制度之问》、《一个人被收容的惨痛经历》、《武汉大学学生经历噩梦般的遣送》、《一个农民在北京被收容的恐怖的九天九夜》、《我兄弟在某特区的遭遇》……

我只所以能硬着头皮把这一桩桩恶例抄录下来，并不是有着阴暗的肆虐心理或者是要给什么人或组织摸黑！因为我明白一个道理：恶只能孳生恶，一个人的权利受到损害，就可能导导致一系列的权力受损害的个案发生！

就说在北京吧，就有几百万民工和流动人口，假设他们在日常生活中，经常无端受到来自城市方方面面的凌辱和歧视的话，那么天长地久他们就会对这个城市由忍受到仇恨，认为这里不是他们的家园，轻则他们就会开始毁坏城市的公共设施，重者那就难说了。比如说你是一个正春风得意的政府官员、或者是一个腰缠万贯的大亨，你酒足饭饱正在煦风轻拂的街头散着步，突然对面冲上来一个因受了警察凌辱或者老板不给他工钱的农民工，一刀就把你捅死了。你能说违法警察和无礼老板此前的这些恶行与你没关系吗？因为社会是一个整体，同时也是不可分割的。否则，那件当年发生在北京海淀区燕山大酒店门口的高官邹竟萌惨死的凶杀案就不会那么轰动了！

其实，我们社会各阶层的矛盾，已日益沿着户籍和暂住证等这些歧视性的利刃所分割开的界限，在一步步地逼向我们。而我们的一些电视小品和文艺作品却仍在推波助澜式地加深着这条鸿沟，君不见那些东北的男女“笑星”，在小品中不断地用伪漫画式的拙劣丑化着老家的农民或者进城的民工。而只要一打开电视或者有关写农民的书籍，对农民的污名化真是比比皆是：在城市中的肮脏、随地吐痰、不文明、不礼貌、甚至由偷盗到作奸犯科，似乎天然都是农民工干的！在此我不得不说：50 多年来表现农村和农民体裁的文艺作品，总体

上是失败的,因为此类作品在前 30 年的主题是所谓的教育农民,而后 20 多年又大都是挖苦、漫画式的嘲讽农民。

且不要说别人,就是我自己周围的一些平素还颇有社会责任感且为人耿介的朋友,开玩笑时都常常会蔑视地笑骂:“某某,你个农民”或者“看你小子就象个盲流”,这和那个女笑星在电视上用一口东北家乡话夸张地喊着“还盲流呢,离流氓都不远了”的效果绝无二至!可大家却都忽视了,正是这样的一种对农民工的污名化过程,反过来会影响到他们在日常生活中的自我认同,甚至于行为方式的恶意仿效。

因此,我曾为“盲流”一词而遍查《辞海》、《辞源》和《法学大词典》之类的权威典籍,可惜均无我们耳熟能详且和新中国户籍制度密切关联的“盲流”二字的词条,最终还是在商务印书馆 1994 年 10 月出版的《现代汉语词典》修订本上找到了它的注释:盲流①盲目流入某地(多指从农村流入城市):盲流人口。②指盲目流入的人。

至于世代相衍着“好出门不如赖在家”的农村人口为什么要“流”入城市?而城市人若“流”入农村又该叫什么?盲流吗?却不得而知。

而 1998 年修订本的商务版《现代汉语词典》对“民工”的注释则是①在政府号召或动员下参加修筑公路、堤坝或帮助军队运输等工作的人。②指到城市打工的农民。而以笔者的推测“民工”一词的渊源则是该书同一页上“民夫”一词的注解:旧时代为官府、军队服劳役的人。也作民夫。

窃以为:在汉语的特殊语境中,此类与“官”字对应的词汇其等级观念和贬意是再明显不过的了,可大到我们的政府文件、各种公共媒体,小到一直呼吁平等的自由知识分子或称为平民知识分子的人所写的、哪怕是在为这个弱势群体打通诉求管道的文字中,对之娴熟运用的都是约定成俗的,足见其习惯性的强势同化力。用出生地强制性作为一个人终身等级标记的身份制社会,其社会阶层阶构的“血统原则”对中国社会结构的演变将意味着什么?!

据《半月谈》内部版 2003 年第 3 期:目前,我国进入城市务工的农民工已达 9400 万人,已远远超过过去传统的国有、集体产业工人 8700 万的数量。

而这种全国范围内高潮迭起的流动人口现象,给发达地区带来空前繁荣,在打破旧有平衡格局的同时也带来了新的矛盾与冲突,近而引发治安、就业、环境、运输等诸多复杂的社会问题,可这些问题在媒体的渲染下却被无限夸大了。而由于流动人口促进了发达地区的繁荣,近而又吸引更多流动人口:带动当地第三产业的发展等良性循环,给各地带来的益处却往往被当地的受惠者(大多为城镇人口)们忽略掉了!还是让我们客观地对由流动人口所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做一番建设性的分析和尝试:

流动人口中犯罪率居高不下的潜在原因及其对策

美国著名社会学家帕克指出:“在边际人的思想中,由新文化的接触而产生的道德上的混乱,会以最明显的形式表现出来……”他的这番论述似乎已对流动人口中威胁城市治安最严重的“男盗女娼”等问题做了注释,而他对“边际人”的定义也正是中国流动人口的翻版:寄托在两个不同的群体之中,但是又不完全属于其中任何一个群体,在这两个群体中或多或少都是外来者。

这也是我国流动人口的真实境遇。

(1)“异乡人”或“边际人”:道德约束力空缺而导致身处尊严低地上的高危群体。

西方心理学家早就发现“离乡”(depaysment)可导致道德上的自我放松,或者说,自甘堕落。

这些离弃物质匮乏家园寻求新的福乐的人们,一旦离开那个道德规范与个人切身利益紧密相关(因为在那个“熟人社会”中,你一次失去信誉骗获的利益、再付出十倍代价都难

以挽回的乡村共同体社会，盲目投身于陌生且敌视的“冰凉城市”，失去对家园的全部温暖感受，原本期望用这种背叛去建立与城市的亲昵关系，却遭到了城市优势浅薄的拒绝，近乎堕成极度绝望的受歧视者、失败者和贫困者，而此种境遇又极易导致精神残损、愚昧狭隘、极端自私和急功近利。

同时，问题也并不在于流动人口的精神中缺乏经验，而在于他们缺乏固定的职业，工作更换频繁，据有关调查显示：从1998年3月至1999年3月的一年中有26.1%的民工变换过工作。其中，变换过2次以上的达12.8%。从地区分组资料看，变换过工作的城市农民工以广州市为最高达39.5%，其它依次为深圳(31%)，北京(28.5%)，上海(22.6%)，烟台(14%)。从年龄分组资料看，变换过工作的民工以14—18岁最多，达39.4%，其次为25—28岁(28.2%)，19—24岁(27%)，29—35岁(24.6%)。

这就表明，民工进城以后，经常处在一种职业流动的状态中。因而他们与社会的联系经常处于任意的漫游状态，无一定目的地，自然就无所终结，客观现状牺牲了他们对交往、友谊、组织等人性需求，换取了近乎狂放状态的个人自由，而在其身上表现为某种恶习的性质。

最初他们在挣断贫困羁绊的同时，也拉断了自己同家庭、邻里的社会联系纽带近而也就开始了都市流浪生涯。到最后终于挣脱了其它一切社会联系，不仅是精神上的“无家可归的人”，同时还是没有事业的人。而他们最需获得的东西：组织意识、事业、人身安全保障和得到承认的社会地位等，可这些都长时间地被都市主流社会漠视或者挤压，故而极容易因为精神紧张而出现人口群落变为滋生黑社会的土壤，形成团伙，结成组织，在社会动荡时卷入大规模骚动，其后果不堪设想！

沿着贫富失衡而倾斜成的倾斜线，进城淘金的流动人口会越来越多，而“僧多粥少”的现状，又导致找不到工作的他们，在异乡开始了最原始的男盗女娼式的堕落，严重威胁着城市的社会治安——据有关方面介绍，流动人口中有20—30%的人处于失控状态，流动人员所持的证件五花八门，叫人难以区分。1997年前三个月，全国旅客列车上就发生抢动案件112起，其中大案78起。而1997年1—11月份，全国铁路公安机关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近1.7万起。抓获犯罪分子2.5万余人，摧毁犯罪团伙2556个，9783人。显然，能够破获的仅是其中的一部分。

据广东省公安厅公布的最新资料，流动人口犯罪率占全省破案总数的55%，在珠海、深圳、广州三市超过80%。而1980年，广东流动人口犯罪率仅占破案总数的7.19%，1991年为51.86%。

外来流动劳动力犯罪率升高，与广东劳力市场供大于求关系密切。犯罪的外来工中，有相当一部分是因为找不到工作，无法谋生方铤而走险。另外，广州市历来查获的暗娼中，外来人口占7成以上；查获的嫖客中，外来人口也占5成以上。1988年全市抓获的1044名流窜犯罪的案犯中，有48%是隐身流动人口中的。这些害群之马使公众对“盲流”产生偏见，似乎“盲流”=流氓，就是天经地义的，而不少城市的出租车司机一听操外地口音的汉子就怕。

据统计，在许多城市的刑事犯罪案件中，一半以上都是外来民工所为。

在北京，60%以上的刑事犯罪案件为外来民工所为。

在上海闸北区，1992—1995年判决的22起青少年团伙抢动案中，有13起为外来青少年犯罪团伙所为，在7起流氓团伙案中，有4起为外来青少年犯罪团伙所为。

在沈阳被刑事拘留的人员中，农民身份的人占到1/3以上。

在浙江绍兴县，1997年共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665名，其中外来打工者478名，占71.9%。

据《中国 50 乡镇流动人口调查研究》一书中统计，北京繁华地区发生的各类案件中，70—80%是外地进京人口所为。另外，还有相当数量的外来人口非法从事各种经营活动。北京郊区由流动人口非法倒卖木材、钢材和废旧物资而形成的黑市有 10 多个，京通公路沿线倒卖木材的摊点多达 60 余处。

据几个大城市调查发现，案犯中将近有三分之一的人数是流动人口，在繁华的商业街头作案者，外地人更高达 80%。

流动人口的案犯增长率远远超过社会平均值，仅 1991 年北京外来人口案犯比上年上升 89%。“人市”——既自发的劳务市场，是个鱼龙混杂的浅池。两年间，成都九眼桥人市就有 200 多名妇女被拐卖到另外七个省市。有些地区已经出现拐卖人口的“万元户”、“专业村”，拐骗、接送、中转、贩卖，成龙配套，手段也愈趋恶劣，从“介绍对象”“招工做生意”的拐骗，发展到药物麻醉，武力劫持、强奸毒打。

在堂堂首都北京的西客站口，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商品竟是“外国妞儿”！人贩子已经上升到国际水平，已能把南部邻国的女人转卖到大陆 29 个省市自治区。

(2) 暴力的容器：相互敌对的情绪、社会信任度的下降、物质匮乏导致的残损人格、饱尝歧视、污辱的弱势群体的复仇心态和离弃家园者率先面对着对平等、公正语境的顽强探究，这些都是引诱和教唆受歧视者走向凶暴的领路人。

而试图进入福乐天堂却又将精神坠入墓室的失败贫困者，其潜意识中却一直期待或寻觅着报复的机会或时代的到来。因为那种异乡人被漠视的沉痛感受，既使死亡也难以抹平其深刻的烙印。

当年，歌星刘欢在电视连续剧《水浒传》中的一曲《好汉歌》，正契合了处于弱势地位的打工者的心理诉求，而歌词中“该出手时就出手，风风火火闯九州”一句，在打通他们长期被歧视和艳羡阻隔的诉求管道上，起到了润滑与暗示作用，因为那些与他们同处弱势的好汉们，用“该出手时就出手”的方式解决了社会不公，而这种“杀尽不平方太平”的强烈血腥报复心理以及凶残的行为，只要被以“革命”的名义用庸俗文艺的形式在大众传媒上得到传播和肯定后，使他们在心理上得到渲泄和满足的同时，更多了份跃跃欲试的期盼，以至一首颇为露骨且赤裸裸地宣扬通过暴力手段改善经济和社会地位的新民谣在各地广为流传。但这种情绪和暴民意识应得到决然的否定！更重要的是只有建立起相对平等公正的社会秩序，铲除这种意识孳生的土壤和气候才能成为可能。

从表象来看，似乎对外来民工造成尊严损害、近而又由他们将这种强行施加于他们的损害最后又转嫁给整个社会的原因，是城市居民中为数不菲的那些居高临下的优势表现者们平时对他们生存境遇不值一晒的漠视和浅薄露骨的喝斥，究其真正原因则是中国社会腐败的最新表现方式：腐败已渗透到政治系统的大部分组织机构中且已成为一种制度性的安排，其显著特征是相关的权力职能机构为了部门利益，利用为民工们办五花八门证卡而强收的各种费用，甚或为了保证部门集团利益而践踏法律、肆意胡为，当然作为城市原住民的敌视态度也不可忽视。

仅以北京为例，若要进入这座全国人民的首都打工的外地人（无论农民或其它没有北京户口的公民），其情形绝非为美化这座首善之都而在马路边的招牌上随处书写的“北京欢迎您”那样亲切容易，首先要办齐《暂住证》、《务工证》、《婚育证》、《北京市就业转业训练证》、《健康证》、《北京市外来人员就业证》和《家庭服务员证》等价格不菲的证卡，而办证过程中负责的职能部门又都绝少履行义务，所能做也乐意做的仅是收钱！可要把每种证件的单价乘以在北京打工的总人数，相信又是一个庞大的天文数字！这些款项全都收归国库了吗？此种现象不仅北京，各地的大中城市则更加令人触目惊心！笔者游历欧洲、美国、俄罗斯等国时，

仅凭一纸护照就能通行无阻，而我们挂着某某地区暂住人口管理办公室牌子的工作人员，还有那些身着不规则制服或胳膊上缠条红布的联防员，却可以在光天化日下胡作非为！

1997年香港回归，笔者在深圳街头屡屡看见联防人员（戴大盖帽，穿制服，只是服色不同，准确称谓不得而知）比流氓无赖更野蛮的行径：随意恶声恶气地向不顺其眼的行人勒索——先是要相关证件，继而要钱中饱私囊，当对方若真的拿出证件不识相地给其看时，其便一把夺过当众撕毁，然后再振振有词地追问还有证件吗？直到对方乖乖地奉上钱方可了事。

据笔者在当地几个月的见闻，此种恶行绝非报刊上所常用来形容腐败等不怎么光彩的事件时的“极少数”！而这正如笔者在写作长篇报道文学《都市的诱惑》时所访问的全各地的“打工仔”、“打工妹”们所言：其实这在我们那儿很平常，大有天下乌鸦与猪同色之意！

再则这些相关职能部门雇用的所谓“执法人员”，大都不是经过职业培训的国家正式公务员，细究其来源概莫外乎中国特色的人情社会——亲朋好友或七姑八姨们，此点孙志刚就是很好的佐证。而与之相对应的则是，国家正规大学所培养的大学生们却无业可就！

春节，笔者在家酌酒布菜等候一位朋友来叙，左等右望不见叩门，正心焦间接其一个电话：“我在车上快到你家门口了，看见前面联防查车，一摸发现未带暂住证，就又开车回家了，那些人咱惹不起！”

天哪，须知笔者的这位朋友已不是大众眼中的打工族，他聚家居京又多产业，且每年都能为地方上交不菲的税金并能安排10余位北京人的就业！只因为他是持另一座城市身份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打着《外来人口管理办公室》牌子的人，用字面意义来讲是该去管理那些不具有中国国籍的外国人。否则，今后是否还要在此牌子旁，再挂一个“某某地区内来（或当地）人口管理办公室”的牌子！这种局面在使我们正常的生活品质下降、公信程度恶化、投资环境恶劣且合作成本增加。这将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城市的持续发展，更重要的是刺激了外来人口中的铤而走险者的报复心理和作案概率，下面例子足以左证：

1997年初，美国总统克林顿访问西安之前，一个以董利为首的恶性犯罪团伙盗抢肆意杀死10余人，震惊高层。其作案动机却很简单：董某几人均是进城打工的民工，某次向其老板索要拖欠工资时，遭到老板司机的毒打，一怒之下结伙盗枪，连杀两名司机报复，继而愈杀愈狠，10余名无辜在其枪下丧命！幸而在克林顿来访前被公安抓获，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另外，城市打工族中的女性群体或称“打工妹”，她们违法犯罪的行为多与其所从事职业相关，显著特征是隐密性强与行业单一，即娱乐业的服务性工作，比如北京市在2000年初统计：全市有营业合法登记的歌舞厅约2000家左右，从业的小姐人数大约要用6位数来罗列。

因为她们流动性强，两、三个月就要换一家歌舞厅服务，故人数极难统计准确，但她们之中80%以上是外地年轻的女性，即使是本市操此业者的女性，为了避免遇上熟人而采取“城南到城北坐台，城西到城东坐台”的工作方式。而这些平素衣着光鲜、出手大方的小姐们，其真实生活并不轻松：经常要在空气污浊的包间内，通宵达旦地陪着客人拼命喝酒、唱歌、抽烟，还要随时面对老板和客人的性骚扰，至于淫污的侮辱性语言、邪恶而变态的行为也必需笑脸相迎！更重要的是她们昼伏夜出的职业习惯，使她们常常在恐惧与焦虑不安的心理环境中挣扎着——一面要随时应变公安机关不定期的扫黄，另一方面还要防止更为危险的专门针对她们的凶残罪犯，因为前者碰上轻者罚款，重者劳动教养。而后者则多属先奸后杀、色财兼收！此点报刊媒体多有报道，连续奸杀歌厅小姐的恶性案件，在全国大中城市屡见不鲜，因之，她们是城市打工族中最易受到攻击的一个弱势群体！

当然，她们其中的部分试图轻松快活地快捷“脱贫致富”者，只有操起女人最古老的资

本——肉体来贩卖，这种出卖尊严与羞耻的行为，对社会和城市家庭带来了一定的震荡，以至“打倒‘东北虎’，还我清白好丈夫”和“赶走四川妹，丈夫回家睡”等这些以社会晴雨表民谣的形式，在一定范围内流传！

《南方周末》这张对新闻自由作出意义深远的努力的南国大报，在其“人与法”专栏中刊发了题为《城市的幽灵》的报道：一位与“洪宪皇帝”袁世凯同籍的河南项城农村木工张海林，32岁已在城里干了3年活，19岁订婚，21岁就结婚且有了两个孩子的他，每次回家和返城都有一种说不出的失落，农村和城市这两种相悖的生活背景错落地迭印在他的生命底板上，使他的头脑里充满了诸多怪异的欲望，白天摄入大脑的有关都市繁荣舒适的现代生活信息，在空虚烦躁的漫漫长夜中，将他激变成为了一头充满原始本能和罪恶欲望的野兽——

5月初的一天深夜，一位中年妇女被他拖进路边强奸。

7月10日，他一夜之间异地作案两起，51岁的女工和丈夫均被刺伤，29岁的另一城市女性被杀死，身上有4处刀伤。

张海林常常午夜零时出动，持手电筒和尖刀出没在市区，拦截强奸妇女，手段愈来愈加残忍。几名女工被强奸后还遭到残忍的伤害，又有一名女工在家门口被其先奸后杀！

截止案发，短短几个月间他便做下重案7起，当落网后干警问其作案动机，他答的极简单：“她们活得太得劲了！”

一个凶残已极的罪犯，他杀人的动机竟是如此之简单，而其犯罪动因和潜在内含是否是昔日的田园生活彻底被打破、今日面对太多诱惑，一时又无法企及，而这种对都市生活产生的不平等感，又是否在流动人口中带有相对的普遍性？

另据《百姓信报》2000年2月29日报道：在河南、陕西、江苏和安徽等4省21个县市，连续残杀77人的恶魔彭妙计、丁运好、苏小平等伏法，这起震惊中央高层的恶性惨案极其惊人：从1996年至1999年作案52起，尤其在1998年至于1999年短短的一年间，疯狂作案33起，杀害76人（加上杀害其同伙“狗子”，计77人）。

彭妙计一伙暴徒杀害的77人中，受害人年龄最大的有70岁，最小的仅8个月，其中女性31人，被强奸或奸尸22人，杀死14岁以下儿童22人，被打致重伤10人，抢劫现金四万余元，金首饰价值十万余元。他们罪恶足迹遍布陕、豫、苏、皖4省21个县市。

恶魔落网了，但恶魔留给人们的灾难和悲剧却远远没有消除。一家8口全被彭妙计一伙杀害的亢振业的家院，大大的两层楼荒凉地座落在一片苹果园前。亢振业的女儿亢卫红，那晚与丈夫在苹果园看果园，幸免遇难。但饱受刺激的亢卫红不敢在空荡荡的大房子里居住，只好暂住在伯父家。在离被恶魔杀死5口人的王铁成家约一百米左右的麦田里，一溜5座大大小小的坟，小的是王铁成遇害的两个男孩儿的坟。这起罕见的惨案的制造者全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涉案人全都是离家进城打工的民工，且其相识结伙也都是在打工的过程中完成的，而作案也都是以打工的名义来做掩护的！

这是个耐人寻味且不得不引起令全社会关注的社会问题——如何面对这些城市离不开却又从根本上拒绝、永远与城市隔膜着的“局外人”？是用避之唯恐不及的自以为是的高傲去俯视他们？甚或指责喝斥由于他们的肮脏、粗野、没有教养对城市秩序构成的骚扰与威胁？是有意无意地给他们内心设置深受刺激等有形无形压抑？还是真诚地接纳并关心他们？

我们应该直面由地域和生存环境而形成的人与人之间的阶层，但做为一个人的教养和其文明程度的表征我认为应该是爱心和人生而平等的基本理念。让我们诚挚地用友爱的力量，去关注流动人口的生存境遇和内心感受，因为数量庞大且频繁流动的他们，现在已成为今日都市里一个独特而重要的社会阶层，或者说社会力量，他们的生存状态将影响着都市或整个社会的嬗变！

我觉得我们大家作为社会的普通一分子，要解决这一经年累积的社会问题，首先就是要建立一个平等而有尊严的人文环境，尊重每一个人的个性生命、尊重个人价值，从小处做起，从身边做起，尊重每一个人，这既包括民工、看门人，也包括不能给权高位重的人随便编段子，平等地对待每一个人的权利是这一切的基础。

但若碰上警察或带着红袖箍的人在街头搜查证件，我们一定要上前说：这是不合法的，这是违宪的！不能因为我没有尊严就去践踏你的尊严，然后让每一个人都逐渐地失去尊严。这是一种非常可怕的心态和现实，因为在我们的文化中，人与人相互践踏、相互折磨的传承由来已久，且不说在国内，就是移居到了欧美发达国家也是如此，只不过是把人与人之间的这种恶劣关系，扩大到了区域或地区之间，普通规律是这样的：从台湾去的华人和从香港去的华人相互瞧不起，而从上海来的和从北京来的也相互瞧不起，然后再由台湾和香港来的人，一块去歧视北京和上海人，而北京和上海人再一起联合起来，去歧视这两地以外的中国人！

我以为：一个文明的良性社会，一定是一个尊重个性生命、个人权利和个人价值的社会，是每一个人的最基本的权利相对都能得到保障和认同的，这是一个好社会的基础。正如马丁·路德·金博士讲的那样：“我们必须学会象兄弟一样共同生活，否则我们就会作为傻瓜一起灭亡。”

网络上最近出现了一个以孙志刚头像为主体图案的文化衫，既是文化衫，其上面也自然象当年文化衫流行时那样，印着一行醒目的大字，但不是1990年代初“愤青”们身上所写的“我烦着呢”之类，而是耐人寻味的：天堂里还要不要暂住证？

从孙志刚2003年3月20日被打死，再到6月8日，也就是孙死后的第81天里，法庭对涉案人员做出一审重判，再到6月18日温家宝主持国务院常务会议废除实施了21年的恶法《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收容遣送办法》。这一切能在不到100天的时间里完成。不能不说是大一大进步，这是一桩民间声音影响政府施政的少有案例。

因此，专家学者在媒体上一片叫好，而据说在北京的主要景观和交通要道上，流浪乞讨者也逐渐多了起来，在广州原来那些属于收容行列的大量外来人口，已出现了四处闲逛的情况，北京市公安局一位对人口管理颇有研究的警官，面对记者担忧地发问：求生存的力量如此强大，可一条只能装10个人的小船，能承载100个人吗？（见《北京晨报》报道记者薛冰）

另外几篇类似的报导也值得以读：2003年7月2日《外滩画报》上的题为《郑州收容：困惑在新旧之间》、2003年6月23日《京华时报》的《北京5暂住者被巡逻队打伤》，特别是2003年6月12日的那篇《广州强调：不办暂住手续一律遣送回原籍》的报道，广州市的主要负责人在这个“广州出租屋外来人口暂住人员管理工作会议”上着重指出：控制低素质人员入穗，对拒绝办理IC卡暂住证或临时登记证的，一律予以收容并遣送回原籍。而今后要偏重引进高层次、高素质的人才……

而这些声音能说明一个什么问题呢？回答只能是一个：利益——而这种庞大利益的受惠方只能是流动人口聚居地的地方政府和相关的职能部门。有谁会愿意将吃进肚子里的东西再吐出来呢？请您注意，这一切可都是发生在孙志刚案开庭和温家宝废除恶法的前后这段时间里的！

而一条船能承受10个人却又有100个人要去乘坐，那么谁来制定上船人的条件和船的容纳量呢？而你们又凭什么把人分成高层次或低素质呢？我们不要忘了，当年希特勒搞种族灭绝的理论基础就是清除多余的人：即像犹太人这样的少数民族、残疾人……

我们必须明白：由于立法不公证，所形成的制度性腐败，其恶果是非常可怕的。孙志刚死亡的直接原因，就是一张“暂住证”，是它为公安人员提供了随意违背《宪法》原则搜

查侵犯公民的借口。而“暂住证”和已废除了的“容遣送办法”，其源头都与现行的户籍制度有着密切的关联。

在日常生活中人与人的歧视，通过各方面的沟通与磨合，会逐渐消除。而户籍制度所带来的是制度性歧视，这二者有着本质性区别！其实，由户籍制所孳生的“暂住证”制度，不但对象民工这些弱者构成伤害，就是对城市中所谓的强者，只要你没有当地户口，很可能就是一个“带罪之身”：比如在招聘中，一个外地人，只要你受过较好的教育，就可以很容易得到中关村的IT行业、跨国公司的工作，但是你常常会忽视了一个问题：即北京市劳动就业局的规定，必须在某某领域里要招北京人，非北京户口不能招，大家随便拿一份招工启事，无论是招白领还是蓝领，最后都要加一条限北京市户口。的确，企业可以不管这些招你进来，你也在这儿工作了。但如果劳动部门要找企业的麻烦，要找你个人的事儿，你们的行为便立即违法。而你以非法身份所获得的所有利益，雇主和被雇者因此都处在利益得不到合法保障的尴尬境遇中，而这样只能更好地为权力和腐败提供一个敲诈、巧夺的借口和机会。

前两天和一个朋友聊天，他说：“我是带罪之身，没有进京证，没有生育证，所有的‘六证’都没有，现在我虽然是个全国政协委员，但是一旦要找我的事，这每少一个证件都有可能抓我的借口或者证据，进而我的财产也会因此而流失。”他对这个问题的本质有着极其深刻的认识，这比目前那些学者们玄而又玄的所谓理论要直观的多。

另外，还有一些法学专家担心如果启动宪法审查程序，对户籍、暂住证这些严重违宪的法规重新审议的话，会引起连锁反应，比如象：《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等一系列法律法规都会比要求接受合宪性审查，中国目前的社会状况是否能应对这种复杂局面？

我的态度是：解决户籍制度、暂住证的办法很简单，就是废除。大家最大的担心就是，废除了这些制度，大量的外来人口会不会导致城市的混乱。我坚决地相信——不会！因为我周围认识的所有没有北京户口的人，我相信户籍放开后，他们不会去杀人放火，不会到街上抢银行，不会抢别人的饭吃，不会强奸犯科。而我们每一个人也可以想想你的周围有没有这样的人？可为什么会制造出这样的一种普遍的社会担心呢？原因其实很简单：掌握着强势话语权的人群，正好是这一制度的既得利益者，他们用自己手中的话语权来恫吓另外一些人：不能变，变了就会社会大乱。可事实上这是一个很荒谬的伪问题和伪假设。

因而，在户籍制、暂住证等问题还没有解决的情况下，在迁徙自由还没有重进《宪法》的时候，在尊重每一个个体的基本权利没有形成民间与政府共识的前提下，任何一种修修补补补充其量只是一些应时行为，都脱不了安抚舆论的嫌疑。因为实施了21年的《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收容遣送办法》，其一步步的演变，还不足以为今天的我们示警吗？

近来，当年在波士顿时常去的“新英格兰纳粹大屠杀纪念碑”（NEW ENGLAND HOLOAUST MEMORIAL）却会常常在我的脑际出现，特别是在写作这篇文章的过程中：那六根代表着二战时期六个主要集中营的高大透明方柱，那代表着六百万犹太人而刻在每根柱子的密密麻麻的数字，特别是刻在显著位置上德国新教神父马丁所留下的那段话：起初他们追杀共产主义者，我不是共产主义者，我不说话；接着他们追杀犹太人，我不是犹太人，我不说话；后来，他们追杀工会会员，我不是工会会员，我不说话；此后他们追杀天主教徒，我不是天主教徒，我不说话；最后，他们奔我而来，再也没有人站起来为我说话了……

1997年12月3日一稿北京五道口
1999年7月再修改于波士顿莫尼家
2003年7月11日改于北京青年路
2006年4月16日再改于北京沙河满井

主要参考资料：

- 1、美国驻华大使馆网站。
- 2、张建华主编《解决——中国再度面临的紧要问题》，经济日报出版社 2000 年 1 月版
- 3、方三文《向东！ 向北！ 向南！……三份民工行程全纪录》，《南方周末》第 837 期
- 4、爱中《北京的民工不是公民？》，《检察日报》2000 年 3 月 15 日
- 5、党国英《怎样使我们彼此信任》，《南方周末》2000 年 3 月 24 日
- 6、彭伟祥《中国户籍制度将作重大改革》，《经贸报·深圳版》1997 年 10 月 9 日
- 7、刘友德《城市化的浪潮》，《南方周末》2000 年 3 月 10 日
- 8、龚正《农民为什么不愿种田》，《读者》2000 年第 7 期
- 9、戴言《我是民工》，《南方周末》2000 年 3 月 17 日
- 10、朱大可《流氓的生命周期》，北京燕山出版社 1995 年 10 月版
- 11、连岳《只多一点点》，《南方周末》2000 年 3 月 24 日
- 12、张钰《我国的现代化水平》，《中国社会报》2000 年 3 月 3 日

另外，还参阅了深圳的《街道》杂志、广州的《社会科学》和近年来的多种报刊、书籍上的相关资料，因写作时间拖得太长，一时无法查出作者大名和准确出版日期，在此一并致歉并道谢了！

